

# 罗马书

## 卷 4 新人類

(Romans 12-16)

博爱思 (James M. Boice)

## 第十五章

### Table of Contents

217. 建立或拆毀.....	5
建立基督的教会.....	6
留心你所建造的.....	7
建造的相反：拆毀.....	10
神所建立的殿.....	11
218. 主耶稣的榜样（一） .....	12
自私或无私.....	13
耶稣不求自己的喜悦.....	14
诗篇第 69 篇.....	15
终生受辱 .....	17
靠基督的能力生活.....	19
219. 圣经的勉励.....	20

圣经的教训.....	21
忍耐.....	23
安慰.....	24
一个历史例证.....	25
220. 为合一祷告.....	27
哪种合一? .....	28
什么不是基督徒的合一? .....	29
教会在新约中的喻象.....	30
荣耀神 .....	33
221. 主耶稣的榜样 (二) .....	34
多重分裂的世界 .....	35
犹太人和外邦人都在基督的羊圈里.....	36
罪人的朋友.....	37
基督对我们的接纳.....	39
使荣耀归与神 .....	40
222. 外邦人的盼望 .....	41
没有指望, 没有神.....	43
预言的声音.....	43
美国在属灵方面的没落 .....	46
万国的救主.....	48
223. 第一个祝祷.....	48
使人有盼望的神 .....	49
充满喜乐 .....	50
两种平安 .....	52
信靠神 .....	52
圣灵所赐的能力 .....	54

<b>第二十一部 保罗个人的事工和计划.....</b>	<b>55</b>
<b>224. 一个好教会的试金石.....</b>	<b>55</b>
罗马信徒.....	56
满有良善.....	57
知识充足.....	59
彼此劝戒.....	61
<b>225. 保罗的祭司工作.....</b>	<b>62</b>
祭司职位遭到褻渎.....	63
基督教事工的本质.....	63
圆融与放胆.....	65
服侍的目标.....	66
神的话语大有功效.....	67
<b>226. 保罗的夸口.....</b>	<b>68</b>
只在耶稣里夸口.....	69
神使用卑微的器皿.....	71
保罗的成就.....	72
荣耀单单归与神.....	74
<b>227. 前进西班牙! .....</b>	<b>75</b>
忘记背后.....	76
努力面前.....	76
向外扩展时的助力.....	78
几个实用的教训.....	78
非正式的宣教士.....	80
<b>228. 基督徒的捐献.....</b>	<b>81</b>
外邦人的奉献.....	82
保罗如何看待这些奉献.....	83

极美的捐献公式.....	84
极美捐献的秘诀.....	87
<b>229. 神丰富的祝福 .....</b>	<b>87</b>
祝福是什么意思? .....	88
两种祝福.....	89
葡萄树和枝子.....	91
你若要多结果子.....	94
<b>230. 为我祈求.....</b>	<b>95</b>
祷告不是徒然的.....	95
祷告是大有功效的.....	96
祷告的必要.....	99
祷告的困难.....	100
祷告是命令.....	100
<b>231. 第二个祝祷.....</b>	<b>101</b>
纷扰不息的世界.....	102
与神和好.....	103
与别人和好.....	104
出人意外的平安.....	106

## 217. 建立或拆毁

罗马书 14:19-15:2

所以，我们务要追求和睦的事与彼此建立德行的事。不可因食物毁坏神的工程。凡物固然洁净，但有人因食物叫人跌倒，就是他的罪了。无论是吃肉，是喝酒，是什么别的事，叫弟兄跌倒，一概不作才好。

你有信心，就当在神面前守着。人在自己以为可行的事上能不自责，就有福了。若有疑心而吃的，就必有罪。因为他吃，不是出于信心；凡不出于信心的都是罪。

我们坚固的人应该担代不坚固人的软弱，不求自己的喜悦。我们各人务要叫邻舍喜悦，使他得益处，建立德行。

我们大多数人都很容易对重复的东西感到不耐烦。事实上，如果重复的是劝告，我们就会变得带有敌意。“你为什么又老调重弹？你第一次说的时候我就听见了。等我心情好，或者预备妥当的时候，我自然会去做。”做父母的提醒孩子吃麦片、叠被、整理房间，或把脸洗一洗，孩子总是会心生不耐。这种态度不会随年龄而消失。我们成年人也会对神重复的叮咛产生不耐烦和不快的感觉。

事实上，重复往往表示这件事非比寻常，需要留意倾听。我这样说是因为罗马书第14章末了和第15章开头提到的每一件事，前面都已经说过了。保罗再次说到我们都有论断其他基督徒、为琐碎小事争论不休的倾向。他告诉我们不可如此，并且鼓励坚固的人要容忍软弱之人所坚持的信念。事实上同样的词不断反复出现在这两段中：和平或和睦（17、19节），败坏（15、20节），洁净和不洁（14、20节），绊倒（13、20节），跌倒（4、21节），论断或自责（3、22节），软弱和坚固（14:1，15:1）。

我常常说，如果神告诉我们一次，我们应该注意，那是神在说话。但他若将同样的事说两次或三次，我们就当停下手中的一切事，专心咀嚼每一个字，记住他所说的，默想其中的意思，务必将其运用在生活的每一个层面上。

## 建立基督的教会

但我们现在要研讨的经文并非全属重复之语。重复的只是主要论点，但整段所标示的观念——造就或建立——却从未在罗马书前面的部分出现过。这个词让我们看到基督徒好像一座建筑物（或建筑物的一部分），需要细心建造，这与企图拆毁这建筑物的行动或态度是相对立的。这个词出现在第 19 节：“所以，我们务要追求和睦的事与彼此建立德行。”它又出现在第 15 章第 2 节，那里说到：“我们各人务要叫邻舍喜悦，使他得益处，建立德行。”

“建立”和“造就”主要是保罗的观念，因为 *oikodome*（建立或造就）一词在新约出现的十八次当中，有十五次是出自保罗的作品。但这个观念可以追溯到耶稣在彼得说出那个伟大的认信，承认耶稣是神的儿子之后，对彼得说的一番话。耶稣曾问门徒，别人认为他是谁。他们的答案很常见：施洗约翰、以利亚、耶利米，或先知中的一位。于是耶稣问他们：“你们说我是谁？”（太 16:15）。

彼得回答说：“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16 节）。

然后耶稣说：“西门巴约拿，你是有福的！因为这不是属血肉的指示你的，乃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的。我还告诉你，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他”（17-18 节）。

当然耶稣是指整个信徒团体而言。而此处保罗使用这个词，是指建立个别的基督徒，帮助个人在灵命上成长。但在希腊文里，两处所用的是同一个字，保罗有时候也将“建立”用在教会上。例如他写给以弗所教会的信上这样说，

这样，你们不再作外人和客旅，是与圣徒同国，是神家里的人了。并且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有基督耶稣自己为房角石，各房靠他联络得合式，渐渐成为主的圣殿。你们也靠他同被建造，成为神藉着圣灵居住的所在。

弗 2:19-22

在这几节里，保罗将教会与国度、家庭、圣殿相提并论。但论及圣殿的时候，他想到这个建筑是由许多个人“同被建造”的。也就是说，每一个人都有份。

## 留心你所建造的

新约对这个比喻有很详细的解说，特别是保罗的作品，值得我们详细考察。如果像耶稣所说的，神正在建造的过程中，每一个基督徒都是这工程的一部分，那么我们就当自问：这个工作该如何完成？它与我个人有何关系？我们需要记住几件事。

**1. 要建造得好，你必须先知道自己在建造什么。** 你需要一个设计图或蓝图。我们很容易在罗马书第 14 章看到这种观念，因为保罗第一次使用“建造”一词之后，立刻说到“神的工程”；他说：“不可因食物毁坏神的工程”（20 节）。

这虽然不是一个完整的蓝图，但可以提醒我们教会是神的教会，不是我们的；神在个别基督徒生命中所做的事才重要。至于别人是否同意我们对如何过敬虔基督徒生活所持的看法，那就无关宏旨了。在保罗的时代，有些人认为所有基督徒都应该遵守食物的条例和守某些节日，但保罗一再强调这一类事在神的国度里根本不值一提。他前面刚刚说过：“神的国不在乎吃喝，只在乎公义、和平并圣灵中的喜乐”（17 节）。

至于更详细的蓝图，我们可以在以弗所书看见。保罗在一段最广为人知的经文里这样述说神的计划：“他所赐的有使徒，有先知，有传福音的，有牧师和教师。为要成全圣徒，各尽其职，建立基督的身体，直等到我们众人在真道上同归于一，认识神的儿子，得以长大成人，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弗 4:11-13）。

“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这才是我们应该在其他基督徒身上企图看见的结果。因此，为了实现神的蓝图，而不是我们自己微弱的视野——认为别人应该怎么做——我们要尽力帮助他们成为基督的样式，并为基督的缘故装备自己，以服侍别人。

2. **要建立在正确的根基上。**建造一座良好的建筑物，第二个条件是坚固的根基。事实上，耶稣在登山宝训的结尾使用这个比喻，来区别那些听了他话语并付诸实行的人，和那些光听不练的人：

所以，凡听见我这话就去行的，好比一个聪明人，把房子盖在磐石上。雨淋、水冲、风吹，撞着那房子，房子总不倒塌，因为根基立在磐石上。凡听见我这话不去行的，好比一个无知的人，把房子盖在沙土上。雨淋、水冲、风吹，撞着那房子，房子就倒塌了，并且倒塌得很大。

太 7:24-27

保罗对哥林多人说，耶稣基督就是那根基：“因为那已经立好的根基就是耶稣基督，此外没有人能立别的根基”（林前 3:11）。

耶稣也有同样的看法，他告诉彼得：“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他”（太 16:18）。

于是某些人认为，耶稣是指他要将教会建立在彼得身上。其实耶稣是使用彼得的字，将这位软弱的门徒与他自己做对比。彼得的希腊文名字是 *Petros*，这个名词的阳性形式之含义是石头（它也可以指圆石）。其实彼得就像一块小石头。但耶稣说到他要将教会建立在“磐石”上时，他使用的是同一个字的阴性形式 (*petra*)，指活石或河床坚石。彼得本来是一个小石块，轻易就松落了，他在耶稣受审时跌倒，拒绝承认耶稣的事实，就证明了这一点。但耶稣是坚固的万古活石。

这是彼得自己对耶稣那番话的体会，因为他在彼得前书说到耶稣是“活石”，并且使用三处旧约经文来支持他的论点。

你来到这位活石面前——他遭人弃绝，却被神拣选，在神眼中看为宝贝——你也像活石一样，被建造成灵宫，是圣洁的祭司，透过耶稣基督献上神所喜悦的灵祭。圣经这样说，

“看哪，我把所拣选、所宝贵的房角石

安放在锡安，



信靠他的人

必不至于羞愧。”

所以，他在你们信的人就为宝贵，在那不信的人有话说，

“匠人所弃的石头，

已作了房角的头块石头。”

又说：

“作了绊脚的石头，

跌人的磐石。”

彼前 2:4-8

今天有许多人正试着建立有益、充实的生活。但他们必须明白，建立一个有意义的生活或事业，唯一的基础就是耶稣基督。你是在这个根基上建造吗？这个根基可以使你在经历人生无数的风暴时仍屹立不倒；或者你是在沙土上建造？

**3. 你需要好材料。**建造一座坚固的建筑物，第三个条件是足够的材料——而且品质优良。耶稣说：“你们哪一个要盖一座楼，不先坐下算计花费，能盖成不能呢？恐怕安了地基，不能成功，看见的人都笑话他，说，‘这个人开了工，却不能完工’”（路 14:28-30）。

你如何在这方面建立另一个基督徒？或建立你自己的生活？就是借着教导神话语的真理。神的话语永不落空，永不枯竭。

所以保罗这样告诉提摩太：

但你所学习的、所确信的，要存在心里，因为你知道是跟谁学的。并且知道你是从小明白圣经，这圣经能使你因信基督耶稣有得救的智慧。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叫属神的人得以完全，预备行各样的善事。

提后 3:14-17

我们也想到使徒行传第 20 章所记载那动人的一幕。当时保罗向以弗所教会的长老辞行。他知道这是永诀，所以他说：“如今我把你们交托神和他恩惠的道。这道能建立你们，叫你们和一切成圣的人同得基业”（徒 20:32）。以后保罗再也没有机会教导这些亲爱的朋友了，但他信靠神，知道神会使用他所写下的话语，继续在他们的生命中做工。

**4. 你需要按部就班地建造。** 罗马不是一天造成的。建筑任何东西，都必须先详细计划，奠下根基，选择用料，然后一一处理细节。事实上，越重要、复杂的建筑，花费的时间越多。以赛亚认识到这一点，他将建筑一个人品格的工作与养育儿女的大业相比。

他要知识指教谁呢？

要使谁明白传言呢？

是那刚断奶离怀的吗？

他竟命上加命、令上加令、

律上加律、例上加例，

这里一点、那里一点。

赛 28:9-10

没有人能在一夜之间养大一个孩子，正如没有人能在一夜之间盖好一座建筑物。同样地，我们也无法在旦夕之间建立其他基督徒。这需要长期的辛苦工作。这里加一点教训，那里加一点劝勉。在教会事工上，也需要经年累月不断的、有系统地教导。

## **建造的相反：拆毁**

这一切也有消极的一面——我们也可能拆毁。事实上，这种情形屡见不鲜。这是基督教会中最可悲的事之一。

我们不去建立反而彼此拆毁的方式之一，是在一些无关紧要的小事上相持不下：“不可因食物毁坏神的工程”（罗 14:20）。另一个方式是坚持自己的权利和享受，而不为别人着想：“我们各人务要叫邻舍喜悦，使他得益处，建立德行”（罗 15:2）。

许多年前一位宣教士领袖前去拜访唐纳德·格雷·巴恩豪斯。他们谈到宣教工场遇到的难处，特别是引起纷争的事。巴恩豪斯要求那人写下，有哪些事会伤害神在别人身上的工作。那位宣教士花了几个小时，写成了以下这个详细的清单：

一个不肯饶恕的灵。自私。墨守成规。把自己当成别人的神。假冒为善。不能欣赏别人的恩赐。不肯互相包容（弗 4:2；雅 2:12-13）。缺乏忍耐。不同情别人的软弱（或许只是因他们缺乏我们所拥有的恩赐）。论断（雅 4:11；多 3:2）。没有根据就一口咬定是别人的错（雅 5:9）。互相严厉批评（雅 4:11-12，菲利普斯译本：“把对方撕成碎片”）。怀疑别人的动机。辖制别人的灵。势利眼（雅 2:1，菲利普斯译本）。仇恨，怀怨，争辩，埋怨，嘀咕。好管闲事。贪婪。苦毒。记仇。自卑感（例如，不肯安息在主里面，对自己的恩赐不满意等）。缺乏安全感。情绪不稳。胆怯。懒惰。挥霍无度。说谎和毁谤。怨恨。嫉妒。自高自大。吹毛求疵。好争论。对别人的立场认识不清。

这些态度和行动都具有毁灭性。它们只能拆毁，不能建立。但那位宣教士领袖也提供了一份正面的清单：

乐意彼此顺服。看别人比自己强。一个体贴的灵。与基督保持亲密的关系。愿意认错的灵。诚恳。慷慨大方。富同情心。信任别人。信靠基督，虽然不一定要信靠人，但也表达出对别人的信任，知道我们是彼此相属的。喜乐。祷告。谨慎。严以待己。一颗温柔、安静的心（提后 2:25）。谦卑（彼前 5:5）。把我们的恩赐用在别人身上。待人公平。正直。尊重别人的地位。甘愿饶恕。做事井然有序，认真尽责。诚实。可靠。忠于所托。不滥用权柄。顺服在上掌权者。

## 神所建立的殿

这一切值得吗？我们努力改进自己的技巧，发展基督徒品格，好叫别人能更像耶稣，这样做值得吗？当然值得！问题不是我们怀疑神托付的工作之最终价值，而是我们很容易被这种例行的辛苦工作所淹没——日复一日只是雕琢那些石块，然后将它们嵌进整座建筑物里。我们的眼光离开了蓝图，只专注在碎石瓦砾上。

我们务必记住，神正在建筑一座圣殿。让我举一个例证。列王记上 6:7 记载所罗门建圣殿的情形：“是用山中凿成的石头。建殿的时候，锤子、斧子和别样铁器的响声都没有听见。”据我所知，历史上没有其他建筑物是用这种方式建造的。它的结构如此完美，以至于现场几乎一片寂然。在寂静中，一块一块石头被加进去，圣殿逐渐成形了。

教会也是如此。我们听不见圣灵在人内心做工的声音，他正在创造新的生命，将个人增添在他所建立的圣殿中。我们甚至无法充分明白自己在这工程中所扮演的角色，我们只寻求能建立别人，只须把焦点集中在重要的事上，将那些微不足道的差异搁置一旁，忠心地把神的话语教导给别人。做工的是神，他正逐步建立圣殿。神在使徒的时代，不断把外邦人加给他的教会。保罗是福音传向外邦人的主要媒介。神将那些在位的、低微的、为奴的、自由的希腊人、罗马人和化外人，一一添给教会。他在宗教改革、大觉醒和复兴的期间，也添加了无数的人。

神今日仍然在建立他的教会，我们是他的工人，是与耶稣基督同工的。我们有责任把这工作做得尽善尽美。

## **218. 主耶稣的榜样（一）**

**（注：219. 圣经的勉励〔罗 15:4〕）**

罗马书 15:3-4

因为基督也不求自己的喜悦。如经上所记：“辱骂你人的辱骂都落在我身上。”从前所写的圣经都是为教训我们写的，叫我们因圣经所生的忍耐和安慰，可以得着盼望。

许多年来，福音派教会普遍地刻意淡化耶稣基督的榜样。这主要是针对新派教会强调耶稣的榜样、忽略他的神性和十字架的救赎而有的反应。福音派这样回应：“我们需要的不是榜样，而是救主。”一点没错，但圣经也以耶稣为所有被他拯救之人的榜样。圣经告

诉我们，我们应该越来越像我们声称所爱、所服侍的那位耶稣。罗马书这段经文就是一个例子，证明圣经频繁地提到耶稣的榜样。

事实上，我们研读的这一章不只一次提到他的榜样。在罗马书 15:3-4 里，保罗提到耶稣不求自己的喜悦，只求讨父神和别人的喜悦。他在第 7 节至 9 节也说到耶稣如何接纳别人。

## 自私或无私

我打算在本讲中采取我前一任牧师唐纳德·格雷·巴恩豪斯所发展的一条思想路线。他的“罗马书研究”本来是广播节目的一部分，后来集结成书。他对本讲主题经文的研究，可以在那个系列的第十卷《神的荣耀》中看到。

巴恩豪斯首先将人类本性中的自私和耶稣基督的无私做一对比，他注意到希腊文的第一人称是“自我” *ego*，可翻译成“己” *self*。因此自私就是自我主义。相对的，这段经文说，耶稣基督不求自己的喜悦。因此，我们看到他所具有的人性是真实而完美的，与亚当后裔堕落的本性有天壤之别。

我们活在一个自私的世界里，自私是人类主要的特征。你站在高速公路旁边，观察因车祸死亡的比率正节节高升。大多数车祸的起因是什么？就是这种“别碍着我，滚到一边去！”的态度。许多时候我们看见呼啸而过的驾车人，对我们怒目以视，他的整个表情显示着他那种争先恐后的心态。

即使一个人成了基督徒以后，老亚当仍然挥之不去，属血气和属灵的两大势力开始交战。在腓立比教会中，就有两派人马互相纷争，相持不下，所以保罗觉得有必要打发一位使徒前往处理这事。他解释说他差遣这位或许是他们当中最年轻的提摩太前去，因为提摩太会把腓立比人的利益放在自己的利益前头。保罗又说：“别人都求自己的事，并不求耶稣基督的事”（腓 2:21）。罗马书此处的经文是教导我们效法基督，他是我们日常生活中最好的榜样。

你毋须仔细观察，就能轻易发现世界的思想是以自我为中心的。我们打开收音机，就有歌曲传出来：

噢，美丽的早晨！

噢，美丽的一天！

我的感觉美极了，

万事都顺遂我意。

我们转到另一台，听见有关舍己的讲道，说到我们若学习基督的样式去服侍别人，是何等的荣耀；但下一个节目却告诉你，如何避免帮助别人，免得惹上麻烦。

此处巴恩豪斯引用的歌曲，是百老汇著名音乐剧《窈窕淑女》中的曲子，这是根据乔治·肖伯纳（George Bernard Shaw）的剧本《卖花女》（*Pygmalion*）改编的。

天上之主造人去帮助邻舍，

不论何处，陆地或海洋。

天上之主造人去帮助邻舍，

可是那人可得凭一点运气，

一点点运气，

因为他来求助时，你总是刚巧不在家。

巴恩豪斯下评论说，如果我们转身回到神的话语上，效法基督的榜样，我们就会明白，对基督徒而言，当你的邻舍前来求助时，凭着一点恩典，你总是会在家。

## **耶稣不求自己的喜悦**

这两节经文主要告诉我们的是，耶稣不求自己的喜悦，他只一心讨神的喜悦，并且定意要使别人得益处；从这个真理得出的结论是：我们当效法基督的榜样。确实，这几节重复教导了保罗在腓立比书 2:5-8 所提出的教训：

你们当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  
他本有神的形像，  
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  
反倒虚己，  
取了奴仆的形像，  
成为人的样式。  
既有人的样子，  
就自己卑微，  
存心顺服，以至于死，  
且死在十字架上。

如果耶稣只求自己的喜悦，而不肯来到世上，为我们的罪受死，那怎么办？如果基督把自己的利益放在最优先的位置，会有什么结果？有一次耶稣就这样问他的门徒。约翰福音第 6 章记载，主耶稣解释拣选的教义之后，向门徒指出，只有他才是从天上来的真正生命之粮，每一个人都必须靠他得生命；若不是父吸引人，就没有人能到他那里去（6:44）。那一章稍后告诉我们，他的门徒提出抗议：“这话甚难，谁能听呢？”（60 节）。耶稣知道门徒的困惑，他对他们说：“这话是叫你们厌弃吗？倘或你们看见人子升到他原来所在之处，怎么样呢？”（61-62 节）。换句话说：“如果我随自己所好，现在回到天上，而不为你们的罪死，那怎么样呢？”当然，那样他们势必灭亡，下到地狱。但耶稣并未那样做。他稍早已经告诉他们：“因为我从天上降下来，不是要按自己的意思行，乃是要按那差我来者的意思行”（38 节）。这正是耶稣所做的。

## 诗篇第 69 篇

保罗书信有一个特色，就是在充分呈现他的论点之后，再引用一段旧约经文来强化他的论证。他在第 15 章末了，尤其频频引用旧约，例如在第 9 节引用诗篇 18:49，第 10 节引用了申命记 32:43，第 11 节是引用诗篇 117:1，第 12 节引用以赛亚书 11:10。其实在更早前，就是我们正研讨的这段经文中，他已经引用诗篇 69:9 来证明耶稣不求自己的

喜悦，只求讨神喜悦，只为别人的利益着想。罗马书 15:3 说：“辱骂你人的辱骂都落在我身上。”

诗篇第 69 篇是旧约伟大的弥赛亚诗篇之一。在总共三十六节里，有七节直接被新约作者所引用，其余的部分也对福音书所铺陈的有关基督事工之主题，多少有所贡献。唐纳德·格雷·巴恩豪斯在我前面提过的研究中指出，我们读这一篇诗篇时，心中若一直想到耶稣，就会看见他如何被仇敌压迫、毁谤（4 节），被自己的兄弟离间（8 节），成了众人的笑柄（11 节），被官长论断（12 节），成为酒徒唱歌戏弄的对象（12 节）。每一点都加强了保罗所引用这一篇诗篇的分量，并且提供了有力的例证，让我们明白，为了神和其他人的缘故，我们当甘心忍受怎样的艰难。

**1. 耶稣的仇敌。**“无故恨我的，比我头发还多；无理与我为仇、要把我剪除的，甚为强盛。我没有抢夺的，要叫我偿还”（4 节）。耶稣也引用这一节来说到他自己，毫无疑问地，这也适用于我们。在文士、法利赛人、祭司和利未人当中，总是有一些人对耶稣心存仇恨。原因并不难发现。巴恩豪斯解释说，当耶稣尚未出现在那些人面前的时候，他们看起来都很高贵。耶稣来了以后，他们就开始原形毕露：“漂白过的床单原先看起来似乎很洁白，一直到瑞雪纷飞，大地铺上了一层晶莹白雪；相形之下，床单竟变成了灰色。那些所谓的‘属灵’领袖也一样。他们公开显露对他的仇恨，毫无缘由地憎恨他。”

**2. 耶稣的弟兄。**诗篇第 69 篇指出，在耶稣自己的家乡也浮现了这种敌意。耶稣出生之后，马利亚至少为约瑟生了六个儿女；马可福音 6:3 就提到其中两个女儿和四个儿子。诗篇 69:8 说：“我的弟兄看我为外路人，我的同胞看我为外邦人。”显然耶稣在那个家庭中引起了一些问题。这也难怪。要与一个绝顶聪明的人住在一起，实非易事，更何况耶稣是一个绝对完美的人。他的弟兄知道他是一个超群绝伦的人。他们知道他曾把水变为酒，并医治有病的人，使几千人吃饱。但他们只把这些当作图谋己利的工具。约翰告诉我们：“当时犹太人的住棚节近了。耶稣的弟兄就对他说，‘你离开这里上犹太去吧！叫你的门徒也看见你所行的事。人要显扬名声，没有在暗处行事的，你如果行这些事，就当将自己显明给世人看。’因为连他的弟兄说这话，是因为不信他”（约 7:2-5）。显然对他的弟兄来说，耶稣已经成了“外路人”；对他母亲来说，他成了一个“外邦人”。



3. **话柄**。我们在诗篇第 69 篇也看到，耶稣成了众人的话柄（11 节）。我们知道基督徒学生经常在大学校园里遭到冷嘲热讽。他们动辄被封以“宗教呆子”、“极端右翼分子”、“神棍”之名。我们不知道耶稣那时代的非信徒通常使用什么字眼来嘲笑基督，但这篇诗篇让我们确知，基督当时成了众人的笑柄。

4. **官长**。我们在下一节读到：“坐在城门口的谈论我”（12 节）。坐在城门口的通常是长老和百姓的官长。箴言最后一章是对一位模范妇女的描述，那里提到“她丈夫在城门口与本地的长老同坐，为众人所认识”（箴 31:23）。因此诗篇 69:12 是指百姓的官长，他们一致敌对耶稣。

5. **酒徒**。最后我们读到“酒徒也以我（耶稣）为歌曲”（12 节）。所罗门这样写道：“愚妄人犯罪，以为戏耍”（箴 14:9）。但此处我们发现人们嘲弄的是救主。主耶稣基督被他们这样戏弄，但他仍然勇往直前，朝着自己的目标前进，因为他不求自己的喜悦，只求讨父神的喜悦。

## 终生受辱

一旦耶稣开始揭露那些领袖的罪，他们就萌生出恨意。他告诉他们，他们的祖先曾用石头打先知，又杀害被神差遣到他们中间的人。“你们是行你们父所行的事”（约 8:41）。他们愤怒地转向他，眼露凶光，用极其恶毒的话回答他，暗示他是一个私生子。他们夸口说：“我们不是从淫乱生的。”耶稣知道自己是由圣灵怀孕所生，所以他对他们的侮辱能淡然处之；但另一方面他也提醒他们的背景：“你们是出于你们的父魔鬼”（约 8:44）。唐纳德·格雷·巴恩豪斯说：“我们可以这样了解：任何人若加入法利赛人的行列，否认主耶稣基督是由童贞女所生，他就是魔鬼的后裔；当神最终对付他儿子所受的一切侮辱时，这样的人必难逃神的审判。”

腓力这样介绍主耶稣基督给拿但业：“摩西在律法上所写的和众先知所记的那一位，我们遇见了，就是约瑟的儿子拿撒勒人耶稣”（约 1:45）。拿但业的回答带着几分不屑：“拿撒勒还能出什么好的吗？”（46 节）。百姓的官长也对耶稣存着同样的鄙视：“基督岂是从加利利出来的吗？”（约 7:41）。当尼哥底母打断他们的激烈辩论，建议

他们根据律法应该给耶稣一个为自己申辩的机会时，他们就立刻把矛头转向尼哥底母说：“你也是出于加利利吗？你且去查考，就可知道加利利没有出过先知”（52节）。

巴恩豪斯提供这样的解释：

这是耶稣第一次在公开场合说话，他甚至还未说出登山宝训。他一说到人得救是单靠神的恩典，就使法利赛人暴跳如雷。他还未说上二十句话，他们就怒不可遏，把他带到山崖边，想要推他下去（路 4:28-29）。此外他提醒他们神曾经拯救过一个外邦人的寡妇和她的儿子，医治叙利亚国的乃缦，这两个例子都证明神对不配的罪人也满有恩典，这番话无啻火上加油，更使他们怒气冲天。人们并不想从神那里得到救恩，他们只要神承认、赞同他们里面的良善。但他绝对不会这样做，于是他们就怀恨在心。他们也恨神的儿子，因为耶稣带来了同样的信息。

耶稣出来公开服侍没多久，人们就说他是癫狂了。他呼召十二个门徒，他们就起来跟随他。他的朋友前来拦阻他，或许他们是出于好意，因为他们说：“他癫狂了”（可 3:21）。他们甚至为此责备他。后来他稍微彰显出神将来的震怒，告诉他们，他们是多么邪恶，他们再次以为他发疯了，就打发人找来马利亚和他的弟兄，想要悄悄带走他（太 12:47）。

耶稣赶出邪灵，医治被鬼附的人，官长就控告他是靠魔鬼的力量作这一切。“这个人赶鬼，无非是靠着鬼王别西卜阿”（太 12:24）。巴恩豪斯说：“一个人若拒绝思想自己心中的罪何等深重，一旦他看见耶稣基督的工作，就可能认为那是从魔鬼来的。”

耶稣在十字架上的时候，他们用他自己的话来嘲笑他：

你这拆毁圣殿，三日又建造起来的，可以救自己吧！你如果是神的儿子，就从十字架上下来吧！祭司长和文士并长老也是这样戏弄他，说：“他救了别人，不能救自己。他是以色列的王，现在可以从十字架上下来，我们就信他。他倚靠神，神若喜悦他，现在可以救他，因为他曾说：‘我是神的儿子。’”那和他同钉的强盗也是这样地讥诮他。

太 27:40-44

用这种方式对待一个濒临绝境的人，实在太冷酷无情了。

圣经记载耶稣的回应，他知道这些冷嘲热骂其实是直接冲着父神而发的。马太意译了以赛亚书中的一段，

看哪，我的仆人，我所拣选、  
所亲爱、心里所喜悦的，  
我要将我的灵赐给他，  
他必将公理传给外邦。  
他不争竞，不喧嚷，  
街上也没有人听见他的声音。  
压伤的芦苇他不折断；  
将残的灯火他不吹灭，  
等他施行公理，叫公理得胜，  
外邦人都要仰望他的名。

太 12:18-21 (参 赛 42:1-4)

如果有人曾为了讨神喜悦，而甘愿忍受最严苛的苦待，那就非耶稣基督莫属了。

### **靠基督的能力生活**

这里的重点是，耶稣是我们的榜样，我们可以学像他。耶稣说，我们若讨神喜悦，世人就会恨我们，因为我们不属这世界：“你们若属世界，世界必爱属自己的；只因你们不属世界，乃是我从世界中拣选了你们，所以世界就恨你们……他们若逼迫了我，也要逼迫你们”（约 15:19-20）。虽然我们可能为了耶稣的缘故被迫害——如果我们与他保持亲密的关系，勇于为神、为义做见证，我们一定会遭到逼迫——但我们要耐心地忍受，不可存报复的心，这样才能讨神喜悦。

这是极大的特权，也是极严苛的挑战。我们里面若没有耶稣基督的能力，就无法回应这挑战，因为我们会像世界那样，把自己放在最优先的地位，并且极力避免受辱。但我们

若要学像基督，就必须亲近他，借着研读他的话语，与他有密切的交通，而在他的能力中  
长进。

瑞士解经家哥得写道：“我们需要从神来的援助，使我们能持之以恒地效法这种行为  
方式；而信徒得到这种援助的唯一方式，就是经常使用圣经，并依靠神那源源不断的帮  
助。”

但我们也要记住，保罗在这段经文中并未说基督徒当靠着耶稣的能力，来对抗世界的  
羞辱和逼迫，虽然这也有其必要。保罗也不是在讨论属灵的争战。他论及的是一件较轻微  
的事，就是基督徒如何与其他信徒和睦相处：坚固之人应当容忍软弱之人那有限的悟性，  
软弱之人也当容忍坚固之人所持的信念，即使他们无法苟同彼此的见解。保罗只是谈到基  
督徒彼此相待之道。

保罗又回过头来论这一点，似乎前面所提基督的例子有点多余。但这正是此处的用  
意。我们被召去效法耶稣基督；他为了讨父神喜悦，为了拯救我们，而甘愿忍受最不人道  
的待遇。既然这是我们最高的呼召，我们就当忽视其他基督徒与我们相异之处，专心致意  
于建立他们，在基督徒生活上与他们一同长进。

## 219. 圣经的勉励

(注：218. 主耶稣的榜样〔一〕〔罗 15:3-4〕)

罗马书 15:4

从前所写的圣经都是为教训我们写的，叫我们因圣经所生的忍耐和安慰，可以得着盼  
望。

几年前一位名叫于尔根·莫尔特曼 (Juergen Moltmann) 的德国神学家写了一本  
书，书名是《希望神学》 (*The Theology of Hope*)。他的论点对当时圣经学者有很大的  
启发，他主张末世论 (有关末日的教义) 不应该被当作基督教神学的附录——一种附  
属在最后面，甚至对基督教思想可有可无的论据——而应该作为一切思想的起始点。他  
说，相信神未来的作为，必然能决定我们现今的思想方式。

我不敢确定他的说法一定完全正确。我认为一切思想的中心应该是基督的十字架，而不是末世论；即使是有关未来的理念，也必须由十字架出发。但莫尔特曼做这种强调是对的，他认为“盼望”对我们现今生活的品质攸关重要。盼望就是指以乐观的态度展望未来。因此一个人要活着，必须有某种程度的盼望。“盼望”一词的拉丁文是 *spes*，我们从这个字得出法文的 *espoir*，和西班牙文的 *esperanza*。但是我们若把 *de* 这个字首放在它前面，就成了“绝望” *despair*，意思是“毫无盼望”。一个绝望的人是无法继续生存下去的。约翰·弥尔顿描述撒但被赶出天堂，堕落到极度的深渊时，曾对地狱中其他堕落的灵说：“我们最后的盼望就是无止境的绝望。”

一个生活在我们现今这个绝望世界中的人，怎么可能有盼望？漫不经心的人或许可以，因为他们根本不考虑未来。有思想的人，就发现前途艰困。丘吉尔是他那个时代最聪明、最有影响力的人之一，但他带着绝望死去，他临终最后一句话是：“没有盼望了！”

这里的经文告诉我们，基督徒可以有盼望，达到这种美好而坚固的盼望之途，乃是透过圣经。

在《绿野仙踪》 (*The Wizard of Oz*) 一书中，桃乐丝和她的朋友——稻草人、锡人和胆怯的狮子——沿着黄色的石砖路去寻找未来。同样地，目前这段经文提供了我们迈向盼望之途。这条路先是透过教训，其次透过忍耐，然后透过安慰，引导我们前进。保罗说：“从前所写的圣经都是为教训我们写的，叫我们因圣经所生的忍耐和安慰，可以得着盼望” (罗 15:4)。

## 圣经的教训

在这条通往盼望的大道上，第一站，也是最重要的一站，就是教训，因为其他的因素，例如忍耐和安慰，都是透过圣经的教训临到我们。基督教本身就是一个教导的宗教，我们的教科书就是圣经。确实，有些心灵被圣经光照的人经常在其他领域里也头角峥嵘，成绩斐然。世界上一些最伟大的学者就是基督徒，许多人把他们对知识的热爱追溯到他们的基督教信仰上。此外，凡是福音所及之处，学校、大学和各种高等教育机构必随之而至。但基督徒仍然坚持一个观点：一个人不论在别的领域中多么出类拔萃，他若不认识神对他自己所做的启示，不知道圣经揭示的救恩之道，他仍然是无知的，是一个最可怜的愚昧人。

保罗提到以弗所的外邦人基督徒，他们之间不乏博学多才之士，但在他们认识耶稣，接受他做救主之前，他们“与基督无关，在以色列国民以外，在所应许的诸约上是局外人，并且活在世上没有指望，没有神”（弗 2:12）。他们或许满腹经纶，但对真正最重要的事却一无所知。然而他们接受教导，相信基督以后，就有了盼望，知道“他在圣徒中得的基业，有何等丰盛的荣耀”，这是指未来；以及“知道他向我们这信的人所显的能力，是何等浩大”，这是指现今（见弗 1:18-19）。

这一节罗马书的经文是讲到圣经的教训，它至少告诉我们三件有关圣经的重要事实。

**1. 圣经是从神来的。**保罗说，从前所写的每一件事，都是“为教训我们写的”。他并非说，摩西在写摩西五经（圣经头五卷书）的时候，已经存着让未来世代的教会因他的作品蒙福之意图；或者大卫写诗篇的那一刻已存心叫我们这些后世的人从其中获利。保罗的重点是，神默示圣经的作者写下这些文字，因为他要叫历世历代属他的人从圣经得到造就和鼓励，虽然这些作者可能对此意图毫无所觉。

这一点也可以从上下文得到印证。我们记得保罗刚刚引用了诗篇 69:9，将其运用在耶稣基督身上，以他做我们行为举止的榜样。或许有人会抗议说：“你怎么知道大卫是在写耶稣基督呢？毕竟耶稣比他晚生了好几百年。此外，这些与我们又有什么关系呢？”保罗对此提供了答案，正如哥得所建议的，保罗实际上是说：“我能够将诗篇作者的这番话运用在基督和我们身上，是因为一般说来，所有圣经章节都是用来教导、坚固我们的。”

当然，类似的经文也不少。彼得写道：“第一要紧的，该知道经上所有的预言没有可随私意解说的；因为预言从来没有出于人意的，乃是人被圣灵感动，说出神的话来”（彼后 1:20-21）。

同样的，保罗告诉提摩太：“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叫属神的人得以完全，预备行各样的善事”（提后 3:16-17）。圣经如此珍贵，是因为圣经不像其他由人手所写的书。它是从神来的，所以带有神的权柄和能力。除此之外，神应许最终他必祝福所有领受神话语的人（赛 55:10-11）。

**2. 圣经所写的一切都是为了我们的好处和利益。**罗马书 15:4 提到有关圣经的第二个重要教训是，圣经的写成是为了使我们得好处和利益。保罗在提摩太后书 3:16 说：“圣

经都是神所默示的.....都是有益的。”我们正研讨的这一节经文则用“从前所写的圣经”等字眼，其实保罗在这两处意思是相同的。

这不是吹捧所有古代的作品：“从前所写的”并非指古代巴比伦、埃及、希腊或罗马的作品。保罗不是在讲世俗的文学作品，他只是论及“神所默示”的作品。其他书籍可能也含有教训，甚至文采斐然，引人入胜。但只有圣经提供我们盼望的基础，因为只有圣经以充分的权柄和信用，说到神如何拯救我们脱离罪，赐给我们永生。

保罗的论述是在推荐整本圣经。他告诉我们“圣经都是.....有益的”，和“从前所写的圣经，都是为教训我们写的”。

有些批评圣经的人在圣经里面发现一些他们不喜欢的东西，就声称圣经只是出于人手，不是从神来的；他们或者说，圣经是由神和人合作写成的——有些部分来自神，有些部分来自人。他们认为，从神来的部分固然带有权柄，但从人来的部分就难免有误，缺乏权威性。这种说法很狡猾，一面假装顺服圣经的权柄，一面却逃避圣经中任何与自己的思想有差异或冲突的地方。这并非圣经的教训，也不合乎基督教的历史。圣经教导我们，它里面的每一句都是神真实的话语，要求所有人用心灵和良知去接受。因此我们若在神圣灵的引领之下，就能在思想和行为上效法他话语所教导的样式。

**3. 圣经中无一处是没有价值的。** 保罗的第三点是，圣经不仅为了我们的好处和利益，而且圣经中没有一处是没有价值的。

加尔文对此深信不疑：“这一节高贵的经文让我们看见，神的话语无一句是没用或无益的.....我们若认为圣经的某些教导根本没有必要，这对圣灵无益是一种侮辱。务必记住：我们从圣经所学到的一切，都能帮助我们在敬虔上长进。虽然保罗只是指旧约而言，但我们也当同样对待使徒书信。基督的灵既然在各处都一样，我们就确知他今天仍然在使用教训造就属他的人，一如他先前透过先知教导百姓一样。”

## 忍耐

在这条通往盼望的道路上我们必须通过的第二站是坚忍，有的译本翻译成“忍耐”（英王钦定译本）、“坚毅”（新美国标准译本），或“耐心的坚忍”，因为这个字包括

了消极地接受我们所不能改变的事实，和积极地以信心的顺服和操练坚持下去。

Hypomone (忍耐) 这个字在新约出现三十二次，在保罗的书信中就会出现十六次，其中六次见于罗马书。

保罗是否认为忍耐是从圣经来的？也就是说，忍耐是由认识神话语来的？我提出这个问题，是因为希腊文圣经指出了这一点。保罗在这一节里两次使用 *dia* (透过)，一次是在“忍耐”之前，一次是在“安慰”之前（新国际译本省略了第二次）。根据严谨的希腊文文法规则，这表示“忍耐”和“安慰”是两个不同的结果，“因圣经所生”这几个字应该只和“安慰”连在一起。换句话说，保罗的意思是，因着我们个人的忍耐，和我们从研读圣经所得到的安慰，我们可以找到盼望。

莱昂·莫里斯是一个卓越的希腊文学者，他透过对希腊文法的精辟研究，而获致这样的说法：“保罗的文字结构似乎显示，此处只有安慰一项是从圣经得到的结果。”

我个人认为，此处我们不宜把过多的文法读进字里行间。从文法上看，莱昂·莫里斯说得不错，但从思想的流程看，我们很难相信保罗此处未想到忍耐也是由圣灵产生的。例如他在第 5 节将这两个观念相提并论，他说：“但愿赐忍耐安慰的神……”即使暂时把保罗的话放在一边，我们在别的地方也能得知忍耐是从神来的，因为我们读到神如何在其他信徒面临最艰险的环境时，保护并持守了他们。

雅各写道：“弟兄们，你们要把那先前奉主名说话的众先知，当作能受苦、能忍耐的榜样。那先前忍耐的人，我们称他们是有福的。你们听说过约伯的忍耐，也知道主给他的结局，明显主是满心怜悯，大有慈悲”（雅 5:10-11）。他说我们可以借着阅读神如何帮助前人的记载，而学会忍耐的功课。

虽然许多学者承认这里有文法上的考虑，但他们大多数都与我的所见略同。其中包括约翰·慕理、查尔斯·贺智和哥得。

## 安慰

通往盼望之途的第三站是安慰，这也是透过圣经临到我们的。安慰 (*paraklesis*) 在新约出现二十九次，其中二十次见于保罗书信。它在罗马书出现了三次。



这个字有趣的地方是，它实际上与耶稣用来描述圣灵在信徒身上工作的那个字相同。耶稣说：“我去是与你们有益的。我若不去，保惠师就不到你们这里来；我若去，就差他来”（约 16:7；见 14:26，15:26）。使徒约翰也用同一个字描述耶稣成就的工作：“我小子们哪，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是要叫你们不犯罪。若有人犯罪，在父那里我们有一位中保，就是那义者耶稣基督”（约壹 2:1）。其中“保惠师”和“中保”都是从同一个希腊字 *parakletos* 翻译过来的，它有时也被译成“训诲师”。直译就是“站在一个人身旁，对他施加援手的一位”，目的在支援或护卫他。将这些综合起来，本节经文教导我们，耶稣自己为我们成就这事，是透过圣灵，透过神的话语。确实，圣灵主要是透过圣经来成就他的工作。

这一切最后的结果就是盼望。在这一节中，“盼望”前头有一个冠词，成了“这盼望”，指基督徒的盼望。保罗不是指单纯的乐观，或世界所认为的盼望。“得着”这动词的时态是现在式，意思是我们现今就有盼望。正如加尔文所言：“圣经有一个特定的功用，就是扶持那些以忍耐为装备的人，用永生的盼望坚固他们，使他们能将思想专注在这盼望上。”

## 一个历史例证

我已经做了足够的分析。我们若要借着读圣经，透过忍耐和安慰，迈向盼望之路，就必须探究如何做到这一点。

当然，圣经中这一类例子无以计数，我们不妨来看约瑟的故事。约瑟是雅各倒数第二个儿子，由于他是雅各最喜爱的妻子拉结所生，因此备受父亲宠爱。另外一个原因是，他可能从小就才智兼备，在兄弟中鹤立鸡群。他的哥哥们对他的卓然特立恨之入骨，找了个机会就把他扔进一个枯井，后来又将他卖到埃及，那时约瑟只有十七岁。他在埃及为一个富人波提乏做奴仆。由于约瑟表现卓越，很快就被升为管家，负责管理波提乏的整个家业。波提乏的妻子对约瑟颇有好感，想色诱他，但约瑟断然拒绝与她同床。那个骄傲的妇人恼羞成怒，竟然反咬约瑟一口，在她丈夫面前诬告约瑟企图调戏她，结果约瑟被冤枉下在监狱里。

约瑟在狱中度过两年艰苦的岁月，后来约瑟为法老的酒政解梦，预言那人即将获释出狱。约瑟并央求那人被释之后务必记得约瑟，为他在法老面前美言几句，好使他也有机会获释。但酒政一出狱，就把这事忘得一乾二净。

几年光阴一晃而过。有一天神给了法老一个梦。宫中无一人能解释这梦，这时酒政才想起了约瑟特有的解梦能力，就向法老推荐。法老差人带进这个年轻人，于是约瑟为法老解梦，预言将有七个丰年来到，随后就是七个荒年。他建议王指派一个有智慧的人在七个丰年时囤积粮食，以应付接下来的七个荒年。

你一定很熟悉这个故事。法老任命约瑟总管此事，约瑟胜任愉快，埃及全地因此获救。约瑟的哥哥们闻讯也前来埃及买粮食。神使用约瑟叫他们悔改，弟兄终于和好如初。约瑟把全家都迁来埃及，他们在那里定居下来，享受多年昌盛丰富的岁月。

这个故事的高潮记载在创世记最后一章，雅各死了以后，约瑟的哥哥们纷纷祈求约瑟不要对他们施加报复。他们完全误解了约瑟，他其实毫无加害他们的企图。他说：“不要害怕，我岂能代替神呢？从前你们的意思是要害我，但神的意思原是好的，要保全许多人的性命，成就今日的光景”（创 50:19-20）。这个故事教导我们，神在约瑟遭遇的这一切险恶环境中仍然做王。我们也当学习信靠神至高的主权，在艰难困苦中忍耐，得安慰，这样才能在盼望中茁壮。

我特别选择这个故事，是因为诗篇第 105 篇的缘故，那里提到了这件事。它可能是大卫写的，但不论作者是谁，他必然是一个需要安慰的人。他在约瑟的故事里找到了安慰。

你们要称谢耶和华，求告他的名，

在万民中传扬他的作为……

他命饥荒降在那地上，

将所倚靠的粮食全行断绝，

在他们以先打发一个人去，

约瑟被卖为奴仆。

人用脚镣伤他的脚，

他被铁链捆绑。

耶和华的话试炼他，

直等到他所说的应验了。

王打发人把他解开，

就是治理众民的，把他释放；

立他作王家之主，

掌管他一切所有的，

使他随意捆绑他的臣宰，

将智慧教导他的长老。

诗 105:1、16-22

诗篇作者清楚知道“从前所写的圣经都是为教训我们写的，叫我们因圣经所生的忍耐和安慰，可以得着盼望”。你是否知道这真理呢？你若知道，就会研读神的话语，带着盼望，为他而勇往直前。

## 220. 为合一祷告

罗马书 15:5-6

但愿赐忍耐、安慰的神，叫你们彼此同心，效法基督耶稣，一心一口荣耀神、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

约翰福音第 17 章记载主耶稣基督的大祭司祷告中，他为将留在世上的教会祷告，他祈求神赐给教会六种特质：喜乐（13 节）、圣洁（17 节）、真理（17 节）、使命（18 节）、合一（20-23 节）和爱（26 节）。他清楚地为每一项祷告。但饶富意义的是，在这六项中，耶稣花了最长的篇幅在合一上：

我不但为这些人祈求，也为那些因他们的话信我的人祈求，使他们都合而为一。正如你父在我里面，我在你里面，使他们也在我们里面，叫世人可以信你差了我来。你所赐给我的荣耀，我已赐给他们，使他们合而为一，像我们合而为一。我在他们里面，你在我里

面，使他们完完全全的合而为一，叫世人知道你差了我来，也知道你爱他们如同爱我一样。

约 17:20-23

显然耶稣预期这是教会最容易出问题的地方，所以他特别使用强烈的字眼，详细地为此祈求。

保罗在罗马书里也透露他对教会合一的关切，虽然他到目前为止尚未具体地谈到这一点，或许这是因为他个人对罗马教会所知有限。他很熟悉以弗所教会、哥林多教会、歌罗西教会，他写信给他们的时候，对“合一”这个主题有说不完的话。他从未去过罗马，但他多少意识到罗马教会里面潜藏着纷争，特别是在所谓软弱和坚固信徒中间，似乎冲突不断。

正如我在第 209 讲指出的，保罗用两节经文来指示我们，当如何培养基督徒的心意。然后他又花六节的篇幅讨论“如何看自己合乎中道”，“如何彼此建立”。他又用十三节的篇幅谈到彼此相爱，用七节来讲教会与政府的关系，用另外七节论到耶稣基督的再来。但他讨论基督徒当如何接纳那些意见或做事方式与我们迥异的基督徒时，却占了整整第 14 章和第 15 章开头的部分，一共有三十五节之多。现在他来到整段的结尾，开始为罗马基督徒中间的合一祈求。

这是保罗典型的作风。他热烈地展开论述，然后突然插入一段祷告。此处他说：“但愿赐忍耐、安慰的神，叫你们彼此同心，效法基督耶稣，一心一口荣耀神、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罗 15:5-6）。这两节经文显示了“合一”的本质，并且让我们看见“合一”的源头和目标。

## 哪种合一？

“合一”一词在保罗书信中并不常见。事实上，它在新国际译本中只出现四次。其中一次在以弗所书第 4 章，那里有两个含义。第 3 节说：“竭力保守圣灵所赐合而为一的心。”第 13 节说：“直等到我们众人在真道上同归于一，认识神的儿子，得以长大成人，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

这两节包含了两种合一。第 13 节提到的第二种合一，是一种悟性或教义上的合一，这还有待我们努力，因为基督徒对圣经教训的认识还未臻完全，所以我们在某些事上仍然意见分歧。我们并不喜欢这种分歧——最好能在所有教义上都同心合意——但分歧是无可避免的，因为我们现今对神真理的领悟是有限的。这些事需要好好商量；当我们在耶稣基督里日益成熟时，自然会有改进。

第三节提到的第一种合一则不同。这是在圣灵里大家庭的合一。这合一已经赐给信徒，如今他们有责任持守住它。我们根据的不是自己对神真理有限、甚至有误的认识，而是根据一个事实：“身体只有一个，圣灵只有一个，正如你们蒙召，同有一个指望。一主、一信、一洗、一神，就是众人的父，超乎众人之上，贯乎众人之中，也住在众人之内。”这是耶稣在约翰福音第 17 章所祈求的合一，也是保罗在罗马书所祈求的合一。

根据希腊文圣经，保罗在罗马书 15:5 的祷告可以直译为“叫他们心中思想同样的事”，或如英王钦定译本所译：“叫他们彼此同心。”重点不是在教义上的合一，而是彼此之间的合一，就是互相感激，在基督的身子中彼此存感恩之心。

保罗书信中另一处提到合一的经文，将他的意思呈现得更清楚：“所以你们既是神的选民，圣洁蒙爱的人，就要存怜悯、恩慈、谦虚、温柔、忍耐的心。倘若这人与那人有嫌隙，总要彼此包容，彼此饶恕；主怎样饶恕了你们，你们也要怎样饶恕人。在这一切之外，要存着爱心，爱心就是联络全德的”（西 3:12-14）。显然此处保罗所关切的是一种接纳和饶恕的态度，承认其他基督徒也是耶稣基督身子的一部分。

## 什么不是基督徒的合一？

保罗祈求的合一是如此重要，我们在探讨它之前，最好先来看到底什么不是真正的合一。我要举出两种寻求合一的错误方式。

1. **组织上的合一。**大多数人一提到教会的合一，就想到组织上的合一，或许因为我们今天很容易从组织的角度思想每一件事，或许因为它长久以来一直受到普世教会运动领袖的鼓吹和强调。普世教会运动现今已逐渐式微，但它在三、四十年前曾盛极一时。这个运动企图把各种不同宗派的教会合并起来。有几个是更正教的组织，最有名的就是教会联

盟会议 (Consultation on Church Union) , 但在某些地区, 它也企图把基督教会并入罗马天主教里。

当然, 组织上某种程度的合一也有其好处, 否则就根本没有任何组织可言——只有散住在世界各地的基督徒。但若要有地点聚会, 有支薪的教师, 有学校, 有宣教事工等等, 就必须有机构去支持他们。于是持相同信念和目标的教会就正式组织起来了。

但这不是事情的全貌。还有另一面: 组织上的合一往往不能完成其目标, 反而造成伤害。教会历史就是最好的证明。教会刚萌芽的时候, 充满了活力, 增长速度极快, 但没有多少组织。后来在君士坦丁大帝和其继任者的影响下, 教会开始组织起来, 企图以教会的组织形式和势力与罗马帝国分庭抗礼。在中古世纪, 教会确实只有一个。不论你到哪里, 教会都是一个与其领袖教皇紧紧相扣的庞大组织。但那也是教会最腐败的时期, 到了一个程度, 世界都公然起来对抗那个独裁、霸道、迷信、无知的所谓基督教。

2. **一致化**。另一个错误的合一方式就是一致化。这是福音派教会最主要的错误, 他们通常对组织上的合一毫无兴趣。福音派想要保持他们自己的王国, 彼此争名夺利。福音派教会的错误之一, 就是企图推动会众在外表和行为上采取齐一的样式。有些教会成绩斐然, 最后他们的会友甚至在外表和讲话上都变得大同小异。其他教会则建立一套行为规范, 以决定那些可做, 那些不可做。任何人若逸出正轨, 必然遭到怀疑, 甚至被批评为“退后”或背叛。

这并不是耶稣或保罗的原意。保罗祈求合一的祷告是建立在他对神的认识上, 他知道神是借着赐下“忍耐”与“安慰”, 而使人合一。这涉及我们的态度, 与组织或一致性毫无关系。同样的, 耶稣祈求的, 是那种能反映三一真神的合一: “使他们都合而为一。正如你父在我里面, 我在你里面” (约 17:21)。那种合一包括了在价值、盼望、目标和心志上的合一。

## 教会在新约中的喻象

让我们更进一步来看新约中三个表达教会合一的喻象: 家庭、团契、身体。

1. **家庭。**基督徒是神家中的人，因此他们彼此以兄弟姐妹相称呼，这在新约和初代教会中，是对其他基督徒最普遍的称呼。使徒书信中一再称呼神为父，称呼基督徒为弟兄。

这种喻象的特色是，它道出一种关系，这是由神在救恩中为我们所成就的事，而衍生出来的结果。谈论救恩的方式之一，就是神生出了属灵的儿女。约翰福音 1:12-13 说：

“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这等人不是从血气生的，不是从情欲生的，也不是从人意生的，乃是从神生的。”耶稣也告诉尼哥底母同样的事：“你们必须重生”（约 3:7）。凡重生的人就成了神家中的人，彼此互为兄弟姐妹。

这导致两个重要的后果。第一，既然这个属灵家庭的每一分子是由神拣选的，我们在这事上无功可居，所以我们必须接纳神拣选的每一个人。我们无权说，我只跟这人来往，不跟那人交往。第二，我们必须以实际的方式彼此委身。我们必须心甘情愿彼此相助，彼此保护，以对抗这个充满敌意的世界。

正如一位作者说的：“虽然神要我们以兄弟之情相待，但他并未要求我们变成一模一样的孪生子。”兄弟姐妹之间通常会有很大的差异。一个可能有很高的艺术天分，在舞蹈、绘画、歌唱方面出类拔萃。另一个可能只会读书。还有一个可能有杰出的组织能力。一个可能是夜猫子，另一个可能大清早就精神抖擞。一个可能是社交能手，在人群里如鱼得水，另一个可能性喜独处。教会也一样。我们应该欣赏彼此的多样性，而不必强求整齐划一。保罗告诉以弗所人，

我们各人蒙恩，都是照基督所量给各人的恩赐。所以经上说：

“他升上高天的时候，  
掳掠了仇敌，  
将各样的恩赐赏给人。”

他所赐的有使徒，有先知，有传福音的，有牧师和教师。为要成全圣徒，各尽其职，建立基督的身体，直等到我们众人在真道上同归于一，认识神的儿子，得以长大成人，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

弗 4:7-8、11-13

2. **团契 (交通)**。第二个用来强调教会合一的词是团契。团契并不是新约的词汇，但我们找不出比它更好的词了。它的希腊文是 *koinonia*，其字根的意思是与别人分享，或共同拥有一样东西。例如，一项产业的共同物主，或生意上的合伙人，都称为 *koinonoi*。同样，新约时代的希腊文又被称为 *Koine*，因为那是大多数人共有的语言。

谈到基督徒的团契，意思是我们有许多相同的东西，我们企图以互惠的方式表达这一点。我们共有的是福音，所以新约说“同心合意兴旺福音”（腓 1:5）。新约也说到“相交……与父并他儿子耶稣基督相交”（约壹 1:3）。“圣灵有什么交通”（腓 2:1），“就彼此相交”（约壹 1:7）。

我们如何表达这种水乳交融的关系？福音是我们可以分享的“内里”之物，但我们也必须分享一些外在的东西——有一些东西是必须表达出来，彼此分享的。当然，这样做需要管道，这也是为什么基督徒定期相聚，不仅是为了敬拜神（我们也可以单独敬拜神），而且为了彼此交通。虽然理论上我们在大型聚会中也可以有交通，但实际施行起来往往有困难。最好的方式是小组。

我也一直试着在我牧养的第十长老教会里推动小组。我们的教会并不大，但其规模已经足以使我们感到很难在大聚会中彼此交通。因此我们用几种方式来分组。有按年龄分的，譬如小学程度的圣经学校，大学生团契和社会青年团契。也有按地区分的，我们一共在六个地区设立团契，负责照顾住在当地的会众。我们甚至也有依照兴趣分的小组，例如环绕某种主题而成立的成人班，为了替教会某种特殊需要而成立的祷告小组，还有为推动特别事工而成立的小组。我们用来分享、交通最重要的团契就是总数达七十到一百个左右的查经班，因为在这些查经班里，基督徒成长的速度，和非基督徒认识主的比例，似乎远超过教会其他性质的聚会。

我个人在这个领域里的经验，与约翰·斯托得在他伦敦教会中的经验不谋而合。他写道：“小组的价值在于它能成为彼此相关的一群人之社团；在小组当中，个人归属感不致丧失，个人也能不断面临挑战……我相信这样说并不为过：不论是基督徒家庭团契或一般小组，在我们灵命成熟的过程中，都是不可或缺的。”



3. **身体**。教会在新约里的第三个喻象是身体，特别是指基督的身子。这个喻象如此重要，所以查尔斯·寇尔森新近出版的一本研究教会的书，就是以它为书名。

新约论及这个概念的书卷不在少数，只是强调的重点各异。或许最著名的就是哥林多前书的一段，保罗在那里说到身体的不同功用，以及每一个肢体该如何彼此搭配：“眼不能对手说：‘我用不着你；’头也不能对脚说：‘我用不着你。’不但如此，身上肢体人以为软弱的，更是不可少的。身上肢体，我们看为不体面的，越发给它加上体面；不俊美的，越发得着俊美……若一个肢体受苦，所有的肢体就一同受苦；若一个肢体得荣耀，所有的肢体就一同快乐”（林前 12:21-23、26）。套用保罗在罗马书的论证，这就等于说软弱的人需要坚固的人，坚固的人也少不了软弱的人。在基督的身子中，没有一个肢体是可以或缺的。

另一处重要的经文在以弗所书 4:16，强调教会必须完成的工作：“全身都靠他联络得合式，百节各按各职，照着各体的功用彼此相助，便叫身体渐渐增长，在爱中建立自己。”这里强调基督教会当对外作见证，并服侍其他人。

我们可以将教会的三个喻象归纳如下：（1）“家庭”强调我们与神的关系（因为神是父，他的儿女都是由他所生）；（2）“团契”强调我们彼此的关系（因为我们在一起分享许多东西）；（3）“身体”强调我们与外人的关系（因为我们必须服侍那些尚未认识基督的人，对他们做见证）。

## 荣耀神

在我结束本讲之前，我要回到本段经文一个主要的短句上：“一心一口荣耀神、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

根据这一节，我们合一的目的并非让教会成为一个愉悦的场合，或使软弱的基督徒得到建立，坚固的基督徒得以发挥所长。合一的真正目的，是叫神得荣耀。我们必须让神的伟大和奇妙广为世人所知。更进一步说，当基督徒在别人面前用他们的“一心”（就是同心合意）赞美神的时候，合一就产生了。

我不时会听到人说，他们对基督教分成各种宗派深感困扰。事实上，甚至当我写这篇讲章时，我的书桌上就摆着一封信，论到这件事。他们辩称，宗派的存在对教会有负面的影响，而且不是好见证。

我不知道这些人是否真的关心宗派的林立。从来没有人因资本主义允许各种公司竞争而对其大加挞伐，也没有人因美国汽车公司与日本、欧洲汽车公司之间的激烈竞争，而严厉批评汽车工业。正如我一开始所说，某种程度的组织是无可避免的，某些集中管理的行动也是必要的。世界大部分地区都能接受组织上的多样性。

我不认为世人会对基督徒在教义上的分歧看法而感到困扰，毕竟他们自己也常常与别人意见分歧。

真正的问题是，基督徒往往不能彼此感激，互相鼓励。他们未看清一个事实：不论他们之间存着多么大的差异，所有跟随基督的人都属于同一个家庭、团契和身体，因此他们是彼此相属的。既然如此，我们就必须在正冷眼旁观的世界面前，荣耀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神。

## 221. 主耶稣的榜样 (二)

(注：222. 外邦人的盼望【罗 15:9-12】)

罗马书 15:7-9

所以你们要彼此接纳，如同基督接纳你们一样，使荣耀归与神。我说，基督是为神真理作了受割礼人的执事，要证实所应许列祖的话。并叫外邦人因他的怜悯荣耀神。如经上所记：

“因此我要在外邦中称赞你，

歌颂你的名。”

在第 218 讲中，我们讨论到耶稣不求自己的喜悦，他先求父的喜悦，然后求他所服侍的人喜悦。保罗说我们也当在这方面，以及其他事上，效法基督的榜样。“我们各人务要叫邻舍喜悦，使他得益处，建立德行”（罗 15:2）。我们现在要讨论的这段经文中，耶稣所立的榜样是他接纳人，而不计较他们是谁，曾做了什么：“所以你们要彼此接纳，如同基督接纳你们一样，使荣耀归与神。我说，基督是为神真理作了受割礼人的执事，要证实所应许列祖的话。并叫外邦人因他的怜悯荣耀神。如经上所记：‘因此我要在外邦中称赞你，歌颂你的名’”（罗 15:7-9）。

这个命令显然是紧接着前一节有关合一的呼召而来的，因为维持基督徒合一的方式，就是接纳那些耶稣也为他们舍命的人。

## 多重分裂的世界

耶稣基督死而复活之后，基督教开始向世界各地传播，这时他们发现自己面对着一个四分五裂的世界。有些分裂涉及民族主义——希腊人恨罗马人，因为罗马人征服了他们，并且控制着地中海。罗马人则轻视一切被他们征服的人，就是当时世界上那些“次等”人。有些分裂涉及种族，例如罗马人和希腊人之间的嫌隙，犹太人与阿拉伯人之间的嫌隙。大多数仇恨可以追溯到几百年前，到了今天越演越烈，使中东地区动荡不安的局势日形紧张。有的分裂发生在城市与城市之间，通常是一城摧毁另一城的时候，例如罗马毁灭了迦太基、斯巴达和雅典。有些分裂则涉及到宗教。

在这一切分裂中，以界于犹太人的宗教（主要依据严谨的旧约—神论），和外邦人的宗教（异教的多神论）之间的分裂，最为尖锐、顽梗。犹太人看不起外邦人，称他们是异教徒，正如希腊人把所有不会说希腊语的人都当作野蛮人一样。

我们很难想象基督在世上时这种裂痕到底有多深，虽然我们可以从观察现今世代的仇恨，略窥其一二。这些裂痕虽然实际，却无法分裂基督徒。基督徒可以超越它们，所以教会从一开始，就囊括了犹太人、外邦人、为奴隶、自主的、希腊人、罗马人、黑人、白人、富人、穷人等等。大力支持保罗宣教之旅的安提阿教会就是一个绝佳的例子。他们的几个领袖，如巴拿巴是来自塞浦路斯的犹太人，西面是一个黑人，路求可能是来自古利奈的罗马人，还有与分封王希律一同长大的马念，以及从大数来的犹太人教师扫罗（参徒13:1）。这是多么奇妙的组合！这种教会给人多么深刻的印象啊！

这些背景迥异的人如何能聚集在一起，充分发挥他们的功用？原因是，他们认识神的儿子耶稣，知道耶稣已经无条件地接纳了他们这些罪人，所有他们也必须接纳所有耶稣为其舍命的人。

“接纳”一词（也有“欢迎、接受”之意）是关键所在，它可以追溯到罗马书14:1，就是本大段开头的部分。保罗个人并不认识罗马的基督徒，但他知道人的本性，即使基督徒也不例外。他吩咐那些自认信心坚固的人不可轻视软弱的人，而软弱者也不可故意规避坚固的人。所以保罗写道：“信心软弱的，你们要接纳，但不要辩论所疑惑的

事。”事实上，他在第 15 章提出同样的论点，他在前面为我们加上解释和原因：“因为神已经收纳他了”（14:3）。

他在罗马书 14:3 指出，父已经接纳了其他基督徒。罗马书 15:7 提醒我们，耶稣也接纳了他们。所以我们要问：既然神都接纳了他们，我们是谁？竟敢坚持自己狭窄的偏见，恶意拒绝其他基督徒！

## **犹太人和外邦人都在基督的羊圈里**

从保罗的观点看，所有分裂中最大的莫过于犹太人和外邦人之间的裂痕。前者是神特别的选民，后者与基督无关，“在以色列国民以外，在所应许的诸约上是局外人，并且活在世上没有指望，没有神”（弗 2:12）。那正是他在罗马书 15:8 特别指出的：“基督是为神真理作了受割礼人的执事，要证实所应许列祖的话。并叫外邦人因他的怜悯荣耀神。”他的意思是，耶稣服侍犹太人，以应验神对他们的应许，就是他要为他们的罪而死，做他们的救主，好叫他不仅做他们的救主，也做外邦人的救主。

**1. 基督成了犹太人的奴仆。**如果保罗只是说，“耶稣”成了犹太人的仆人，这话本身并无什么惊人之处，因为任何人都可以选择做自己同胞的仆人。但保罗用的是“基督”，而不是“耶稣”，基督的意思就是弥赛亚。犹太人指望弥赛亚来做王，他要坐在大卫的宝座上，将罗马人赶出巴勒斯坦。王是受别人服侍的，他不是仆人，别人却要满足他的要求。但耶稣不是那种弥赛亚。他告诉门徒说：“人子来，不是要受人的服侍，乃是要服侍人，并且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太 20:28）。他这样说到他的国度：“若有人愿意作首先的，他必作众人末后的，作众人的用人”（可 9:35）。

**2. 确认神给先祖的应许。**耶稣服侍犹太人，但他是用神的方式，而不是照他们的方式。百姓想要的是一个英雄。事实上，他们在好几个场合已经预备好要推他出来做王，但他并未满足他们物质方面的期待——例如白白供给他们食物——他们就很快转身离他而去。神的心意是要他做他们的救主，这也是神给先祖的应许之含义。这些人被告知，有一位救赎主要来，他们只要仰望他，信靠他将为他们成就的事，就能得救。保罗向加拉太人

解释：“这便叫亚伯拉罕的福，因基督耶稣可以临到外邦人，使我们因信得着所应许的圣灵”（加 3:14）。

**3. 好叫外邦人能因他的怜悯而荣耀神。**基督应验了神给犹太人先祖的应许，目的不仅是要祝福犹太人，而且也是为了外邦人的救恩，好叫他们能与犹太人一起因神的怜悯而荣耀神。罗马书第 9 章至 11 章所有的论证，都可以归纳在这一节里。保罗在整个论证的结尾这样说：“你们从前不顺服神，如今因他们的不顺服，你们倒蒙了怜恤。这样，他们也是不顺服，叫他们因着施给你们的怜恤，现在也就蒙怜恤。因为神将众人都圈在不顺服之中，特意要怜恤众人”（罗 11:30-32）。

这是耶稣接纳别人的第一个重要榜样：他不但为犹太人死，也为外邦人死。保罗告诉那些犹太人（他们可能多少有些轻视罗马教会中外邦人的倾向），既然神接纳外邦人，他们就没有理由拒绝外邦人。

## 罪人的朋友

耶稣对别人的接纳，不仅限于犹太人和外邦人；他的接纳不但令人惊讶，而且包罗甚广。他接纳以下几种人。

**1. 罪人。**“耶稣，罪人的朋友”是我们经常唱的一首诗歌。一点不错，他确实是罪人的朋友。他有一个门徒名叫利未（马太），那人是一个税吏。利未成了耶稣的门徒之后，就邀请他的朋友来见耶稣。犹太人领袖很瞧不起耶稣的这群朋友，称他们为“罪人”。他们甚至质问耶稣：“你们为什么和税吏并罪人一同吃喝呢？”（路 5:30）。

耶稣回答说：“无病的人用不着医生，有病的人才用得着”（31 节）。

福音书里我最喜欢的故事之一，就是耶稣如何对待那个正犯奸淫时被抓到的妇女，记载在约翰福音第 8 章。犹太人的领袖想要利用她做陷阱，以陷害耶稣。他们将这个又颤惊、又羞愧的妇人带到耶稣面前，询问他：“夫子，这妇人是正行淫之时被拿的。摩西在律法上吩咐我们，把这样的妇人用石头打死。你说该把她怎么样呢？”（路 8:4-5 节）。当然，这是一个陷阱。为了提供证人以符合犹太法律的严格要求，他们一定预先在房间里

或门口埋伏了间谍。那实在是一种恶毒、卑鄙的行动，却设计得很精密。因为耶稣若回答说：“饶恕她吧！”他们就可以控告耶稣违犯神的律法。任何真正从神来的使者都不会这样做。另一方面，如果耶稣说：“用石头打死她！”他们就会指责他太冷酷无情，甚至说他假冒为善。因为他曾说过：“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太 11:28）。

他们会反驳说：“瞧瞧！如果你真的来到耶稣那里，他会如何对待你？他会吩咐人拿石头打死你。这是哪一门子的救主？”

我们知道耶稣如何回应。首先，他使那些控告那妇女的人看到自己的罪，他们的罪也一定不在少数。结果他们一个接着一个地悄悄开溜了。最后，等所有控诉者都离开了，耶稣就对妇人说：“我也不定你的罪，去吧！从此不要再犯罪了”（约 8:11）。耶稣并未宽容她的行为。事实上，耶稣告诉她要改变她从前的生活方式。耶稣非但没有拒绝她，反而接纳了她，正如他接纳许许多多他将为其舍命的罪人一样。

**2. 被弃绝的人。** 税吏在社会上是遭人厌弃的，耶稣拣选一个税吏马太做他的门徒，显示他接纳被社会弃绝的人。还有一种人比税吏更被社会厌弃，就是麻风病人。他们被禁止与其他人接触，被勒令待在城门外面，以免将此恶疾传染给别人。但耶稣接纳他们，他医治他们的时候还触摸他们，对他们说话，这些都足以证明他对他们的接纳。路加福音第 5 章记载，有一个可怜的大麻风病人来求耶稣：“主若肯，必能叫我洁净了”（路 5:12）。

圣经告诉我们：“耶稣伸手摸他说：‘我肯，你洁净了吧！’大麻风立刻就离了他的身”（12-13 节）。耶稣伸手摸这样一个被恶疾缠身的人，这展现了他无尽的恩典。耶稣确实这样做了，他这样做的时候，麻风病人和其他被社会弃绝的人就得以完全了。

**3. 不洁的人。** 马可福音第 5 章记载一个“不洁”的妇人前去触摸耶稣，她患血漏已经有十二年之久。根据犹太人的仪文，人身体所排出的任何一种液体，包括血液，都会玷污人，所以不可摸触这种人，即使只是触到那人的衣服，或坐在他先前坐过的地方，都会被视作不洁。法律禁止任何不洁的人去圣殿，或参加一般人例行的活动。那个患血漏的妇

人一定深受孤立和寂寞之苦。但她听说耶稣来了，就远远跟随他，并且大胆伸手摸耶稣的衣裳，心想：“我只摸他的衣裳，就必痊愈”（28节）。

那妇人果然得了痊愈。她的血漏立刻止住了。但耶稣忽然停下来，从众人中转过身问道：“谁摸我的衣裳？”当时她一定吓坏了。她战战兢兢地从人群里站出来，以为耶稣一定会责怪她触摸耶稣，因为她可能将疾病传染给这位伟大的教师。但耶稣并未责备她，反而称赞她的信心，对她说：“女儿，你的信救了你，平平安安地回去吧！你的灾病痊愈了”（34节）。

再下去几节告诉我们，耶稣到一个管会堂的人家里，医治了他那已死的女儿，使她从死里复活。死人也同样被视为不洁，任何人若接触了尸体，他整个星期都会被算为不洁。但耶稣毫不迟疑地触摸那个死人，正如他毫不犹豫地触摸大麻风患者一样。他接纳最不洁的人，并且医治了他们。

如果耶稣只是一个凡人，这种行为就够惊人了。我们在别人身上看到这种接纳时，会心生佩服。而他贵为神的儿子，却肯接纳罪人、被社会弃绝的人和不洁之人，这就更奇妙了。

## **基督对我们的接纳**

但我要告诉你一件比耶稣当日接纳罪人、遭弃绝之人和不洁的人更奇妙的事，那就是他接纳了你和我。确实，我们可能不是耶稣那个时代的义人所谓的“罪人”——就是公开违背法利赛人严格的道德律。我们可能也不像大麻风患者，或被犹太人列为不洁的人那样被社会弃绝。但我们在思想、言语和行为上是罪人。我们因任意妄为、悖逆神、将神的怜悯践踏在脚下而被弃绝。根据“不洁”一词真正的意义，我们因道德的腐败而从头到脚都是污秽不洁的；甚至在我们所谓的“义”中，我们也是不洁的，因为在神的眼中：“我们都像不洁净的人，所有的义都像污秽的衣服”（赛 64:6）。

你能想象当你陷在罪中，远离基督的时候，在圣洁的神眼中是什么样子吗？这是难以想象的。我们没有人能像神看我们那样看清自己。相反的，我们自视颇高，对自己的罪轻描淡写，认为那不过是一些错误或缺点，对自己的成就沾沾自喜。但神告诉我们他如何看待人。记得罗马书 3:10-18 说，

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

没有明白的，

没有寻求神的；

都是偏离正路，

一同变为无用。

没有行善的，

连一个也没有。

他们的喉咙是敞开的坟墓，

他们用舌头弄诡诈，

嘴唇里有虺蛇的毒气，

满口是咒骂苦毒；

杀人流血，他们的脚飞跑，

所经过的路，便行残害暴虐的事。

平安的路，他们未曾知道；

他们眼中不怕神。

我们若离了基督，这就是我们在神眼中的光景——悖逆神，胁迫人。尽管如此，神的儿子主耶稣基督却接纳了你，替你死在十字架上，好把你带回到他公义的国度里。同时父神也接纳了你。

既然如此，你怎能拒别人于千里之外呢？你必须接纳他们，正如基督接纳你一样。你不仅应当爱基督徒，也必须为了基督的缘故，为了荣耀他，而去爱那些尚未信主的人，去寻找他们，将他们带到基督面前。

**使荣耀归与神**



我们结束时，不妨再思考一次罗马书 15:9：“并叫外邦人因他的怜悯荣耀神。”这和前面第 5、6 两节的最后一句是平行的，将两段连接在一起：“一心一口荣耀神，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6 节）。我们这些属神的人应该在灵里联合，好叫神得荣耀；我们应当彼此接纳，正如耶稣接纳我们一样，好使荣耀归与神。借着彼此接纳，我们的合一得以表达出来，并且付诸实行。

若从圣经角度观察历史，就能看见神如何在这事上得荣耀。早在神创造天地和人类之前，神就与他圣洁的天使住在荣耀中了，当时是一片和谐。宇宙中只有一个旨意，就是神的旨意，它在各处通行无阻，广受尊重。有一天路西法（Lucifer，又称撒但）突发奇想：或许他能做得比神还好——他的方式或许较神的更胜一筹。一旦这个念头开始萌芽，原初宇宙中的和谐就遭到了破坏，纷争乘虚而入。路西法成了魔鬼，因为希腊文的“魔鬼” *diabolos*，意思是骚扰者——指一个人总是挑拨离间，激起争端，带来挫折、愤怒、罪恶和混乱。

神大可以一举歼灭撒但，赶逐魔鬼。但他若这样做，只不过表明他的能力比撒但强大，而无法显示他的方式是最好的，也无法证明他能在混乱中恢复和谐。所以神没有毁灭撒但，他让撒但继续骚扰下去。神容许魔鬼逞恶，恣意破坏神的创造，甚至让他进入神创造的美丽新世界，引诱我们的先祖亚当和夏娃背叛神。但魔鬼唯一明显的本事，就是增加世界的混乱，而不是使宇宙日趋和谐，或使人互相接纳，彼此相爱。他只能在神的许可下将伊甸乐园转变成地狱，但他无法将地狱转变成乐园。

然而神尚未歇手。撒但不知道神已经计划从魔鬼所败坏的堕落人类中，拯救出一批神所拣选的人。神差遣耶稣基督为他们死，将他们从罪恶中救出来，又差遣圣灵，赐给他们新的性情。于是这些软弱、堕落的人类就成了神彰显他能力的舞台。神将属自己的人聚在一起，由于他们已被神接纳，所以他们能够彼此接纳。于是他们就归荣耀与神，神也因此击败了撒但。

加尔文说：“既然基督已经在我们需要怜悯的时候，接纳我们进入他的恩典中，使神的荣耀为人所知晓，所以我们也应该建立、持守这种在基督里的合一，好将荣耀归给神。”

## 222. 外邦人的盼望

**(注：221. 主耶稣的榜样【一】【罗 15:7-9】)**

罗马书 15:9-12

如经上所记：

“因此我要在外邦中称赞你，  
歌颂你的名。”

又说：

“你们外邦人，当与主的百姓一同欢乐。”

又说：

“外邦啊，你们当赞美主；  
万民哪，你们都当颂赞他。”

又有以赛亚说：

“将来有耶西的根，  
就是那兴起来要治理外邦的，  
外邦人要仰望他。”

我们已经从几个例子中，看到保罗作品中一个令人瞩目的特色——他先铺陈一个论证，然后引用旧约经文来支持它。保罗在罗马书 3:10-18 就是如此，他引用至少六处旧约经文来支持有关人类的败坏之教义。然后他又在第 10-11 章、第 12 章、第 14 章分别重复了这种做法。我们也在第 15 章看到同样的情形，这是他解释为什么基督徒当彼此接纳的这一段最末了一部分。他引用了四处旧约：诗篇 18:49，申命记 32:43，诗篇 117:1，以及以赛亚书 11:10。

然而令人惊讶的是，这些引文的重点并不是本段的主要论点——我们当接纳其他基督徒。它们反而是支持罗马书 15:8-9 一个较不明显的论点——耶稣成了犹太人的仆人，他应验了神给他们先祖的应许：“叫外邦人因他的怜悯荣耀神。”这一点除了此处，并未在第 12 章至 16 章其他地方出现，反而是曾出现在第 9 章至 11 章。

这告诉我们：“外邦人的盼望”在保罗的思想中极其重要。我们知道这对保罗个人意义深远，因为他常常提醒人，神拣选了他做外邦人的使徒。事实上，他在接下去三、四节的地方就这样做了：“但我稍微放胆写信给你们，是要提醒你们的记性，特因神所给我的恩典，使我为外邦人作基督耶稣的仆役，作神福音的祭司，叫所献上的外邦人，因着圣灵，成为圣洁，可蒙悦纳”（罗 15:15-16）。

保罗看重这一点，也是因为它表达了圣经的完整启示，教导我们救恩最终将临到外邦人和犹太人。这占了他第 9 章至第 11 章的主要部分。我们感觉到保罗对这个真理的重视，是因为他在第 15 章几乎引用了旧约的每一部分：律法书（申 32:43）、先知书（赛 11:10）、历史与诗歌（诗 18:49, 117:1）。

我们若是外邦人（就像今天大多数的教会一样），这个真理同样对我们攸关重要。

## **没有指望，没有神**

我们需要考虑的第一点是，外邦人如果没有耶稣基督，就毫无指望。保罗在罗马书较早的地方问道，做犹太人有何好处。他自己回答说：“凡事大有好处：第一是神的圣言交托他们”（罗 3:2）。他的意思是，犹太人拥有圣经，而外邦人却没有。保罗在那里一一列出做犹太人的好处，但他后来在第 9 章又重拾这个话题，他补充说：“他们是以色列人，那儿子的名分、荣耀、诸约、律法、礼仪、应许都是他们的。列祖就是他们的祖宗，按肉体说，基督也是从他们出来的，他是在万有之上，永远可称颂的神。阿们”（4-5 节）。这些福气外邦人都没分。所以保罗告诉以弗所教会（他们都是外邦人），在他们听闻基督、相信他以前，他们“与基督无关，在以色列国民以外，在所应许的诸约上是局外人，并且活在世上没有指望，没有神”（弗 2:12）。

这种描述听起来很冷酷。但耶稣告诉撒玛利亚妇人：“救恩是从犹太人出来的。”意思是神从亚伯拉罕时代一直到耶稣的时代，都只在犹太人当中做工，所以保罗那样说并不为过。他是指神单独对以色列人做工的那些年代里，由于世界上大多数人都不是犹太人，他们确实是没有指望的。

## **预言的声音**

幸亏这种绝望的情况并非外邦人最终的结局，因为旧约也曾应许外邦人得救恩。保罗已经在罗马书第 9 章教导了这一点，现在他又在罗马书第 15 章引用旧约（何 2:23, 1:10; 赛 10:22-23, 1:9），来支持这事实。他并且在罗马书 10:20 和罗马书第 11 章说，犹太人的枝子将从他们自己的橄榄树上被折下来，好让外邦人的枝子接上去，他下结论说：“以色列人有几分是硬心的，等到外邦人的数目添满了”（25 节）。我们若留意保罗引用的多处经文，就会发现他将这真理教导给犹太人和外邦人教会的时候，是多么谨慎而持续地辩证这真理。

他在罗马书第 15 章引用的四处经文，本身是循序渐进的。第一处引文（诗 18:49），那个犹太诗人说，他要在外邦人中称谢神。第二处引文（申 32:43）则呼吁外邦人与以色列人一同欢呼。第三处引文（诗 117:1）邀请外邦人自己赞美神。最后第四处（赛 11:10），显示这一切能够实现，是因为他既是犹太人的王，也是外邦人的王。

我们必须将这几处经文——仔细讨论，这是非常重要的。

1. **诗 18:49**。第一处经文引自诗篇第 18 篇，那是一首感恩的诗歌，大卫回顾一生蒙拯救的经历，不禁发出对神的赞美。显然那是他逃脱众仇敌——以色列王扫罗，环绕以色列四周的强敌，以及背叛他的那个儿子押沙龙——的追杀之后写成的。

初看之下，这首诗篇似乎并无起眼之处，不过是一个犹太人君王为感谢神使他胜过周围外邦列国而写的感恩诗歌。但快近尾声的时候，大卫突然宣告他不仅要颂扬神，而且是“在外邦中”称谢、赞美神。这暗示外邦人也将参与这种颂扬的行动，他们一定听到了颂扬的歌声，或许他们也和大卫一起歌颂神。这是保罗在此处引用第 49 节的用意。他说大卫预先看见，有一日外邦人将认识这位真神，并与犹太人（包括保罗）一同赞美他。

2. **申 32:43**。第二处引文出自申命记第 32 章，那里记录摩西去世前不久为以色列百姓所作的诗歌。颂歌和赞美诗都是称颂神的工具，也经常带有教育功能，此处即是一例。这首诗歌一大半在提醒百姓神恩待他们的方式（7-14 节），其余的部分则警告他们不可停止敬拜神，免得灾难临头。

有人认为，这一段经文和诗篇第 18 篇一样，都是指以色列人说的。其实这两篇也把别的国家纳入在内。第 8 节首先透露了它的宇宙性，因为它称神是“至高者”，他把产业赐给列邦。第 21 节也一样，保罗曾在罗马书 10:19 引用过：“我要用那不成子民的，

惹动你们的愤恨；我要用那无知的民，触动你们的怒气。”最后第 43 节，也出现在罗马书第 15 章，说到当神报应他的敌人、救赎他的百姓时，外邦人也当与犹太人一同欢呼。

保罗当然认为这是指基督的死，从那以后，福音就具体地传向了外邦人。保罗自己身逢其时，他的事工就印证了先知所预言的历史。

3. 诗 117:1。保罗用第三处引文进一步铺陈他的论证。第一处（诗 18:49），大卫在外邦人当中称谢神。第二处（申 32:43），外邦人与犹太人一同赞美神。此处（诗 117）外邦人则是自己赞美神。

诗篇 117 篇是所有诗篇中最短的一篇。虽然它只有两节，但它所具有的恢宏观点却是其他篇章难望其项背的。它直接指向万国和万民，呼吁他们颂赞耶和華，因他的“慈爱”、“诚实”存到永远。“他向我们大施慈爱”一句可能被解释作单指以色列，但这样就与整篇诗的精神不符。因此大多数解经家都认为，这里或许是指“神对人类大家庭”的爱，司布真即持这种看法，或许是指神借他对以色列人显示的爱，来表达他对每一个人的爱，因为他应验了给亚伯拉罕的应许，差遣耶稣基督来做世人的救主。根据保罗在罗马书第 9 章处理这个题目的方式，我们可以假定他引用诗篇第 117 篇时，想到的是神这方面的爱。

4. 赛 11:10。最后一处引文来自以赛亚书第 11 章，那里说到大卫的后裔将做王掌权，给全世界带来祝福。我们经常在圣诞节朗读这一章开头的部分，作为基督降临的预言。

从耶西的本必发一条，

从他根生的枝子必结果实。

耶和華的灵必住在他身上，

就是使他有智慧和聪明的灵、

谋略和能力的灵、

知识和敬畏耶和华的灵。

他必以敬畏耶和華為乐，

行审判不凭眼见，断是非也不凭耳闻；

却要以公义审判贫穷人，

以正直判断世上的谦卑人。

赛 11:1-4

接下去就描绘弥赛亚带来的荣耀福分：“豺狼必与绵羊羔同居，豹子与山羊羔同卧，少壮狮子与牛犊并肥畜同群；小孩子要牵引他们”（6节）。它说到有一天“在我圣山的遍处，这一切都不伤人、不害物，因为认识耶和華的知识要充满遍地，好像水充满洋海一般”（9节）。然后就是保罗在罗马书引用的这一段：“到那日，耶西的根立作万民的大旗，外邦人必寻求他，他安息之所大有荣耀”（10节）。

耶西是大卫的父亲。因此这段经文是向前瞻望大卫的后裔，就是应许中的弥赛亚。保罗说，基督的来临开启了这蒙福的世代，外邦人的指望就在基督身上。当然，这是罗马书 15:9-12 的主要重点。保罗并不是说，外邦人应该抱着盼望，不要轻易放弃盼望；他也不是说外邦人的宗教可以给他们一些盼望。他的意思是，他们有盼望是因为基督耶稣的缘故；外邦人能够有指望，实在是因为耶稣是世界的救主，而不仅仅是犹太人的救主。

## 美国在属灵方面的没落

当然，保罗引用以赛亚的话说“外邦人要仰望他”时，他想到的是个人的救恩。但我观察这段经文，就不能不想到它也可以运用在文化上，特别是美国的文化，论到我们或任何一个民族要避免属灵的破产或混乱，唯一的盼望就是基督。罗马书 15:12（引自赛 11:10）确实说到“外邦”，而毕竟我们也列在外邦的行列中。

不久之前，有人给我一分威廉·贝内特（William J. Bennett）在传统基金会二十周年纪念大会上发表的讲稿。传统基金会是一个以华盛顿特区为基地的保守派智库。贝内特曾在罗纳德·里根总统任内担任教育部长，后来又在老乔治·布什总统任内作药物管理局长。他的演讲题目是“习惯于没落”，主要是讲美国属灵上的衰微。

贝内特说，他与一位住在亚洲的朋友谈到现今外国人对美国人的观点。根据他朋友的观察，整个世界仍然视美国为引导全球经济和军事的强国。但他说：“这个世界对我们的道德评价已今非昔比。世界注视美国的时候……他们看见的不再是‘山冈上闪耀的城市’，而是一个正在没落的社会：犯罪率节节上升，社会问题层出不穷。”如今外国人到美国来，不再满怀盼望，反而充满恐惧。这是情有可原的——其中有不少人确实丧生在罪犯手中。

早在1993年，贝内特就透过传统基金会发行了一本书，书名是《主导文化之指标索引》，追踪过去三十年（1960-1990）来美国人行为上的改变。有少数几个征兆是好的，例如从1960年起，美国人口增加了百分之四十一；国民平均生产力增加了三倍；各级政府的社会预算总数由1427亿美元增加到7870亿美元——几乎是五倍的增长。

但在这三十年间，暴力犯罪增加了百分之五百六十；私生子增加百分之四百；离婚率以四倍速度增长；单亲家庭的孩子增加了三倍；青少年自杀率提高百分之二百；高中毕业生的大学入学测验分数降低了七十五分。今天诞生的婴儿中有百分之三十是由未婚女子所生。贝内特说：“根据最可靠的估计，到20世纪末了，非婚生婴儿将占百分之四十，在少数民族中更可高达百分之八十。”

1940年，有一群教师受邀回答问卷，列出当时美国学校最主要面临的问题。他们的答案是：未经允许就说话、嚼口香糖、吵闹、在走廊奔跑、插队、服装不合规定和乱丢纸屑。但三十年后，对于同样的问题，答案却是：吸毒、酗酒、怀孕、自杀、强暴、抢劫和暴力。

贝内特说，他曾目睹美国如何被视为世界道德良知的典范。今天美国却在工业化的世界中高居谋杀、强暴和暴力犯罪的榜首。我们的堕胎率、离婚率、未婚生子率也高居不下。但小学生和中学生的学业成绩却总是敬陪末座。

这还不是最大的问题。根据贝内特的看法，最大的问题在于我们对此现象早已习以为常，我们接受了现状。没有羞耻，没有抗议，没有震惊，没有愤怒。

不久前一个走私犯在作案时几乎害死了一个七十二岁的老人，他企图逃离犯罪现场的那一刻，被警察开枪击中。陪审团竟然判决赔偿他四百三十万美金，以补偿他的损失，对此判决居然没有一个人提出抗议。在加州，一对兄弟被控谋杀他们富裕的年迈双亲，结果却流审了。陪审员接受了精神医生的辩词，认为这两兄弟一定曾在精神上受过虐待。

贝内特将我们的问题追溯到古人所谓的 *acedia* 上，这个字的意思是“嫌恶或拒绝属灵的事”。知名的俄国作家和流亡者索尔仁尼琴称此为“属灵枯竭”。美国已故的小说家沃克·珀西 (Walker Percy) 描述这种现象为美国的“疲乏，厌倦，犬儒主义，贪婪，最后在面对排山倒海而来的问题时，却束手无策”。

贝内特自己称此为“心灵的腐化”。他将美国物质上的丰盛与属灵方面的贫乏做对比，指出：“如果有完美的就业率，经济蓬勃发展，城市光鲜富丽，但我们的儿女却未学会走在敬虔、公义、怜悯的道路上，那么美国人的实验不论多么精彩，终将归于失败。”

## 万国的救主

作为基督徒，我们不需要贝内特告诉我们若离开了耶稣基督，所有人都会“心灵腐化”。但我们还是得感谢他这样生动地描述一个文化一旦背弃神，会产生什么样的结果。

保罗描述以弗所人在没有到基督那里之前：“在世上没有指望，没有神”（弗 2:12）。我们的文化追求的就是“没有神”，但我们却发现，没有神也就没有指望，而耶稣基督仍然是马丁·路德所称为 *der Heiden Heiland* 的那一位，意指他是“外邦人的救主（因此也是他们的盼望）”。

## 223. 第一个祝祷

罗马书 15:13

但愿使人有盼望的神，因信，将诸般的喜乐平安充满你们的心，使你们借着圣灵的能力大有盼望。

从某方面说，罗马书到 15:13 就结束了，因为接下去的部分皆属个人性质。保罗通常是不会以这种方式结束书信的，所以即使没有这一段，罗马书也可以在此打住。毕竟罗马书 15:13 不失为一个很好的结尾。



我称这一讲为“第一个祝祷”，是因为在结束之前还有两处祝祷——罗马书 15:33 和 16:20，然后是 16:25-27 的三一颂。每一个祝祷都很重要，但此处这一个尤其重要，而且包罗丰富。

唐纳德·格雷·巴恩豪斯在他探讨罗马书的广播节目中，一共花了六讲来讨论这一节（出书的时候则缩减为一讲）。他说：“这一节准确地将我们借着与耶稣基督的联合而享有的蒙福生命，做了一个提纲契领的归纳。这种生命的源头就是赐人盼望的神。衡量这种生命的方式，乃是我们是否充满‘诸般的喜乐平安’。这生命的本质是喜乐和平安，这是他定意要赐给我们的。这种生命具有一个条件，就是信心——我们因信而进入这生命里。这生命的目的是叫我们活得更丰富。这生命的动力是从神来的能力。这生命的引导者则是圣灵。”显然这是一节很实际的经文。

罗马书 15:13 是一个祷告，它促使莱昂·莫里斯这样说：“我们不应该认为保罗基本上是一个好争议的人；他其实是一个非常敬虔的人。此处我们可以看见他一贯的特色：他绝对不会骤然结束论证，而留下悬而未决的议题，他也不会用征服对手的胜利呼声做结束，他总是用祷告做结尾。”

## 使人有盼望的神

要开始这一讲，最明显的起点莫过于“盼望”一词，因为它是第一个关键词，而且重复了两次，一次在开头，一次在结尾。

这里有一个引人瞩目之处，就是保罗把“盼望”与神连结在一起，说到“使人有盼望的神”。这可以指神是盼望的源头（主词所有格），或指神是我们盼望的对象（受词所有格）。两者都可以成立。神是盼望的源头，因为他是一切美善事物的源头。但神也是我们盼望的对象，因为我们是對他存着盼望，而不是对这个有罪世界所推崇的脆弱事物抱着盼望。

保罗说到基督徒的盼望时，他不是说我们应该“咬紧牙关”，或“相信终有一天会否极泰来”，或“绝对不放弃”。逆境中仍怀抱盼望，乃是人类共有的特质，可以在无以计数的人身上看见，这是值得敬佩的。但谈到属灵的景况时，我们若仍对自己满怀盼望，就未免自欺欺人了。因为离了神，我们就陷入彻底、必然、无可挽回的绝望中。我们实际上成了“在世上没有神，没有指望”（弗 2:12）的人。

一旦我们把神带入画面中，整个情况就顿然改观。如今我们透过耶稣基督的工作而有了盼望，因为神自己是我们的盼望，他也赐下盼望给我们。

没有人可以做到这一点。你把盼望放在别人身上，他们早晚会叫你失望。如果你依靠自己的股票、债券、银行存款，你会发现它们可能在一夜之间化为乌有。不论如何，它们最终无法带给你满足。健康会消失，房子会损毁，工作会失去。即使一个国富民强的国家也会有经济和道德衰退的时候。但一个人若把盼望放在神身上，信靠耶稣基督所启示的那一位神，他就能在任何景况下屹立不倒。爱德华·莫特 (Edward Mott) 在一首我们很熟悉的诗歌中，表达了这一点，

我心所望别无依靠，  
只有基督公义宝血；  
我无好处堪足自夸，  
惟全然靠救主圣名。  
立在基督坚固磐石，  
其余根基全是沙土。  
基督宝血奠立圣约，  
救我不受洪流吞灭；  
其他依靠都要失败，  
救主是我居所，盼望。  
立在基督坚固磐石，  
其余根基全是沙土。

保罗写信给哥林多的基督徒时也提到这盼望，他这样描述自己：“似乎忧愁，却是常常快乐的；似乎贫穷，却是叫许多人富足的；似乎一无所有，却是样样都有的”（林后 6:10）。

**充满喜乐**

莱昂·莫里斯指出，“喜乐”是保罗伟大的观念之一：“因为这个词在保罗作品中一共出现二十一次之多，其次是约翰作品中的九次，新约其他书卷无一超过这数目。”莫里斯将它与腓立比书 1:25 的信心相提并论：“我既然这样深信，就知道仍要住在世间，且与你们众人同住，使你们在所信的道上又长进、又喜乐。”又将它与加拉太书 5:22-23 里提出的圣灵果子并提：“圣灵所结的果子，就是仁爱、喜乐、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实、温柔、节制。这样的事，没有律法禁止。”

但这个概念并不是保罗发明的，这是他从耶稣那里领受的。耶稣升天之前曾说，他要留下喜乐和平安给他的门徒。“这些事我已经对你们说了，是要叫我的喜乐存在你们心里，并叫你们的喜乐可以满足”（约 15:11）。说到他的死，他又加上一句：“你们现在也是忧愁，但我要再见你们，你们的心就喜乐了，这喜乐也没有人能夺去”（约 16:22）。约翰福音记载的大祭司祷告中，耶稣对父神说：“现在我往你那里去，我还在世上说这话，是叫他们心里充满我的喜乐”（约 17:13）。

这种喜乐是从神来的，因为“各样美善的恩赐和各样全备的赏赐都是从上头来的，从众光之父那里降下来的，在他并没有改变，也没有转动的影儿”（雅 1:17）。

显然基督徒的喜乐不是由人类天然本性或顺遂环境造成的。它有一个超自然的源头，能超越环境的影响。唐纳德·格雷·巴恩豪斯写道：“这不是性格外向或内向的问题。有些人天生多愁善感。在从前迷信的时代，这种人常常被视为是受了土星（Saturn）的控制，所以他们被称为忧郁者（saturnine）。另外那些天性活泼外向的人则是出生时受了木星（Jupiter）影响，所以被称作快乐者（jovial）。但即使活泼乐观的人在事情违反他们自私愿望的时候，也会陷入沮丧。反过来说，天性忧郁的人也可以学会依靠永恒的磐石，被一种深邃而稳定的喜乐所充满，而这种喜乐绝对不是来自他天然的生命。”

约翰福音第 17 章记载了耶稣的祷告，他盼望我们心里也能“充满”这种从神来的喜乐。但我们并非经常有这喜乐，因此他要为我们代求。

罗马书这一节经文（15:13）也很类似，保罗祈求神“将诸般的喜乐平安”充满罗马信徒的心。这教导我们，基督徒领受的福气有程度上的差别，此处必定是指虽然很多人有喜乐平安，但他们并不一定都“充满”了这种喜乐平安。你的福杯必须是满溢的，不能让一半空着。

## 两种平安

圣经说到的平安有两种：与神和好，和神所赐的平安。罗马书主要是指第一种平安，因为保罗企图让我们明白，天性与神为敌的罪人，如何才能透过基督的十字架而与神和好。但此处我们探讨的经文（罗 15:13）却是指第二种平安，就是神赐给我们心灵上的平安。

威廉·巴克莱在他的罗马书注释里提到，人本性对平安求之若渴，却往往因内在的紧张和环境的骚扰而丧失了平安。

古代哲学家极力寻找所谓的 *ataraxia*，即安宁的生命。他们最渴望的是宁静，能够抵抗人类经验中一切打击和琐碎的烦恼。今天我们几乎可以说，这种宁静已经付之阙如。

导致宁静沦丧的原因有二。（1）内在的压力。人类过的是一种纷扰的生活。“纷扰”一词本身的意思就是指被扯得四分五裂。一个人若内心争战不休，他自身就是一个战场，一个分裂的人格，他就毫无安宁可言。只有一个方法可以脱离这种困境，就是逊位给基督。一旦基督掌权，压力就消失了。（2）对外在事物的忧虑。许多人因未来可能发生的事，或生活中可能的变化而担心害怕。威耶士（H. G. Wells）说到有一次他在纽约港的一艘船上，当时漫天大雾，突然从雾中冒出另一只轮船，两船擦身而过，彼此之间只有几码的距离。他突然之间被迫面对死亡的威胁。我们很难不忧虑，因为人的天性就是在前瞻未来时，萌生猜臆和恐惧。要停止忧虑，唯一之计是完全相信：不论发生何事，神的手绝对不会使他的儿女遭到不必要的蹂躏。临到我们的事情有时难以理解，虽然它可能使们的心伤痛、破碎，但我们若对神的爱有足够的信心，就能以平静的心接受它。

从神学上讲，这就是相信神的主权——神控制着一切，任何事若不是为了他儿女的好处，他绝对不会容许它发生。一个真正相信神主权的人必然会有平安，而这种平安是别人无法理解的。

## 信靠神

保罗在这一节所提到的第四个关键词是信心，或相信。信心是蒙福所不可少的管道，只有当我们信靠神的时候，从神来的祝福才能临到我们。

这并没有什么奥秘之处。它只涉及到信心：神告诉我们他是谁，他将为属他的人成就什么事，我们就深信不疑。我认为这是区分人类最重要的因素；人主要的区别不在他们聪明或愚昧，仁慈或残酷，快乐或悲哀，交游广阔或孑然一身。基本的差别在他们是否相信神。从定义上说，基督徒就是信徒，非基督徒就是非信徒。但我的意思还要更深一层。我认为即使在自称基督徒的人当中，也有信靠神或不信靠神的差别。你或者是相信他所说的话，或者是怀疑他所说的话。

唐纳德·格雷·巴恩豪斯在研究这一节时，曾举一个例子说明。他提到一些批评圣经的人在所谓的“圣经错误”得到合理解释时，他们的反应往往是再去制造另一系列的论述，证明为什么知识分子不能信靠圣经。他们称这些理论为甲、乙、丙、丁论证。这种方式确实流行了一阵子，因为圣经学者的回应经常都是慢人一步的。但过一段时间之后，圣经的知识和有关圣经文件的探讨逐渐淘汰了论证甲和论证乙，于是那些批评圣经的人又发展出戊、己、庚、辛论证。圣经学者挺身应战，过了几年终于解决了他们提出的难题。如今批评圣经的人又想出壬、癸论证。一段时间之后，它们也烟消云散。那些人用完了所有字母代号，只好从头再来！

我们或许以为这些人会从过去学功课，但事实并非如此。巴恩豪斯说：“在这些充满疑惑的人呼啸而过时，仍然有一批信心的勇士因信而满有喜乐和平安，因为他们充满了从神而来的盼望，神能建立、坚固、稳定他们。”

我常常提到司布真说过的一段话，他情愿暂时被人看作愚昧，因为他知道二、三十年之后，他对神的信心将得到印证；他谴责那些攻击圣经的人，他们或许一时锋芒毕露，咄咄逼人，但十年、二十年之后，他们将显得愚不可及。

要学习依靠神。你会发现当你信靠他的时候，你的信心就日益茁壮，你可以扎根在圣经的奇妙真理上。此外你会发现，神能带给你完全的喜乐和平安。诗歌作者托马斯·凯利 (Thomas Kelly, 1769-1855) 这样写道，

众圣徒啊，永远信靠他，

信实的主，永不改变；

无一势力，无一诡计，  
能使我们与他的爱隔绝。

## 圣灵所赐的能力

罗马书 15:13 提到的第五个也是最后一个关键词是能力：“藉着圣灵的能力。”它的希腊文是 *dynamis*，而不是 *exousia*（后者有时候也翻译成“能力”，但它实际上是指“权柄”）。使事情成就的乃是能力。

这句话提醒我们，我们本身无法产生任何属灵的价值，因为耶稣说：“离了我，你们就不能作什么”（约 15:5）。若不是神赐下信心，我们也不能相信他（弗 2:8）。除非我们借着祷告和祈求，将我们所要告诉神，否则我们无法得到平安（腓 4:6-7）。喜乐是单单从神而来的，是圣灵在我们里面所结的果子（加 5:22）。我们也无法靠自己得盼望（弗 2:12）。虽然我们不能靠自己得到这一切，但在神凡事都能，他借着圣灵使这一切成为可能。事实上，神应许我们若信靠他，他就要在这一切事物上祝福我们，这也是保罗在罗马书第 15 章的要点。

这个祷告以“藉着圣灵的能力”做结束，它以神起头，也以神结尾。这一点很重要，我们对此应该很熟悉了，因为罗马书 11:36 也提到同样的话，保罗在那里结束了整大段教义的部分，最后以一个颂歌做结束：

因为万有都是本于他，倚靠他，归于他。

愿荣耀归给他，直到永远。阿们！

宇宙中的每一件事物都是从神来的，由神的代理者完成，而且为了神的荣耀而存在。无生命的宇宙——植物、树木、太阳、星球、半星球、黑洞——尚且如此，更何况救恩呢？你若是基督徒，救恩就是给你的。你的存在是因为神创造了你。你相信是因为神在你里面动工，赐你信心，并以圣灵的能力保守你。神这样做是为了使你能荣耀他，从现今一直到永远。

我们若只靠自己，必定一事无成。即使我们得救以后，仍然会在试探或魔鬼的致命攻击面前溃不成军。但由于神是帮助我们的，我们可以坚立不动摇，并且得胜有余。所以凯利在我前面引用的那首诗歌中继续说，

主啊，保守我们  
向你忠心，坚信不疑，  
直到我们迎接  
你所应许的喜乐那日。

最后我们注意到，根据这一节，所有基督徒都应该“大有盼望”。这是保罗所强调的重点和结论。套用现代的话说，神是盼望的源头，任何人若学着信靠他，他就会以喜乐和平安充满他们，透过圣灵的能力使他们满有从父神那里来的盼望。

这是本章第四次提到“盼望”（分别见于第 4、12 节，和第 13 节的两次），若从第 12 节算起，则是第三次。显然这是保罗主要关切的焦点，我们当然也不可忽略，特别是我们活在一个缺乏盼望的时代。我观察四周，可以感觉到人们几乎对每一件事都丧失了盼望。他们对政治家、经济、司法制度，甚至执法机构都一无信心。他们没有神，所以在世界上没有盼望。

对属神的人而言，这是何等宝贵的机会！哈尔登说：“属神的人拥有高度盼望。”一点不错。我们有从神而来那足以振奋人心、大有能力的盼望。所以我们当满怀盼望，并让世界知道为什么我们有这样源源不断的盼望！

## **第二十一部 保罗个人的事工和计划**

### **224. 一个好教会的试金石**

罗马书 15:14

弟兄们，我自己也深信你们是满有良善，充足了诸般的知识，也能彼此劝戒。

你是否有过这种经验：在一件极其美好的事结束时，心中感到怅然，若有所失？或许那是一段愉快的假期？或在剧院度过的一个夜晚？很多小孩在圣诞假期结束时黯然神伤，虽然他们的父母可能暗自庆幸孩子终于可以回到学校去了。

我们现在多少也有这种感觉。我们已来到研讨保罗这卷伟大的罗马书之终点。保罗在这卷书信中，从许多不同的角度来解释因信称义的教义。他揭示了这个教义的必要性，描述神如何借着耶稣基督的死来成就神的计划，解释圣灵如何在个人的生命中做工，带来永恒而确切的救恩。他又回答那些大多数不信福音的犹太人所提出的反驳。他指示我们如何将神学实际运用在不同的领域中，例如内心顺服耶稣基督，正确地看待自己和别人，教会与政府的关系，信徒在等待基督再来时应当如何生活，以及基督徒需要彼此接纳，互相尊重。

保罗从罗马书 15:14 起开始为这卷书信收尾，他用最后一段来解释撰写这书信的原因，说明他未来的旅行计划，并且问候他在罗马的友人。虽然这只是结尾，整段仍然包含了极丰富的内容。

最后这一段与整卷书信的关系如何？如果我们把它当作这卷书信教义论述的总结，就能对罗马书的大纲有更清楚的认识。这卷书信先由第 1 章的头十七节起头，从那以后所有的篇章，都是保罗的论述。但到了这里，就是罗马书 15:14，保罗又恢复了信函的本质，实际上他又提到第 1 章所论及的一些事。“弟兄们”（罗 15:14）这几个字显示，现在他要从一颗关切他们的心出发，以基督徒的身份对他们抒发一些个人的感想。

## 罗马信徒

保罗在这段个人的勉励中，一开始就告诉罗马信徒，他深信他们做得很对。这整段话是：“弟兄们，我自己也深信你们是满有良善，充足了诸般的知识，也能彼此劝戒。”保罗在第 1 章曾提到，他注意到他们的信心坚固，而且他们的信德已经传遍了天下（8 节）。

此处保罗是回顾前面已经充分讨论过的论证，下一节即指出他已经“放胆写信给你们，是要提醒你们的记性”。保罗知道罗马信徒担心他会认为他们未尽全力。

当然，从字里行间判断，保罗不但没有批评或指责他们，反而还称赞他们。毫无疑问的，他写信的对象是一群认真的信徒。这不仅是一封赞美的书信。保罗知道他对这些素未



谋面的信徒之信心，可能遭到误解。所以他用这一节所出现的几个词，直接称赞他们：

(1) “满有良善”；(2) “充足了诸般的知识”；(3) “彼此劝戒”。约翰·慕理说到这一节：“少有文字比这几个词更能表达出，保罗个人相信圣灵的果子已经在他们中间结实累累。”

如果这真是保罗称赞罗马教会的方式，那么他也给了我们三个试金石，可以用来评估我们自己或任何一所教会。

## 满有良善

保罗先从“良善”开始，他说这是罗马教会充分具备的品质。“良善”是一个罕见的词，从未在古典希腊文中出现，但却见于七十士译本和保罗其他作品，以及后来一些基督徒的作品；毫无疑问的，这是因为保罗曾经使用过的缘故。“良善”一字 *agathosune* 意义深远，它不但指我们通常想到的良善——例如恩慈、体贴、对穷人慈善——而且也指道德或伦理上的良善。

这当然很重要，特别是我们若记得保罗在前面篇章中论及良善的一番话。他在第 3 章探讨人类堕落的本性时，引用了诗篇 14:1-3 和 51:1-3，教导我们“没有行善的，连一个也没有”（罗 3:12）。更糟的是，我们不仅不能行善，而且还不断地故意作恶。

他们的喉咙是敞开的坟墓，

他们用舌头弄诡诈，

嘴唇里有虺蛇的毒气；

满口是咒骂苦毒；

杀人流血，他们的脚飞跑，

所经过的路，便行残害暴虐的事；

平安的路，他们未曾知道；

他们眼中不怕神。

罗 3:13-18

既然如此，保罗为何在罗马书第 15 章又说罗马信徒满有良善呢？答案很清楚，这是因为他们已经成了基督徒，从罪中转回，靠圣灵的能力相信神，并被称为义。哈尔登说：“确实，在我们的肉体中一无良善。但是借着圣灵在我们身上的工作，我们可以满有良善”。这是正常的情形。这不只限于基督徒中那些灵命较高，被某些教会称为“圣徒”的人。

我们需要记住，加拉太书 5:22-23 将“良善”列为圣灵的果子之一：“圣灵所结的果子，就是仁爱、喜乐、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实、温柔、节制。”根据以弗所书 2:10，行善是我们成为基督徒以后必然的结果：“我们原是他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我们若不在生活中彰显神良善的证据，或不行任何善事，显然我们就不是基督徒。所以“良善”是一个试金石，不仅可以测验教会，而且可以测试出我们究竟是不是跟随耶稣基督的人。

让我举一个例子说明。在我写这一段文字的两小时前，我接到消息，说我们教会一位居领导地位的会友去世了。他的名字是科尼利厄斯·菲利普斯 (Cornelius Phillips)，许多人曾因他的信心、强而有力的见证和好行为而蒙福。我听到他去世的消息，就立刻找出一封信来，那是一个我素不相识的人在一年半以前所写的。信上这样说，

这封信是有关你们第十长老教会中一位会友的。目前他正在医院里，我相信贵教会的弟兄姐妹正在为他祷告。我要说的是，他实在是一个好基督徒。他关心主的事工，关心他家人，也关心他的教会。

我是去年八月在家父病重、去世的那段时间认识菲利普斯的，当时他以极大的安慰和关怀对待我的家人，直到今天还是一样……你们教会素来声誉卓著；我必须承认，像菲利普斯夫妇以及其他类似的弟兄姐妹，正是构成这美誉的原因之一。菲利普斯总是第一个说“赞美主！”的人。我愿意同声附和，我愿意为像他这一类的人而从心里发出一声“赞美主！”。

这是真正的基督教信仰！教会若充满这一类人，作为它的一分子，岂不与有荣焉？作为其中一员的我，可以做证说，像菲利普斯这样的人并不在少数。我可以引用保罗论及罗马教会信徒的话，来描述这些人：“弟兄们，我自己也深信你们是满有良善。”

但我们不可以此自夸，我们必须不断自问：我是保罗此处所描述的这种人吗？我是否被神的良善充满？真的有人能用保罗这番话来描述我吗？我们如果回答不出，就当好好反省，并且照着彼得的教训行。彼得在提出我们需要德行、知识、节制、忍耐、爱弟兄的心、爱众人的心之后，立刻又说：“所以弟兄们，应当更加殷勤，使你们所蒙的恩召和拣选坚定不移。你们若行这几样，就永不失脚。这样，必叫你们丰丰富富的得以进入我们主救主耶稣基督永远的国”（彼后 1:10-11）。

## 知识充足

一个健全的教会所必须具备的第二个条件是“充足了诸般的知识”。这并不是指学术上的知识，而是指在基督徒的信仰上有完备、实际的认识，而这种知识可以产生健康、有益的行为。

我想到我们研读过的罗马书 12:1-2，特别是保罗勉励我们心意更新而变化的那一段。我当时指出，基督徒思想和基督徒行为是并驾齐驱的，除非你开始正确地从基督徒的角度去思想，否则你永远无法表现出基督徒的行为。

当然，今日美国宗教的症结就在此。民意测验家乔治·盖洛普（George Gallup）说过，美国拥有丰富的宗教，却在伦理上严重营养不良。他在接受改革宗神学院杂志的访问中说到：

（美国的）宗教信仰确实盛行，在世界所有开发国家中首屈一指，但美国的宗教生活含有一连串的“鸿沟”。首先是美国人表达出来的信仰，和他们所塑造的社会之间的“伦理鸿沟”。虽然宗教在美国盛行一时，但大多数都极端肤浅，它不能改变人们的生活，使其符合信仰所应该带来的层次。从伦理行为上看，一个常去教会崇拜的人和从不去教会的人，基本上差别甚小。

问题出在盖洛普所提到的第二个鸿沟，就是信仰与知识之间的鸿沟。他说：“与此有关的是，美国人所宣称的信仰，和他们对此信仰所欠缺的基本知识，两者中间存在着知识鸿沟。自称基督徒的人当中有一半根本不知道‘登山宝训’是出自谁之口。”

我们或许认为这只是那些挂名基督徒的问题，或福音派口中之新派的问题。我们想，反正新派连圣经都不信。其实这也是我们的问题。

不久前我读到哥顿康维尔（Gordon-Conwell）神学院历史和系统神学教授大卫·卫尔斯（David Wells）的一本书，书名是《真理无处寻——福音派神学出了什么问题？》卫尔斯提出一个简单却使人困扰的理论：福音派在美国人生活中已经死亡，或正迈向死亡之途，因为他们摈弃了对真理的追求。他不是说，福音派在社会力量或表现上濒临死亡，因为福音派有宏伟壮观的教会，会员人数众多，经费也很充足。但由于他们不再关心福音的真实性和整个基督教信仰，所以他们的影响力已微乎其微。

我可以想象许多人对此说法存疑。他们说，毕竟相信福音的是福音派，而不是新派。

但我们自称所相信的（甚至我们认为自己所相信的），和我们实际相信的，这中间其实还有一段距离。若根据福音派所做的，而非他们所说的来判断（这也是卫尔斯企图达成的目标），福音派实际上相信大型传媒的科技，或布道会中的神迹奇事，促进基督徒成长和成圣的心理学，辨别神旨意的属灵仙丹，政治、财富的势力，或要影响社会所需的会众人数。这不是早期基督徒的做法，他们当时所宣告和信靠的乃是福音的真理。

今日福音派的光景与 20 世纪初新派教会的光景如出一辙，虽然大多数福音派对此浑然不觉。他们失去了对神真理的能力之信心，不再相信他们可以因圣灵蒙福，可以移风易俗。他们变得越来越世俗化。我们很难说今天的福音派教会是“知识充足”的，意指对神启示的真理有正确和丰富的认识，虽然他们可能在植堂和发展教会上卓有成效。

如果这种比较成立，而且继续下去，情形就很可悲。新派教会的历史将成为福音派教会未来的写照：新派教会过去曾盛极一时，会友不计其数，经费庞大充裕，但不知不觉中，他们在人数和经费上的盛况和优势很快就冰消瓦解了。

教会也将失去其意义。为了影响社会，不论一个人或一场运动都必须立场鲜明，与众不同。但除非基督徒明白、相信、依靠圣经所启示的神之性格和作为，否则基督徒永远无法与众不同。不久前我问哥顿康维尔神学院的教授，根据他们的观察，神学院的学生近几年有些什么改变。

卫尔斯当时也在场，他回答说，他注意到四点。第一，每一届新生在圣经的知识上都逊于上一届。第二，每一届学生似乎都有一大堆个人问题，他们大多数只想到自己，而对学业以及如何帮助别人缺乏兴趣。第三，他们较注重自己的利益和权利，指望别人为他们

做好每一件事。第四，他们很容易与周遭的世俗文化妥协，大多数人从不对其提出任何批判。

放眼现今和未来，我发现这真叫人不寒而栗。我们是否能被称为“知识充足”？我们应该如此。罗马教会就做到了。不然的话，我们会遭遇什么后果呢？

## 彼此劝戒

最后，保罗称赞罗马教会的信徒“也能彼此劝戒”。翻译成“能”competent的这个希腊字是由 *dynamis* 来的，意思是“大有能力、大有功效”。这个字也就是第13节“圣灵的能力”中的“能力”。“劝戒”的希腊文是 *nouthetein*，意思是“彼此勉励、纠正错误”。它只在保罗书信里出现过这么一次，新约中另外一次出现是在使徒行传20:31所记载保罗的谈话。

使徒行传第20章记载，保罗到了小亚细亚沿岸靠近以弗所的米利都，他差人去请以弗所教会的长老来，向他们辞行，给他们最后的劝勉和鼓励。他在那段对他们裨益良多的指示中，以他自己为例说：“记念我三年之久昼夜不住的流泪，劝戒你们各人”（徒20:31）。

他时时将以弗所人的健康和福祉放在心上，竭尽一切力量去建立他们。他总是提到神和福音，勉励他们坚定而大胆地在基督徒生活上勇往直前。

我们是否也爱主到一个地步，可以经常很自然地谈起主？我们是否彼此相爱到一个地步，可以在日常谈话中带出属灵的真理？我们是否关心基督徒到一个地步，在看见他们偏离正路或犯错时能够向他们指出正途？

我们是否肯用爱心说诚实话？有一次唐纳德·格雷·巴恩豪斯接到一封评鉴信，评估的对象是一位前来应征我们教会事工的年轻人。发信人是一位成熟的基督徒，他是这位应征者以前的主管。巴恩豪斯说，这封信堪称是“这位应征者属灵光景的剖析”。巴恩豪斯和那位应征者坐下来，一一检讨评鉴信的内容。整封信一共有四大页，巴恩豪斯才刚读完第一段，那个年轻人就立刻有激烈的反应。巴恩豪斯建议他先把不同意的部分写下来，等全封信都读完以后再讨论。他照办了。很显然那人非常气愤，觉得深受伤害。

巴恩豪斯读完信以后，那年轻人问道：“你真的同意这些话吗？”

巴恩豪斯未予回答，但他说：“我不记得曾看过任何文件，像这封信这样清楚地表露了写信者的一颗爱心。如果要我给它取一个标题，我会称它为‘如何为了主耶稣基督的缘故援救某某人’。”

这正是使徒保罗在以弗所所做的，也是他称赞罗马信徒的地方。他们彼此劝戒，互相建立，而不是互相拆毁、暴露缺点；保罗的目标是为了耶稣基督的事工而训练他们、鼓励他们。

感谢神，这番话也可以运用在我们身上。我们无法靠自己做到这些，这是神的工作。如果我们尚未做到，当以此为努力的目标：好叫我们（1）满有良善；（2）知识充足；（3）能够彼此劝戒。这样，我们的教会才能开始成熟，“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弗4:13）。

## 225. 保罗的祭司工作

罗马书 15:15-16

但我稍微放胆写信给你们，是要提醒你们的记性，特因神所给我的恩典，使我为外邦人作基督耶稣的仆役，作神福音的祭司，叫所献上的外邦人，因着圣灵成为圣洁，可蒙悦纳。

基督教只有一个祭司，就是耶稣基督。只有他为赎我们的罪而死在十字架上，只有他能在父面前为我们代求。新约从未称教会的传道人、牧师或讲道者为祭司。

在这种背景下，我们看到这一段经文难免大吃一惊。此处保罗是在讲他对外邦人的事工，这事工是耶稣基督托付他的，他说到“作神福音的祭司”。我们感到吃惊，是因为这些字句前所未见，而保罗在别的地方也清楚表达，他对一般视为正常的那些教会功能缺乏兴趣。他告诉哥林多人，他并不常给人施洗，他感谢神因为在那城市中，经他施洗的人寥寥无几（林前 1:14-17）。

他把一般人认为祭司当做的事，和他自己实际蒙召去做的事做了一个对比。祭司是站在神和人中间担任献祭的工作。保罗提到的祭司职责则是传讲福音。

## 祭司职位遭到亵渎

教会的传道人常常忘了他们主要的职责是讲道，这实在是教会的不幸。

教会历史上发生的情形，和以色列百姓要求立一个王的情景相似。以色列立国之初，刚征服了迦南人，需要有领袖治理，神就兴起士师来管理全地。但百姓看见邻近各国都有君王，就决定他们也要一个王。他们来见撒母耳（他当时也是士师），对他说：“求你为我们立一个王治理我们，像列国一样”（撒上 8:5）。撒母耳对他们的要求大感不悦，但神答应了他们的要求，于是刚愎自用的扫罗就成了以色列的第一个王，开了以色列一连串顽固、残暴的君王之先河。

早期教会的传道人并未以神赐给他们教导、引领教会之职分为满足，他们四处观看，发现那些异教徒都有祭司，于是他们也决定要有祭司。他们开始穿上特别的教士袍子，并且辖制平信徒。更糟糕的是，他们开始把圣餐当作祭坛，把守主的晚餐当成献祭，于是耶稣的身子和血一再地为人类的罪而被献上。这种错误的仪文终于导致弥撒的产生。

此外，那些神职人员教导说，一切献祭都需假他们之手，任何人若不透过他们做媒介，就不可能得救。结果就产生了以仪式得救的可悲异端。

哈尔登写道：“主的晚餐桌上之饼，久而久之就成了耶稣实际的身子；桌子成了祭坛，教师成了祭司，负责献上弥撒为祭；基督徒的捐助成了奉献。这些本来属于喻象性质的事物，由于加上了大量的想象，和撒但的诡计，最后变成具体的东西，使真理遭到完全的颠覆。”

这与保罗对祭司事工的描述实在大异其趣。查尔斯·贺智如此描述这种对比：“在这段美丽的经文里，我们看到唯一属于基督教事工的祭司职分之性质。他们的职责不是为别人的罪求赦免，不是向神献上赎罪祭，而是传讲福音，靠着圣灵的能力带领人将自己当作纯全、可喜悦的活祭献给神。”

## 基督教事工的本质

这几节教导我们，基督教事工的本质就是传讲福音。

人类借助法庭审案的目的，是发掘真理，和处理后果。因此证人被要求说出“真相，整个真相，惟独真相”。但由于用语言道出真相并非易事，于是就有物质证据、口供、专

家证词和交叉质问。一个传道人的工作就是宣讲“福音，整个福音，惟独福音”。但由于各种障碍挡道，拦阻福音传出去，所以在许多情形下，这种单纯教导的工作并未完全实现。

让我们来看我们所矢志要传讲的“福音，整个福音，惟独福音”之大纲。

1. **福音。**福音是好消息，这正是希腊文 *euangelion* 一字的意思。我们或许以为，没有什么比传讲这一类消息更容易的了。但我要提出几个问题。第一，好消息的性质是什么？答案：神为我们预备了一个救法，使我们能靠着耶稣基督的工作，从罪中被拯救出来。那么罪到底是什么呢？《威斯敏斯特小要理问答》说：“凡不遵守或违背神的律法的，都是罪。”那么神的律法又是什么呢？要回答这问题，我们必须解释十诫的意义。主耶稣对那个富有的年轻人之问题——“良善的夫子，我当作什么事，才可以承受永生？”（可 10:17）——所提出的答案，就已经解释了十诫的精义。可惜那个年轻人最后还是忧心愁愁地走了。

这也是保罗要在罗马书里解释的。他极详细地探讨罪的本质和范围，好叫我们明白，神在耶稣基督里赐给我们的救恩究竟具有什么性质。

虽然福音的内容很简单，但解释福音却需要花费不少时间。今天许多教会，包括福音派教会，在这方面都有亏欠。所以大卫·卫尔斯在《真理无处寻——福音派神学出了什么问题？》一书里说，美国的福音事工已经濒临死亡。我们的教会或许表面看来正欣欣向荣，其实成千上万的教会已经死亡，或正在迈向死亡，因为我们摈弃了真理。

2. **整个福音。**保罗也决心要传讲整个福音。这是很重要的。我已经指出福音的本质常常被忽略，因为我们不再对付像罪、违背神律法等这一类严肃的事。即使我们做到这一点，传讲基督如何拯救我们脱离神对罪的刑罚，我们还是未将整个福音解释得透彻。因为好消息并不只是神拯救我们脱离罪的刑罚，它也包括神拯救我们不再犯罪。

换句话说，成圣是救恩的一部分。成圣不是称义。称义是一种行动，成圣是一种过程，千万不可将两者混为一谈；另一方面，两者又是不可分开的，缺一都不可。因此任何人若自称得救，却不在基督徒生活上长进，那就只是他个人一厢情愿的说法。耶稣说我们必须背起自己的十字架，天天跟随他（参 路 9:23）。他说：“惟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



救”（太 10:22）。根据圣经，耶稣为我们死，以拯救我们“脱离”罪，而不是任由我们继续活在罪中。

这也是保罗在罗马书里的教导。不但如此，他也教导我们明白基督徒的历史观，勉励我们把整个福音运用在整个人生里，这就是罗马书第 12 章至第 16 章的主要内容。我们若开始从这几方面思想，就会很快发现“作神福音的祭司”并非易事。

**3. 惟独福音。**说谎的方式千变万化，其中一种是先道出真相，但又添加上一些假话。也有人用同样的方式对待福音。伟大的基督教护教家 C. S. 路易斯曾说过，教会史上最大的异端并不是否定基督教的真理，而是在真理之上又添加了他所谓的“基督与……”。例如基督与佛祖、信心与好行为、恩典与功德、基督教与世俗主义等等。

保罗在写给加拉太人的信上指出，有一些人企图在信心之外又添上守律法，作为称义的手段。他说若是这样，基督就与他们“无益”了（加 5:2）。若有人传“基督与……”的福音，那就是另外的福音，是假福音。这种人当受责备。

保罗对哥林多信徒的一番话，正面地表达了保罗的做法：“弟兄们，从前我到你们那里去，并没有用高言大智对你们宣传神的奥秘”（林前 2:1）。这不表示保罗只传讲所谓的救赎信息，或他未将他的教训与哥林多人面对的文化连结在一起。但他并不打算在基督的工作上再做任何增添。他只传讲基督，惟独基督。

## 圆融与放胆

保罗此处所做的，是企图在所谓的“圆融”和他提到的“放胆”之间，寻找一个平衡点。他已经充分陈述了福音，并有力地将福音运用在生活上，特别是劝勉那些坚固的基督徒要接纳软弱的信徒，而软弱的基督徒也不可论断坚固的信徒。保罗显然意识到，罗马信徒可能被他的直言无讳所冒犯，所以他提到他“稍微放胆”写信给他们；他的教训可能令人不快，因此他的语气力求委婉。他不仅承认自己的大胆，而且在上下文提出解释，说他这样做是为了将罗马基督徒已经知道的事，再次提醒他们。

我们从这里学到一个功课：虽然传“福音，整个福音，惟独福音”很重要，但我们不必在传福音的时候得罪人。对于我们谈话或写信的对象，我们总是要保持敬重的态度。

我们也从这一段经文得知，必须经常有人将这些中心教义提醒我们。如果保罗此处是在“提醒”罗马信徒，可见他已经将这些真理指示他们了。但提醒还是必要的，就像我们都需要提醒一样，因为我们很容易忘记神的真理，或至少会忽略它，让它从我们的思想里悄悄溜走。我们需要经常彼此提醒、激励（参 彼后 1:12-15）。

## 服侍的目标

在这段经文里，保罗针对他事工的目标所说的一番话，颇值得我们留意。我们现今常常听到人说要设定目标：公司的目标、个人的目标，即使教会也不吝花时间去分析事工的性质，并定下目标。保罗的目标是，“叫所献上的外邦人，因着圣灵，成为圣洁，可蒙悦纳。”

保罗并未针对这一点提出正式的论证。他没有像前面那样，引用旧约来阐明论点。但他的话中提到献祭的事实，使我们相信他当时心中必然想到了以赛亚书 66:20。以赛亚写到“将我（神）的荣耀传扬在列国中”的人（“传扬”是保罗特别使用的词），然后又说：“他们必将你们的弟兄从列国中送回，使他们或骑马，或坐车，坐轿，骑骡子，骑独峰驼，到我的圣山耶路撒冷，作为供物献给耶和華。”

保罗说这正是神呼召他做的事：传扬福音，“叫所献上的外邦人，因着圣灵，成为圣洁，可蒙悦纳。”

在犹太人眼中，外邦人是不洁的；但根据保罗的说法，他们已经因着圣灵，成为圣洁的祭物。“圣洁”的意思是为了神而分别出来献给神。保罗在罗马书开首的地方就讲得很清楚了：“我写信给你们在罗马为神所爱、奉召作圣徒的众人”（罗 1:7）。人如何成圣？第一个方法是成为基督徒，因为成为基督徒就能成为圣徒，基督徒的定义就是为了神而分别出来的人。所以保罗可以写信给哥林多的圣徒（林前 1:2），亚该亚遍处的众圣徒（林后 1:1），以弗所的圣徒（弗 1:1）等。

第二个方法是把身体献给神“当作活祭”，这是保罗在罗马书最后一大段开头部分所提出的呼吁（罗 12:1）。这两种方法都适用于此处这几节经文。但由于这一节属于罗马书论及实际事物的部分，我们可以感觉到保罗心中想到的是一个忠心、有效、殷勤、荣耀神的外邦人教会。

## 神的话语大有功效

这些是如何发生的？外邦人（或犹太人，或任何人）如何变成神所悦纳、因着圣灵成圣的活祭？乃是借着传讲福音。

我们是否真相信神已经借着圣经供应了我们一切的需要？或者我们还需要加上一些人为的东西？我们是否需要社会学的技术去传福音？用心理学、精神病学、辅导学去帮助基督徒增长？让神迹奇事来引导我们？以政治工具来促进社会的发展和革新？从今日教会的节目和活动看来，这是现今许多福音派人士和教会的做法。这也是他们疲弱不振的原因，是“福音派”日益没落的症结。

神的话语在每一个领域中都是充分的；它能成就我们一切的需要，并且帮助我们完成基督徒的使命。

1. **传福音。**神的话语用来传福音是绰绰有余的。其实这也是传福音事工唯一的方法。其他方式——迷人的音乐、个人的见证、动之以情的呼吁，甚至走到台前表示对耶稣基督的委身——充其量都是辅助品。我们若不忠心教导、传讲神的话语，而只依靠这些方法，即使有人决志相信，这种决志也可能是假的。换句话说，单单靠着所谓辅助品而产生的信徒，并不是真信徒。世俗的方式可以奏效，但其产生的结果也是属世的。圣灵用来更新失丧之人唯一的方法，就是透过圣经。彼得说：“你们蒙了重生，不是由于能坏的种子，乃是由于不能坏的种子，是藉着神活泼常存的道”（彼前 1:23）。

2. **成圣。**今天传福音的人一想到成圣，大多数会想到两件事：方法（“一共有四个步骤，你——照着做，就能成为圣洁”），或者经验（“你需要恩典第二次做工，需要受圣灵的洗”）。保罗的方法乃是教导基督徒，认清神在他们的救恩中所成就的事，因为他们若明白了，就知道自己再也无法回到从前的光景，只能继续做基督徒。他们唯一合理的选择，就是不断在基督徒生活中奋勇前进。

3. **指引。**我们过基督徒生活时所需要的一切指引，圣经都充充足足地供应了。圣经告诉我们如何生活，如何讨神喜悦。如果我们想要知道（或我们以为自己需要知道）的事并未包含在圣经里——例如找什么样的工作，跟谁结婚，该住在哪一个城市等等——从某一方面说，只要我们顺服神的教导，过敬虔的生活，那么我们如何选择并不重要。这并

不表示神对我们的一生没有一个详细的计划。他确实有，但我们并不需要事先知道他的计划。事实上我们也无从得知，凡我们需要知道的，神都已经在圣经里告诉我们了。

**4. 社会革新。**我们今天很关心社会的更新和改革。这是对的，因为我们生活在一个逐渐衰微的文化中，我们渴望看见耶稣基督的主权彰显，正义得到伸张。我们盼望穷人的痛苦得到疏解，我们期待看见破裂的关系得医治。我们需要的不是更多的政府计划，或对社会工作的强调，我们的当务之急是教导和实践神的话语。

16 世纪，在加尔文带领下，瑞士日内瓦城内所发生的事，是最佳的证明。当时日内瓦是一个声名狼藉的城市，它以暴动、赌博、艳舞、酗酒、通奸和其他各种恶形恶状的事著称。人们会赤裸着身子在街上乱跑，唱着淫秽的歌，随意亵渎神。市政当局深感忧虑，他们制定了一连串的法律，企图遏止恶行，匡正时弊，但无一奏效。公共道德荡然无存。

加尔文于 1536 年 8 月来到日内瓦，两年半以后被遣散，1541 年他又被召回来。他没有金钱，没有影响力，没有武器，只有神的话语，但他每天忠心地传讲神的话语，他所讲的道开始发挥莫大的能力，整个城市终于有了变化。日内瓦的市民认识了神的话语，他们的行为开始受到潜移默化的影响，结果日内瓦终于成了一个模范城市。福音由那里传出来，遍及欧洲其他部分，一直传播到大英帝国和新世界。整个城市的市容都面目一新。乞丐从街头销声匿迹，他们被医院和慈善机构收容，开始新的生活。每一个人不分贫富，都有受教育的机会。新兴工业如雨后春笋冒出，市面欣欣向荣。加尔文在日内瓦的经历，是一个最好的例子，说明要更新道德和社会，唯一之计是传扬神的话语。

当然，这是因为圣经乃是神的话语，满有神无穷的能力和权柄。所以保罗立志要传扬福音，我们也当如此。神今日仍然用他的话语行事。因此，我们祭司的职责就是将神话语传播给这个需要孔亟的世界。

## 226. 保罗的夸口

罗马书 15:17-22

所以论到神的事，我在基督耶稣里有可夸的。除了基督藉我作的那些事，我什么都不敢提，只提他藉我言语作为，用神迹奇事的能力，并圣灵的能力，使外邦人顺服。甚至我

从耶路撒冷，直转到以利哩古，到处传了基督的福音。我立了志向，不在基督的名被称过的地方传福音，免得建造在别人的根基上。就如经上所记：

“未曾闻知他信息的，将要看见；

未曾听过的，将要明白。”

我因多次被拦阻，总不得到你们那里去。

我不知道年老的保罗写这卷书信的时候，他的情况如何；但根据使徒行传的记载判断，显然当时他已接近生命和事工的尾声。他写完罗马书不久，最后一次上耶路撒冷，在那里被逮捕，送到罗马监狱，最后死在罗马。

保罗刚被押解到罗马时，曾短暂获释。他可能到西班牙，展开一段影响深远的服侍。不论这种猜想是否确实，保罗似乎在罗马书这一段经文中，回顾他大半生的宣教事工，从属灵的角度对其做了一个评估。我们从他写给哥林多人的信得知，他的事工一直困难重重。他经历过劳苦、威胁、危险、被鞭打、遭弃绝（见林前 4:9-13；林后 4:8-12，6:3-10，11:23-29）。但他并不认为自己功败垂成。相反的，他在这几节里实际上声称神如何透过他“使外邦人顺服”（18节），甚至在第17节用“可夸”一词，“我在耶稣基督里有可夸的”，以及第20节的“雄心”（译注：中文和合本作“立志”），“我的雄心是，不在基督的名被称过的地方传福音。”

## 只在耶稣里夸口

初看之下，这似乎有点大言不惭，而我们受的教导是，任何形式的骄傲都是不对的。但事情并不这么简单。有一种骄傲是有罪的，但也有一种骄傲不是以自己或靠天然能力所做的事为傲，而是以神透过自己所完成的事为荣。罪能使骄傲变得具有毁灭性，但正确的骄傲——焦点必须设得准确无误——是有益的，甚至是必要的。保罗有这种正确的骄傲，因为他是在基督里夸口，而不是以他个人的成就或才干自夸。

保罗早年确曾因他个人的成就而沾沾自喜，但那是在他遇见基督之前。他对腓立比信徒说：“若是别人想他可以靠肉体，我更可以靠着了。我第八天受割礼，我是以色列族、便雅悯支派的人，是希伯来人所生的希伯来人。就律法说，我是法利赛人；就热心说，我是逼迫教会的；就律法上的义说，我是无可指摘的”（腓 3:4-6）。从人的观点看，那是

一笔可观的资产。但保罗在往大马士革的路上遇见耶稣之后，他明白了世界上的成就无法使人在神面前称义，无法赢得神的赞许。此外，这些事物带给他的骄傲曾经拦阻他去相信耶稣基督。

保罗看清自己的光景之后，就视这些为粪土，他选择单单相信耶稣基督。他告诉腓立比人：“只是我先前以为与我有益的，我现在因基督都当作有损的。不但如此，我也将万事当作有损的，因我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我为他已经丢弃万事，看作粪土，为要得着基督”（腓 3:7-8）。

保罗也不以他天然的能力自傲。我们知道他满腹经纶，博学多才。罗马书和他其余的作品就是最充分的证据。使徒行传的记载，让我们看见他多么机智，有智慧，而且辩才无碍，深具说服力。他足以与任何希腊哲学家分庭抗礼，事实上他还略胜一筹，因为他相信他自己所说的。

唐纳德·格雷·巴恩豪斯写道：“保罗最大的恩赐是他有本领进入一个彻底的异教城市，奉基督的名聚集一群更新的信徒。然后他们为他们祷告，不断勉励他们，把他们从异教主义最腐败的层次，提升到基督徒最崇高的敬虔和道德之层次。”这实在是一个极有恩赐的人所获致的惊人成就。我们可以说，保罗所撒下的福音种子遍及了罗马帝国，最终带来整个欧洲的改变。但保罗并未以他的恩赐夸口，他对自己卓越的成就只字未提。

他只以耶稣基督夸口。他告诉哥林多人：“弟兄们，从前我到你们那里去，并没有用高言大智对你们宣传神的奥秘。因为我曾定了主意，在你们中间不知道别的，只知道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我在你们那里，又软弱，又惧怕，又甚战兢。我说的话，讲的道，不是用智慧委婉的言语，乃是用圣灵和大能的明证，叫你们的信不在乎人的智慧，只在乎神的大能”（林前 2:1-5）。保罗一定很愿意跟宝宁（John Bowring）一块唱这首诗歌：

主十字架是我夸耀，  
年代灭没它独存；  
神圣事迹光辉环绕，  
十架巍然居中心。

保罗也以基督透过他所成就的事为荣。其中最荣耀的一点，是耶稣居然能用像保罗这样的人成就这些事。他竟然能将这个骄傲、顽固、自以为义、迫害神子民的人，变成世界上最伟大的宣教士先锋。保罗从未将这荣耀归给自己，他的成就越大，他归给基督的荣耀就越多。

## 神使用卑微的器皿

这也可以运用在你我身上，所以本讲是很实用的。我稍早提到保罗的声明，他说他在对哥林多人传讲福音时，并未用高言大智，虽然他在这两方面都毫不缺乏。他要防范哥林多人把信心建立在人的能力上，而不去依靠神的大能。他提到他们平凡的背景和能力时，也说了类似的话。他指出他们的有限正足以彰显神最大的荣耀：

弟兄们哪，可见你们蒙召的，按着肉体有智慧的不多，有能力的不多，有尊贵的也不多。神却拣选了世上愚拙的，叫有智慧的羞愧；又拣选了世上软弱的，叫那强壮的羞愧。神也拣选了世上卑贱的，被人厌恶的，以及那无有的，为要废掉那有的，使一切有血气的，在神面前一个也不能自夸。但你们得在基督耶稣里，是本乎神，神又使他成为我们的智慧、公义、圣洁、救赎。如经上所记：“夸口的，当指着主夸口。”

林前 1:26-31

神使用我们的时候，他自己就得了荣耀。我们即使有充分的天然能力，仍然是无用的仆人。但我们若把自己献给神做奴仆，他就会使用我们，带出他自己的荣耀来，虽然他用的是我们人类天然的愚昧、软弱，虽然我们缺乏属世显赫的地位。他的荣耀就成了我们的荣耀。

不妨思想一下，神曾经透过一些毫不起眼的改教家，成就了何等惊天动地的事。路德是一个矮胖的修道士；加尔文是我们所谓住在象牙塔里的书虫和神学家。神使用这些人，改变了整个世界。神用另一个绰号叫“小比尔尼”（Little Bilney）的矮小修道士，带领休·拉蒂默（Hugh Latimer）相信基督。拉蒂默对宗教改革有不可磨灭的贡献。威廉·威尔伯福斯（William Wilberforce）是一个瘸子，但神使用他解放了英国各地的奴隶。慕迪只不过是一个未受多少教育的鞋商，但有一天他听到一位牧师说：“这个世界尚未真正

看到，神能用一个完全顺服他的人成就何等大的事。”慕迪就在内心说：“靠神的恩典，我愿意作那一个人。”

这就是条件，也是保罗的写照。这也是为什么神使用保罗，在古希腊和罗马世界担任基督大有能力的使者。

## 保罗的成就

第 18 节至 20 节陈述保罗在基督的引导下，靠着基督的能力，为了神的荣耀而成就的事。耶稣不一定会用同样的方式对待你，那是保罗个人的经历。但这说明了你若真正将生命献给神，他也能透过你成就非凡的事。有几点特别值得我们注意。

**1. 保罗传福音事工的范围。** 保罗在第 19 节描述他服侍的范围，他写道：“甚至我从耶路撒冷，直转到以利哩古，到处传了基督的福音。”研究保罗书信的学者指出这里有一个问题，但我们若仔细研究这个问题，反而能对保罗的成就有更深一层的体会。他们提出的问题是，据已知的材料，虽然保罗曾数次到耶路撒冷，但他并未在耶路撒冷传福音，他也未在以利哩古传福音。以利哩古相当于我们现在的前南斯拉夫和阿尔巴尼亚一带。

最好的解释是，保罗并非说他在这些地区传福音，而是指他在各处传了基督的福音。这就如有人说，他游遍美国各地，从加拿大直到墨西哥都走遍了。这并不表示他一定到过加拿大或墨西哥，而是说他走遍了位于这两个国家之间的地区。

换句话说，保罗曾在土耳其、马其顿、希腊等地传福音，这是使徒行传的记载。他最先从近东开始，很快向北边和西边发展，在每一个地区成立教会。他顺服了耶稣基督所交代的大使命。为了达成这目标，他计划前往罗马；如果可能，甚至到更遥远的地区。

当然，大使命不单是给保罗，也是给我们的。你打算如何亲自去完成它？或者你打算如何资助别人前往你无法到的地方传福音？

**2. 保罗的福音事工之本质。** 保罗在第 20 节，对他的事工有一个概括的介绍：“我立了志向，不在基督的名被称过的地方传福音，免得建造在别人的根基上。”他在第 21 节引用了以赛亚书的话来支持这一点，



就如经上所记：

“未曾闻知他信息的，将要看见；

未曾听过的，将要明白。”

这不是每一个基督徒的呼召，也不是每一个传道人的呼召。有人被呼召在已经奠定的基础上建造。保罗曾在哥林多前书指出这一点，他将自己的事工与亚波罗的事工做比较说：“我栽种了，亚波罗浇灌了，惟有神叫他生长”（林前 3:6）。今天我个人在第十长老教会的事工固然有一些开荒性质，但大部分还是浇灌别人已种下的植物，或在已奠定的根基上建造。我面临的挑战是，在前任牧师打好的基础上尽心建造。

在此同时，我们需要记住，保罗的雄心壮志对许多决心将福音带到新地区的宣教士而言，是很好的激励和挑战。我有一些朋友想要到前苏联的遥远地区，向从未听过基督的人传福音。另外有些人正在学习蛮荒部落的语言，好将圣经翻译成当地语言。这就是保罗的雄心。虽然并不是每一个人都有这样的呼召——真正的拓荒者通常为数甚微——但我们应该尽可能支持他们的工作。

我想起大卫·利文斯通在向伦敦差会提出申请做宣教士时，他们问他打算前往何处，他回答说：“哪里都行，只要往前进即可。”他到了非洲以后，记录下他的所见所闻。他说那绵延数哩的村落所发出的炊烟使他大感震撼。任何真基督徒一旦面对数百万尚未相信耶稣基督的人时，怎么可能依旧在锡安坦然居住，而无动于衷呢？

**3. 保罗传福音的能力。**保罗在第 18 节指出，他的宣教事工是靠着“神迹奇事的能力，并圣灵的能力”。几乎所有解经家都认为，“神迹奇事”并不是最好的翻译。神迹就是奇事。因此这里的对比不是神迹与奇事的对比，而是两种对神迹的看法之对比。“神迹奇事”这几个字本身就透露了正确的观念。用圣经的辞汇说，神迹是有意义的奇事，它超越自身，而遥遥指向有关神和福音的真理。从这方面说，约翰福音记载耶稣所行的一切神迹都属于这一类。奇事是指同一件事，但它是从人类的观察点出发的。

今天有一个颇流行的运动，声称神迹奇事是传福音唯一有效的方法。它被称为“神迹奇事运动”，温约翰（John Wimber）是领导者之一，他曾是富勒（Fuller）神学院的教授，也是葡萄园（Vineyard）教会的创办人。

保罗只在其他两处用过这词。一处是在哥林多后书 12:12，他说到自己：“我在你们中间，用百般的忍耐，藉着神迹、奇事、异能，显出使徒的凭据来。”另一处是在帖撒罗尼迦后书 2:9，说到他们必须对付“不法的人”，就是敌基督的。这些经文教导我们两件重要的事：第一，神迹奇事本身并不能证明什么，因为撒但也能行神迹奇事。第二，新约里的奇事与使徒有密切关系（“显出使徒的凭据来”）。在新约尚未写成的时代，奇事可以印证使徒的信息。到了今天，新约就是我们用来印证使徒权柄的证据。

这并不表示神现今不再行神迹了，但我们不可寻求神迹，以其作为传福音的方法。这一切只会使我们偏离了最重要而有效的任务——教导人明白圣经是神的话语。

此外，只有圣经的教导可以完成我们真正想要的神迹。今日我们需要的神迹奇事不是医治病人，使死人复活，而是使灵魂出死入生，相信耶稣基督做救主，然后被耶稣所改变。有人问一位牧师，他是否能像耶稣那样把水变为酒。牧师回答说，他可以行更大的神迹。他说到有一个酒鬼，一向不顾家，不尽养育儿女的本分。他后来听到福音，相信了耶稣。这位牧师说：“我们无法把水变成酒，但我们可以把威士忌变成他养育家中幼儿的牛奶。”

这种情形比比皆是。属基督的人把福音带到世界最荒僻的地方，结果将那些在属灵黑夜里的异教徒带到福音的亮光中，使绝望的人有了明确而持久的盼望，说谎者变成最诚实的人，伤风败德的人变成公义、正直的人，生活散漫、毫无目标的人被耶稣得着，热切地为了神的荣耀而活。这是应验耶稣的话：“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我所作的事，信我的人也要作；并且要作比这更大的事。因为我往父那里去”（约 14:12）。

地上若有一个罪人悔改，连天上的天使都会欢喜（参 路 15:10），我们岂不更当忠心、勤奋地做工，以达成这目标吗？

## 荣耀单单归与神

最后我要提醒你，固然带领失丧的人信主也是我们的荣耀，所以我们甘愿把传福音传给他们，但这能成为我们的荣耀，完全因为它首先是耶稣基督的荣耀，是基督在我们里面工作的结果。保罗说：“我在基督里有可夸的（或作：我以基督为荣耀）”（罗 15:17）。

记得启示录 4:11 记载，众圣徒把他们的冠冕放在宝座前说，

我们的主，我们的神，

你是配得荣耀、尊贵、权柄的，  
因为你创造了万物，  
并且万物是因你的旨意  
被创造而有的。

众圣徒因他们所成就的工作而得到冠冕。他们对基督忠心，他们打完了美好的仗，因羔羊的血和他们的见证而得胜，那是他们的荣耀。但他们没有将荣耀归给自己。他们和保罗一样，将冠冕放在神的脚前，以表明他们把荣耀交回给神。

有一天你我都有机会这样做。但愿那一天我们所献给神的冠冕是无比明亮、荣耀的，我们也将在那一天称颂神，赞美神奇妙的恩典。

## 227. 前进西班牙！

罗马书 15:23-24

但如今在这里再没有可传的地方，而且这好几年我切心想望到西班牙去的时候，可以到你们那里，盼望从你们那里经过，得见你们，先与你们彼此交往，心里稍微满足，然后蒙你们送行。

一个人若为联邦政府工作，在做了二十五年之后就可以退休。军中服役的人也一样，二十五年之后可以退伍。但从基督徒的服侍或单单做基督徒这件事退休，又有什么条件呢？我的建议是，做基督徒是没有退休的，因为我们必须以基督徒的身份活着，彼此服侍，直到耶稣再来，或我们离世的那一天。

爱德华兹的朋友大卫·布雷纳德因患肺结核而英年早逝。即使在临终的病床上，他仍然满有喜乐，因为他那时还在教导一个印地安男孩读圣经。我的导师之一唐纳德·格雷·巴恩豪斯说，他打算一直工作，直到神叫他永远退休的那一日。他确实言行一致。神在他刚完成“罗马书研读系列”之后不久，就接他回天家了。

保罗也可列出一大串他宣教事工的成就，即使我们把许多人终生的成就加在一起，也难望其项背。但他无意停顿下来，安享舒适的退休生活。这段经文告诉我们，保罗并未以

过去的成就满足，他离开目前在希腊的事工，继续向西前进，要把福音带给遥远的西班牙。

他的态度使我们想到大卫·利文斯通回答伦敦差会的话：“哪里都行，只要往前走即可。”

## 忘记背后

保罗从第 23 节开始陈述他的宣教计划，和他对未来的盼望，但他似乎中途忽然停了下来，没有说完整个句子。新国际译本企图加以润饰，而在第 24 节添上“我打算”几个字，但希腊原文圣经是没有的。

第 23 节最引人瞩目之处是，它重复了保罗在罗马书 1:13 说的话，或许这正是他突然止住的原因：“弟兄们，我不愿意你们不知道，我屡次定意往你们那里去，要在你们中间得些果子，如同在其余的外邦人中一样。”在第 15 章，他似乎这样说：“既然我已经完成了我在这些地区的工作，而我又一直盼望去罗马看望你们……你们应该知道这些，因为我已经告诉你们了。”他的意思是，虽然他始终想花时间与他们相聚，但他不打算在罗马长期安顿下来，他盼望能在他的第四次宣教之旅——前往西班牙的路程上——在罗马停留。

## 努力面前

圣经学者对于保罗最后是否到达西班牙，意见分歧。有人仔细研读他的教牧书信，那里提到保罗曾两次在罗马下监（“主必救我脱离诸般的凶恶”提后 4:18），可能保罗是在第一次下监之后前往西班牙，然后再回到罗马，报告他的活动，后来他再度被捕，并且为主殉道。

唯一证明保罗到过西班牙的证据是两个非西班牙文的小文件。罗马的革利免（Clement）是早期教父之一，他写给哥林多教会的书信中提到，保罗到达了“西面的边界”。他没有用“西班牙”一词，但通常罗马人都用“西面的边界”来称呼西班牙，而革利免就是罗马人。另一处记录是《穆拉多利经目》（Muratorian Canon），那里提到

“保罗离开他暂住的城市，往西班牙去了”。这两处记载固然很有意思，但缺乏有力的证据。

不论保罗是否真的到过西班牙，至少我们知道他曾有这个打算。雷·斯特德曼对这几节提出了几个相当有价值的论点。

**1. 计划本身有其价值。**有些基督徒似乎认为，信徒只需依靠自动导航系统，就可安然度一生。他们指望神用超自然的、不直接涉及他们的方式来引导他们。他们认为做计划是不对的。但保罗却不这样想。他对神的特殊引领持开放的态度，我们从使徒行传记载他的宣教之旅便可以得知。他顺服神的引导，但他也做计划，其中一个计划是他特别看重的，就是把福音带到罗马世界最远的角落，亦即西班牙。这个计划在他心中盘旋已久，甚至他写罗马书的时候仍然在往这个目标前进。

**2. 计划必须有弹性。**虽然保罗做了计划，但他也保持着弹性，也就是说，他没有特定的时间表。雷·斯特德曼说：“他是依照神打开门的方式而行事。”他计划往某一个方向行。他心里很清楚，但他“没有告诉神，他打算如何去，或何时去”。保罗让神的引导凌驾在自己的计划之上，当神的计划和时间与他自己的冲突时，他也不以为忤。

**3. 坚持下去的必要性。**保罗的计划被神延迟，但他并没有立刻放弃，他仍然持守着他的计划。雷·斯特德曼写道：“他的心意已定在罗马和西班牙上，他继续坚定不移地朝着那个目标前进。”我们不知道他最后是否如愿以偿，但传福音给西班牙始终是他内心最大的愿望。

有人会说，既然如此，保罗这个计划是否有误？因为他最后若未抵达西班牙，就表示神根本不要他去，那么保罗的计划就非神的计划，显然保罗犯了错误。但我要说，如果保罗没有到达西班牙，这表示神未计划让他去。但我们不可据此下判断说，保罗当初定下这个重要的宣教目标是错的，否则我们就根本不必订定任何计划。我们的计划常常失败。我认识一些朋友，他们计划去前苏联共和国的一些偏远地区传福音已有一阵子了，但如今仍未成行。我不是说他们做这些计划是错的。为神怀着美好的梦想（即使梦想未能完全实

现)，总比什么梦想都没有要好。至少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除非我们看见异象，持有梦想，积极计划，否则福音事工不会向前跨进一大步。

## 向外扩展时的助力

对于保罗的计划，雷·斯特德曼又加上另一个观点：保罗在宣教事工上，总是有一支队伍与他同工，他从未单打独斗。我们从教牧书信得知，他最后抵达罗马时，最初的班底大多数未同行——提摩太留在以弗所（提前 1:3），提多留在克里特（多 1:5）。保罗下监时，只有路加在他身边（提后 4:11），但在那样的时刻，保罗仍然写信给提摩太，要他到罗马来，并且带马可一块来。此处他写给罗马人的信上，似乎也在吸收罗马教会的肢体，作为他宣教事工的后援。

他所用的方法多么圆融机智！首先他告诉他们，他只是路过罗马，在那里短暂停留。他打算与他们相聚一段时日，但他不会花费他们的钱，也不会对罗马教会发号施令。他的焦点是在其他地方。

第二，他要他们资助这趟旅行。希腊文辞典编撰者告诉我们，此处“送行”是一个动词，可以用来指任何一种形式的资助，例如食物、金钱、旅伴、交通安排，或其他事物。这个动词也可以指一般的礼貌，例如祷告或祝福，但也包括物质的援助。保罗此处只是很含蓄地暗示他需要资助。到目前为止，他一直是由安提阿母会所支持，但若由他们供应他去西班牙的费用，在地理上未免太遥远了；所以他暗示说，如果罗马教会能够成为他的新基地，在他向西边的伊比利亚半岛迈进时，供应他的所需，这对他将是一大助益和鼓励。

## 几个实用的教训

这段经文蕴涵的实用教训极为丰富。

1. **除非世界上每一个人都听到耶稣基督的福音，我们的宣教事工永无结束之日。**从事基督教事工是很容易疲倦的；不但个人如此，整个教会也如此。我们一旦疲倦，就很自然想要退休，从基督教事工中抽身，但这是不对的。神既然把我们放在这个世界上，就要我们为他做善工。不然他大可以带我们回天家。既然耶稣尚未回来，这表示还有人需要听

到神的恩典在耶稣基督里所提供的福音。只要教会待在世上一天，就有人需要我们用福音去接触他们，我们的事工就尚未完成。

有时候我们会唱道：“神啊，兴起！在你拯救的大能中如日头闪耀，祝福每一个散播这荣耀光辉的人！”但我们若这样唱可能更贴切：“神的教会啊，兴起！实现神的计划！”基督徒正在世界的温柔乡里沉睡不起，他们需要得胜的呼召，召他们去投入宣教事工。他们需要知道，除非世上每一个人都听见了耶稣基督的名字，否则传福音大业尚未完工。

2. **“若我们服侍基督的某一扇门关闭了，就当转向另一扇门。”**这是苏格兰解经家哈尔登的话，我想不出更好的论述来表达我要指出的第二个实用教训了。我们不知道保罗为什么觉得他在亚洲、马其顿或希腊已没有可传的地方，或许他认为他已经在这些主要城市建立了教会，而这是神对他的特别呼召。不论原因如何，他结束一个地方的工作，只意味着他有更多的自由去思想在另一个地方开启新事工。

如果你是服侍神的人，而你的工作尚未完成，你就当停留在原地不动。不要见异思迁。但你的机会若关闭了——或许你的查经班成员他迁，或你不再教主日学，或不再担任执事——你不妨寻求其他的服侍方式。现今的需要是如此孔亟，服侍的机会比比皆是。

3. **这种渴望到某一个地方服侍神的心，确有其价值，因为神经常用这种方法来实现他的旨意。**有些人以为，只有一个方法可以确知我们是在行神的旨意：我们正在做的一定是我们深恶痛绝，或企图逃避的事。这实在是一大谬误！留意有什么是你能做，而且渴望做的。保罗告诉提摩太：“人若想要得监督的职分，就是羡慕善工”（提前 3:1）。这是按立教会长老的条件之一。这并不是说，你的渴望就一定证明这是神对你所存的旨意。我们不知道保罗最后是否抵达了西班牙，但我们知道渴望本身并不是一件坏事。很显然的，你不太可能为神完成任何你毫无兴趣的事。

4. **虽然工作本身未改变，但神也常常用我们料想不到的方式来完成它。**我们必须有弹性，因为神的道路并非我们的道路，他经常用我们难以想象的方式，成就我们渴望的

事。谁会想到神使犹太人成为大国的方式，竟然是在约瑟的时代将他们带入埃及，后来又允许他们做埃及人的奴隶？谁会想到神带领保罗到罗马的方式，竟然是先让他在耶路撒冷被捕，然后在凯撒利亚下监两年，最后才到罗马，在凯撒面前受审？

神的道路非同我们的道路。因此要有心理准备，随时面对新的事物和料想不到的环境。虽然把福音带给丧失的人这项工作依旧不变，但神可能用始料不及的方式完成你这一部分的职责。

**5. 虽然神可以用神迹来供应他的宣教士，但通常他是透过他子民的捐献这样做。**保罗所经历的神迹并不亚于其他使徒（林后 12:12）。神大可以行神迹奇事来供应保罗。但他并没有这样做。保罗开始把福音带到小亚细亚的时候，他是受安提阿教会的供应。后来他从马其顿到了希腊，就受腓立比教会的供应（腓 4:10-19）。此处他很含蓄地指出他盼望得到罗马教会的供应。

今天的情形仍然一样。神呼召他的仆人从事宣教工作，但他也把供应他们的责任交给留守在家里的人。如果你有正规的收入，你未在宣教工场上服侍，那么这就是你的责任。神是否在物质上祝福你？你是否得到神经济上的供应？那么别忘了你的宣教士。记住，虽然神可以行神迹来供应他们，但他选择透过你这样做。

**6. 我们应该渴望与属神的人交通，远胜过与社会名流攀亲道故。**保罗想要去罗马，那里是罗马帝国的中心，是凯撒的大本营。但保罗并不指望世上权贵的帮助，他无意去攀龙附凤。他的朋友大多是基督徒，他想要去看望他们，也盼望他们能对他的宣教旅程助一臂之力。让我们效法保罗的榜样。世界不会帮助你做神的工。世界只会引诱你，利用你，腐化你。只有属神的人能分享你敬虔的愿望和异象。

## **非正式的宣教士**

我们研究像保罗这样超群绝伦的人物时，很容易把他的成就与我们自己的计划或期望分隔开来，因为我们觉得他太高不可攀了。虽然保罗确实卓尔不群，但他的异象和成就在基督教会最初萌芽的阶段并不罕见。保罗的梦想和大多数基督徒的梦想基本上无分轩轻。



我们在爱德华·吉本 (Edward Gibbon) 的《罗马帝国衰亡史》读到, 第 1 世纪教会初成立的时候, 基督教扩展的速度相当惊人。特土良 (Tertullian) 在公元 200 年写道: “我们正方兴未艾, 基督教已经渗入你们每一个角落——城市、岛屿、碉堡、乡镇、市场、营地、部落、族群、皇宫、国会和公共聚会处——除了你们的庙宇, 我们无处不在。” 这是如何产生的? 吉本认为是因为初代教会里, “一个刚信主的人最神圣的责任, 就是在他的亲戚朋友中传扬他所领受那难以估计的福分。” 换句话说, 每一个信徒都以宣教士自居。德国著名的教会历史学家阿道夫·哈纳克宣称: “基督教里人数最多、成就最大的宣教士并不是一般的教师, 而是基督徒自己, 他们拥有无比的忠心和勇气……这个宗教最大的特色就是每一个信徒都以传扬他的信仰为己志……我们深信基督徒的大使命实际上是由非正式的宣教士所完成的。”

这正是今天我们所需要的。你若看见这个需要, 就能为宣教事工勇往直前, 因为你知道神今天有重大的事待你去完成。

## 228. 基督徒的捐献

罗马书 15:25-28

但现在, 我往耶路撒冷去供给圣徒。因为马其顿和亚该亚人乐意凑出捐项, 给耶路撒冷圣徒中的穷人。这固然是他们乐意的, 其实也算是所欠的债。因外邦人既然在他们属灵的好处上有份, 就当把养身之物供给他们。等我办完了这事, 把这善果向他们交付明白, 我就要路过你们那里, 往西班牙去。

谈到慈善捐献这题目, 大多数人都自认为很慷慨。当然, 他们不是天性如此, 因为人本性是自私的。自私乃是“罪人”的一部分。慷慨解囊是需要学习的, 这也是为什么完整的讲道必须将有关奉献的教导包括在内。

使徒保罗教导那些在他的带领下悔改信主的人要慷慨。他在罗马书第 15 章这里, 向罗马信徒解释他延迟早先计划——往西班牙的路上在罗马停留——的原因。他提到他如何在罗马帝国东部教导基督徒有关奉献的事。于是保罗给了我们重要的启发, 让我们看见奉献在做基督徒的意义上是不可或缺的一环。保罗写道: “但现在, 我往耶路撒冷去供给

圣徒。因为马其顿和亚该亚人乐意凑出捐项，给耶路撒冷圣徒中的穷人。这固然是他们乐意的，其实也算是所欠的债。因外邦人既然在他们属灵的好处上有份，就当把养身之物供给他们。等我办完了这事，把这善果向他们交付明白，我就要路过你们那里，往西班牙去”（罗 15:25-28）。

## 外邦人的奉献

我们若研究使徒行传和保罗书信中有关外邦教会供给耶路撒冷圣徒的记载，很快就会发现，这对保罗而言，是一件事关重大的事。

保罗曾在耶路撒冷辩论犹太人是否当强迫外邦人遵守旧约各种仪文的要求，当时他心中似乎已经想到特别奉献的事。圣经有两处记载那次会议，一处使徒行传第 15 章，一处加拉太书第 2 章。保罗在加拉太书报告他对福音的观点，包括给予外邦人应有的权利和自由，他的见解广受其他使徒的认同，他们也全力支持他在外邦人当中的事工。他说雅各、彼得及约翰“就向我和巴拿巴用右手行相交之礼，叫我们往外邦人那里去”，他又加上，“只是愿意我们记念穷人，这也是我本来热心去行的”（加 2:9-10）。换句话说，耶路撒冷的领袖提出救济耶路撒冷穷人的要求，保罗欣然同意出力协助。

这个要求一点也不为过，因为耶路撒冷位于当时世界上的贫穷地带，耶路撒冷的基督徒大多过着清寒穷困的日子。罗马却是国富民强，因为世界的财富滚滚注入罗马。由于资金不断涌入首都，反而导致邻近地区如犹大地一贫如洗。

当然，耶路撒冷基督徒本身的问题可能使他们的经济更雪上加霜。多德（C. H. Dodd）在他的罗马书注解中提到，初代耶路撒冷教会所建立的财产共有制度，对于他们经济的恶化影响甚巨：“耶路撒冷教会一开始就是穷人多，富人少。为了实践合一的理想，他们成立了一种自愿的部分财产共有制度。但他们采取的方式却造成了经济上的重大损失，因为他们变卖资产把它当作收入分发出去（徒 2:44、45，4:34-5:5）。据我们所知，他们并未采取实际的措施来补充所消耗的资产，结果困难临到时，整个社区毫无储备的资金可用。”如果多德所言属实，那么耶路撒冷的信徒不仅贫穷，而且比他们四周的穷人更穷。因此其他地区较富裕的外邦教会对他们伸出援手，乃是理所当然的。

即使这种说法也不能完全解释保罗看重奉献的原因。莱昂·莫里斯的观察很正确，他说保罗必然视奉献为信徒合一的象征之一：“有些早期的基督徒坚持所有相信基督的人都

应该受割礼，并且遵守犹太人的律法。保罗不断与持这种看法的人争辩。他收集捐献的事实足以显示，虽然那些地区的人反对这种顽固的保守思想，但在真正的基督徒爱心上，他们仍然与耶路撒冷的犹太信徒紧紧相系。”

或许他们也借着捐献金钱，让耶路撒冷的领袖知道，保罗的宣教事工成绩斐然。当然这算不上是最高贵的动机，但保罗或许带着一点自豪，他要亲自带着这笔款项到耶路撒冷，让彼得、雅各、约翰，以及其他的人明白，他恪守了当初许下的诺言，而且显示他在这事上满有神丰富的恩典。

## 保罗如何看待这些奉献

不论保罗的动机如何，物质丰富的基督徒有责任资助缺乏的基督徒；保罗也正确地教导外邦信徒，他们应该慷慨地照顾有需要的犹太人弟兄。本段经文显示保罗如何看待奉献的事。他提出三点。

**1. 这是在“供给圣徒”（25节）。**译成“供给”的字，也是“执事”一词的字源，它在第16章再次出现，那里说到非比被推荐为坚革哩教会的“女执事”或“仆人”。我们注意到，照顾穷人是执事的功用之一。由于保罗是使徒，而非执事，但此处仍然说他收集捐献带给耶路撒冷信徒的行动，是一种执事的服务，可见我们每一个人都当在这种服侍上有份。换句话说，执事的设立不是为了代替我们尽本分，使我们不必去照顾有需要的人。执事的设立乃是显明我们当如何去服侍人，正如教会中的治理长老教我们如何彼此照顾属灵上的需要，教导长老则教我们如何研读圣经。顾念其他人的需要乃是每一个基督徒的责任。

此外，这也是圣灵必然的果子，保罗在第28节就是这么称呼它的。这表示我们里面若真有基督的生命，就会彼此相顾，因为这是流露一个被改变的生命最自然而必要的方式。使徒雅各说：“若是弟兄或是姊妹赤身露体，又缺了日用的饮食，你们中间有人对他们说，‘平平安安地去吧！愿你们穿得暖吃得饱’，却不给他们身体所需用的，这有什么益处呢？这样，信心若没有行为就是死的”（雅2:15-17）。

我们必须慷慨，还有一个原因：慷慨是我们做基督徒的证明之一。我们若对别人，或对神的工作漠不关心，又怎能自称是基督徒呢？

**2. 外邦人“乐意”伸出援手 (26 节)。** 保罗论到捐献的事，所提到的第二点是，马其顿和亚该亚的人乐意共襄盛举。为了强调这一点，他一共重复了两次，一次在第 26 节，一次在第 27 节。

马其顿和亚该亚的基督徒真的乐意吗？我提出这个问题是因为我们无法斩钉截铁地回答说“是的”。实际上这个答案可以是肯定的，也可以是否定的。马其顿信徒确实是乐意的，他们早在保罗开始收集这笔捐献之前，就已经支持保罗了，保罗不只一次称许他们的慷慨。但亚该亚的情况就另当别论。保罗在他们那里收集捐献时似乎遭到一些拦阻，因为他写给哥林多教会的两封信，特别是哥林多后书，鼓励他们务必照着所许诺的捐献，显然他们在这事上似乎有所延迟。

问题出在哥林多人没有实现早先的诺言。他们可能一开始的时候颇乐意，但时日一久，就像我们一样，开始把奉献的事搁置一旁。保罗差遣他忠心的同工提多和几位不知名的弟兄前去收集捐项，他甚至写信给哥林多人，要他们在提多等一行人抵达之前，先把奉献收齐（林后 8:16-18）。

慷慨奉献是基督徒当尽的本分，我们必须学习去施予。保罗在哥林多后书和罗马书里就针对基督徒的奉献，做了详细的教导。虽然一般人并不欢迎这一类教训，但我们今天仍然不可忽略这方面的教导。

**3. “外邦人既然在他们属灵的好处上有份，就当把养身之物供给他们” (27 节)。** 保罗对罗马信徒提到的第三件事是，希腊的外邦人欠了犹太基督徒的债，因为他们从犹太人那里领受了属灵的好处。这是一个很简单的原则：教导圣经的教师应该得到供养。他不应该被迫从事世俗的工作来赚取养生所需，虽然很多传道人在必要时并不在乎这样做。保罗自己在哥林多时就因所获的支持不敷所需，或入项太慢，而以织帐篷为业。

## **极美的捐献公式**

任何负责募集宗教和慈善捐款的人都知道，要鼓励别人慷慨解囊并非易事。所以我们要问：保罗究竟如何促使本来不太热衷的哥林多人慷慨解囊？请注意保罗并未用唠叨、责

备、哀求，或乞讨的方式。但他也不反对使用直接激起人动机的方法。我们若仔细读哥林多前书第 8 章和第 9 章，就会发现他诉诸于他们个人的圣洁、基督的榜样、神的爱和恩典，他甚至企图激起一种适当的荣誉感和自利心。

保罗企图激动哥林多人慷慨捐献的一个主要因素，是贫困的马其顿教会所立下的榜样。马其顿和犹太地一样，也位于贫穷地带。相较之下，哥林多就富足得多。那么较穷的马其顿如何成为哥林多教会的好榜样呢？答案见于哥林多后书 8:2，我称其为“神的极美捐献公式”。“就是他们在患难中受大试炼的时候，仍有满足的快乐；在极穷之间，还格外显出他们乐捐的厚恩。”此处有三个要素：（1）严格的试炼；（2）满足的快乐；（3）极度的贫穷。保罗说，把这三者合并起来，就产生了他们那堪为楷模的慷慨。

**1. 严格的试炼。**我们不知道那试炼究竟是什么。可能是逼迫，也可能是贫穷。不论如何，它代表了一种我们所谓“难以忍受”，或至少“严酷”的考验。

这倒大出我们意料之外。我们以为一个人陷在试炼中时，他的注意力一定都集中在自己的问题上，根本无暇顾及别人的需要。这是我们预期自己会有的反应。但此处我们看见，基督徒的经历与我们所预期的反应大相径庭。基督徒面临试炼时，他们想到的是其他也在受苦的人，他们就义不容辞地伸出援手。

耶稣是最好的例子，他挂在十字架上，心中挂念的却是那些士兵。他说：“父啊，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作的，他们不晓得”（路 23:34）。他也想到自己的母亲：“母亲，看你的儿子！”（约 19:26）并且想到垂死的强盗：“我实在告诉你：今日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路 23:43）。

**2. 满足的快乐。**保罗没有说马其顿的基督徒为了什么事快乐，但我们可以猜测他们的快乐来自几件事：他们有救恩之乐，因为保罗在帖撒罗尼迦前书写道，那个城市的信徒“蒙了圣灵所赐的喜乐”，欢喜领受真道（帖前 1:6）。他们接受福音之前，曾丧失在异教的黑暗中，就像保罗在以弗所书中描述的：“活在世上没有指望，没有神”（弗 2:12）。他们相信基督以后，就有了神，从此离开黑暗进入光明，所以他们满有快乐。

同样地，保罗在腓立比书清楚提到那些信徒“在耶稣基督里的欢乐”（腓 1:26），他鼓励他们要“靠主常常喜乐”（腓 4:4）。也就是说，继续他们已经有的喜乐。

当然，每一个基督徒都应该有喜乐。但此刻我们强调的是喜乐和施与之间的关系，我们看到马其顿人的捐献不是出于勉强，乃是自愿的，所以他们满有喜乐。如果我们奉献得很勉强，像缴税那样，它就成了一种重担，而且经常伴随着愤慨不平。但我们若发自内心，为了主的缘故甘愿付出，我们就能从施与中经历喜乐。

此处我想到海弗格尔 (Frances Ridley Havergal) 所写的诗歌，可惜我们常常漫不经心地唱着，缺乏委身的心志。

我金我银全献上，  
不为自己留分文。

这两句话是她个人的写照。海弗格尔确实做到了她诗歌中所说的。我们从她留下的作品中得知，她写下这首诗歌的时候，已经把她所有的金银珠宝捐给宣教差会。她写信给一位密友：“我毋须告诉你，我最后一次给这个珠宝箱装满首饰时，心中洋溢着多么大的喜乐。”那是所有慷慨的基督徒所经历的真正喜乐。他们知道那种喜乐促使他们更加乐意奉献，正如哥林多后书所教导的。喜乐可以使奉献益发增多。

**3. 极度的贫穷。**这个公式的第三个要素是贫穷——不错，极度的贫穷。这与世界的原则真有天渊之别！如果你雇用 一个筹款机构，来帮你为一个世俗慈善事业募集一大笔钱，他们会告诉你，三分之一的捐款将来自大财团，另外三分之一来自富有的捐赠者，只有剩下的三分之一募自固定的捐款者。这也需视情形而定，有时这种比例会有很大的差异。有些大财团的捐款可以高达百分之八十。

但在基督徒的圈子中却并非如此。大笔捐赠固然有其地位，例如为开启一个新计划，或有特别需要而展开的募款。但一般说来，教会的运作是靠一群并不富裕的人定期小额捐献而维持的。事实上，在许多地方，福音事工几乎都是靠一些非常贫穷的人资助。

不久前我看到一个统计数字，显示在极贫穷的人当中，捐款是很普遍的。美国位于贫穷线之下的人口，大约捐出了他们所有收入的百分之五给慈善机构。中等收入之人的捐款只略高一点，大约百分之七，因为他们能给的比较多。但人们若升到较高的经济层次，例如年收入在十万美元以上的人，其捐献的比例就降到百分之二了。所以根据统计，慷慨捐输的人往往不是富人，而是家境小康的人。

马其顿人的景况始终是捉襟见肘的，他们经历不少严酷的试炼。但综合这一切的结果是，他们慷慨施与。这是根据神的公式：严格的试炼 + 满足的快乐 + 极度的贫穷 = 慷慨的奉献。这等于说，“减掉一，减掉十五，减掉三，等于一百万。”这正是神的数学，在我们看来或许很奇怪，但却屡试不爽。

## 极美捐献的秘诀

第 5 节对马其顿人的慷慨施与做了进一步的解释：“并且他们所作的，不但照我们所想望的，更照神的旨意，先把自己献给主，又归附了我们”（林后 8:5）。我们都知道，试炼和贫穷本身无法促成甘心乐意的捐献，即使在基督徒当中也如此。事实上，这些遭遇有时会带来反效果。它使人内心苦毒，变得自我中心、刻薄、吝啬、贪婪。

是什么造成马其顿人迥然不同的表现？保罗在这一节里提出解释，他说这完全根据：

(1) 基督徒是否先把自己献给主？(2) 他们是否接着把自己献给其他的人？

我们当把自己献给主，这一点再怎么强调也不为过，因为追根究柢说来，基督徒生活的开端、过程、结束，都与此密切相关。先从献身开始，因为这是做基督徒的首要意义。做基督徒就是降服在耶稣基督面前，认罪，相信他，跟随他，尊他为主。我们也当以奉献来继续我们的基督徒生活，因为耶稣呼召我们做门徒，就是服侍他，让他做我们整个生命的主。基督徒生活也当以奉献做结束，因为基督徒必须持守住这呼召，直到末了。

几年前我听到一个组织的重要董事说：“作为董事会一员，你必须能够拿出三样东西中至少一样：时间、才干或金钱。”这种属世界的智慧固然高明，但基督徒尤胜一筹。一个基督徒可以拿出他所有的一切，因为耶稣先把他自己赐给了我们。如果你相信基督做你的救主，你就会甘愿献出你自己和你的金钱给别人，因为基督把他自己给了你。如果你做不到，你就得好好学习。

## 229. 神丰富的祝福

罗马书 15:29

我也晓得去的时候，必带着基督丰盛的祝福而去。

我们来到这一大段落的结尾，保罗在此处告诉罗马的基督徒，他打算将他在外邦教会中收集的捐项带到耶路撒冷，周济那里的穷人，然后他计划前往罗马探望他们。他说他早先就想要去罗马，但由于他稍早的宣教事工，和送捐项到耶路撒冷的任务，就把这计划耽搁了。但他相信这心愿终必实现。他说：“我也晓得去的时候，必带着基督丰盛的祝福（中文和合本圣经译作“恩典”）而去。”

莱昂·莫里斯和其他学者都指出，这番话足以证明这卷书信的作者是谁，以及它是在较早的时代写成的，因为其他人若知道保罗最后终于到达了罗马（是以带着锁链的囚徒身份前去的），就不会以这种方式下笔了。

这是很有趣的观察，但并非我们此处讨论的重点。重要的是，保罗期待“带着基督丰盛的祝福而去”罗马。这种“丰富的祝福”具有什么特质？我们是否也可以拥有？若是，我们如何确定自己拥有这祝福？这些问题是任何真基督徒都不可忽略的。

让我先从“祝福”（*bless*）一词的意义开始。祝福不是一个容易下定义的词语，它有许多不同的意思。其次我们要来看旧约和新约提到的祝福之类型。第三，我们要根据约翰福音第 15 章记载葡萄树的比喻，来探讨耶稣如何论到祝福。最后我们要问，我们自己若想成为这种祝福的管道，需具备哪些条件？

## 祝福是什么意思？

祝福是指什么？保罗说“我也晓得去的时候，必带着基督丰盛的祝福而去”时，他是什么意思？

**1. 分别出来给神。**祝福（*blessing*）一词的历史饶富趣味。在英文最初开始发展，也就是诺曼人尚未征服欧洲的时代，单单“祝福”、“蒙福”等一类的词就有三十多个盎格鲁-萨克逊的形式。它们有一个共同点：都是以德文的 *blod* 为基础，意思是血；因此“祝福”是指某种借着血的仪式，为了神而分别出来的东西。

今天最接近这种含义的词就是“成圣”（*sanctified*）和“圣化”（*consecrated*），虽然英语“祝福”一词仍多少保留了这最初的含意，但实际上有两种表达法：第一，我们说到“蒙福的圣礼”，意思是圣餐中使用的物品已经被分别出来，作



为属灵的用途。第二，我们“祝福”别人，这也是牧师在崇拜结束时所做的。我们听到别人打喷嚏，也会脱口而出：“神祝福你！”我们这样说的时候或许根本不知道它真正的意义——指我们盼望这人能被分别出来服侍神。

2. **替别人美言几句。**“祝福”一词的第二个意义是从法文和拉丁文来的。诺曼底人于1066年入侵英国时，也带进了法文，包括 *benir* 一词，意思是祝福，它是由拉丁文 *benedicere* 来的，指替别人美言。在拉丁文圣经中是指赞美或称颂神。这个字在路加福音中，则用在人的方面。耶稣告诉他的门徒说：“咒诅你们的，要为他祝福。”他的意思是，虽然我们的仇敌咒诅我们，但我们仍要说他们的好话。后来“祝福”一词结合了盎格鲁-撒克逊较古老的表达法，就不仅指一个人被分别出来归给神，而且还指这个人有美名在外，广受尊敬。

3. **异常的快乐情境。**祝福或蒙福的第三种含义来自一个和它发音相近的古老英文 *bliss*，意思是一种特殊的快乐或幸福状态。由于这两个字很类似，“蒙福” *blessed* 很快就沿用了 *bliss* 的意思，也就是耶稣在登山宝训里谈到的“福”，“虚心的人有福……哀恸的人有福了……温柔的人有福了……”。耶稣的意思是，这一类人将享受到深邃而隽永的快乐。

罗马书 15:29 里的这个字，可能将这三种含义都涵括进去了：分别出来归给神，说好话，快乐。三种含义合并起来，就成了以下的情形：第一，保罗确信他将以神所指派的圣洁使者之身份前往罗马；从某一方面说，神美好的话语将伴随着他，使他为神所做的一切都兴旺昌盛，因此他是蒙福的。由于他是神的仆人，他的事工蒙神祝福，所以他满有快乐，这种快乐也将一直持续下去。

能够这样面对未来，是何等美好啊！难道你不盼望也这样面对明天吗？本讲的目的是盼望你也能像保罗一样，这样看待你的人生。

## 两种祝福

圣经提到的祝福至少有两种。

**1. 在基督里的一切丰富。**这种祝福是我们现今就拥有的，因为圣灵已使我们与基督联合。论及这一点的经文可以说是汗牛充栋：罗马书 8:17，称我们是神的后嗣，（“就是神的后嗣，和基督同作后嗣”）；哥林多前书 3:21-23，告诉我们万有全是我们的，（“万有全是你们的。或保罗，或亚波罗，或矶法，或世界，或生，或死，或现今的事，或将来的事，全是你们的。并且你们是属基督的；基督又是属神的”）；提摩太前书 6:17，说到神赐下百物给我们享受，（“只要倚靠那厚赐百物给我们享受的神”）。

最重要的经文是以弗所书 1:3：“愿颂赞归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神，他在基督里曾赐给我们天上各样属灵的福气。”这一节攸关重大，因为它教导我们，我们可能享受到的一切属灵福分，都因我们与基督联合，而成为我们的了。

在 1994 年的费城改革宗神学会议中，一位讲员特别呼吁我们注意加尔文对这个真理的精辟见解：

我们若寻求救恩，耶稣的名字本身就告诉我们，救恩是本乎他（参 林前 1:30）。我们若寻求圣灵的恩赐，就能在他的恩膏里寻得。我们若寻求能力，那是在他的管理之下；若寻求纯洁，那存在于他的观念中；寻求温柔，那已彰显在他的诞生里。由于他的降生，他就在凡事上与我们相同（参 来 2:17），好叫他能体谅我们的痛苦（参 来 5:2）。我们可以在他受的苦难中寻见救赎；在他被定罪的事实上找到赦免；因他被钉十字架，我们得免律法的咒诅（参 加 3:13）；在他的牺牲中寻见满足；在他的血里面找到洁净；在他下到阴间的时候寻得和好；在他的坟墓里寻见改变的身体；在他的复活中找到更新和不朽的生命；在他进入天堂时，得到天国的产业；在他的国度里找到保护、安全和丰富的祝福。在他的权柄中找到公平的审判。总而言之，既然一切丰富都在他里面，我们何不离弃别的源头，单单饮于他的泉源？

**2. 在服侍上蒙福。**圣经提到的第二种福是服侍方面的，也就是我们在神的事工上蒙福。这不像第一种福那样完备或主动，因为它与我们是否紧紧跟随基督，以及是否寻求这种祝福有很大的关系。摩西对此知之甚详，所以他在那篇论及人类生命的短暂和脆弱之诗篇结尾，做了这样的祷告：

愿主我们神的荣美归于我们身上。

愿你坚立我们手所作的工；

我们手所作的工，愿你坚立。

诗 90:17

当然，保罗写信给罗马基督徒的时候，这观念也一定浮现在他的脑际。他不是指我们在基督里已经得到的祝福；那些是基督的，罗马信徒也有。保罗想到的，却是他未来到达罗马时，能够带给他们的属灵益处。我们也记得他在这卷书信开头写道：“耶稣基督的仆人保罗，奉召为使徒，特派传神的福音”（罗 1:1）。保罗不论何去何往，他都是为神而活。他既然到达罗马，就盼望自己在罗马停留期间能成为当地基督徒的祝福。

此外他也盼望他的罗马之行大蒙祝福，他渴望在那些基督徒的生活中经历基督最大的恩典。

你是否曾从这个角度来思想过你的生命？大多数基督徒要神祝福他们，意思是要神保护他们免受身体的伤害，使他们长寿，帮助他们赚钱致富，让孩子听话守规矩。当然，这些都是祝福。但这些都以自我为中心，无法代表神能够或愿意透过我们带给别人的属灵福分。我鼓励你视自己的生命为神的工具，神要透过你把属灵的祝福带给别人。

## 葡萄树和枝子

我提过摩西的祷告，他求神坚立他手所作的工；而保罗的心愿是把耶稣基督丰盛的祝福带给罗马人。这也是耶稣基督对我们的心愿，他在约翰福音 15:1-17 有关葡萄树的比喻里，将这心愿表达得淋漓尽致。

我是真葡萄树，我父是栽培的人。凡属我不结果子的枝子，他就剪去；凡结果子的，他就修理干净，使枝子结果子更多。现在你们因我讲给你们听的道，已经干净了。你们要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你们里面。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树上，自己就不能结果子；你们若不常在我里面，也是这样。

我是葡萄树，你们是枝子；常在我里面的，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作什么。人若不常在我里面，就像枝子丢在外面枯干，人拾起来，扔

在火里烧了。你们若常在我里面，我的话也常在你们里面；凡你们所愿意的，祈求就给你们成就。你们多结果子，我父就因此得荣耀，你们也就是我的门徒了。

我爱你们，正如父爱我一样，你们要常在我的爱里。你们若遵守我的命令，就常在我的爱里；正如我遵守了我父的命令，常在他的爱里。这些事我已经对你们说了，是要叫我的喜乐存在你们心里，并叫你们的喜乐可以满足。你们要彼此相爱，像我爱你们一样，这就是我的命令。人为朋友舍命，人的爱心没有比这个大的。你们若遵行我所吩咐的，就是我的朋友了。以后我不再称你们为仆人，因仆人不知道主人所作的事；我乃称你们为朋友，因我从我父所听见的，已经都告诉你们了。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并且分派你们去结果子，叫你们的果子常存，使你们奉我的名，无论向父求什么，他就赐给你们。我这样吩咐你们，是要叫你们彼此相爱。

我所以引用这一整段经文，是因为耶稣这种渐序解释“果子”一词的过程，可以解释保罗期待他在罗马的事工将带来什么样的祝福。这一类祝福是四重的，需要我们根据整段经文来看。

**1. 果子 (1-4 节)**。耶稣在第一段强调，门徒与基督联合的目的，就像枝子与葡萄树的关系一样，是为了结果子。此处对果子本身没有附加任何形容词，基督所关心的只是“结”果子。确实，根据耶稣的话，这也是父神所关切的，因为父是栽培的人，他会修剪树枝，使其结更多果子。耶稣在下一段似乎教导我们结果子的重要性，他说我们若不结果子，就不属基督，也就是说，我们没有接在葡萄树上，不是属他的人。

有些人以为，这里提到父修剪不结果子的枝子，后来又说这些枝子将“被丢在外面”，“扔在火里烧了”（6 节），似乎是指曾经属于耶稣基督的人也可能灭亡。他们对这种“救恩也可能失落”的教训深感困扰。当然，这个教训是错误的。圣经中有多处经文清楚反驳这种说法（参 约 10:27-30；罗 8:31-39；腓 1:6）。但约翰福音第 15 章这一段若不是教导我们救恩可能失落，那又是教导什么呢？

对此有几种解释。其中一种是，被烧毁的不是信徒本身，而是他们的工作，正如保罗在哥林多前书 3:10-15 说到，“各人的工程”将要显露。但约翰福音第 15 章指明是讲枝子本身。第二种解释是，信徒是以“枝子”的身份，而非“儿子”的身份被扔到外面。这

种解释有一个问题：将一种不存在的区分加到比喻中，而这在耶稣的教训里是前所未有的。

几年前我还采取这两种解释，但今天我却认为清教徒的观点比较正确，他们说被扔出去的人都是挂名的基督徒，因为基督徒若不结果子，就不是真基督徒。我认为这与耶稣的教训相符合，因为耶稣常常教导说，他那个世代的犹太人自认是为神结果子的儿女，但他们将在最后的审判中被神弃绝。这也符合保罗在罗马书第 11 章用类似的比喻所发展的论证，他教导说犹太人的枝子将从橄榄树上被折下来，好接上外邦人的枝子。

**2. 结果子更多 (2 节)**。耶稣提到了第二个步骤：父修剪葡萄树的枝子，目的在使它“结果子更多”。“更多”是论及果子的第一个副词形容词，约翰·慕理在他那本极有价值的灵修作品《真葡萄树》里指出，这个词值得我们深思，因为“无论个人或教会，我们面临的最大的危险就是志得意满。老底嘉教会的精神——我们已经在善事上富足，一样都不缺了——常常会在我们不知不觉中，悄悄渗透进来。神的警告——困苦、可怜、贫穷——往往在最需要警告的人当中得到最微小的反应。”

所以我要问，你是否容许一种自满自足的心态在你里面生根？你是否觉得你已经尽了本分？你的教会已尽善尽美？你在教义方面的知识已充足？你已为主做了足够的见证？若是如此，你当记住耶稣说过，即使我们做完了分内之事，仍然当说，“我们是无用的仆人”（路 17:10）。

**3. 多结果子 (5-8 节)**。耶稣在下一段提到另一个形容果子的词：“多结果子”。它一共出现两次，分别在第 5 节和 8 节：“常在我里面的，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5 节），和“你们多结果子，我父就因此得荣耀，你们也就是我的门徒了”（8 节）。

今天许多基督徒已经不对耶稣抱任何期望，这实在可悲。或许是因为他们太看重世界的东西——金钱、享乐。但我认为最主要的原因是，他们太自高自大，而且懒惰。如果这是你的写照，那么耶稣的话就是极强烈的谴责，因为耶稣说他所要求你的，不仅是结果子，不仅是今年结的果子比去年多，而且要多多结果子。你若认真看待这番话，就会努力为神做更大的事，知道少结果子就使父和子少得荣耀，多结果子就使他们多得荣耀。

**4. 果子常存 (16 节)**。耶稣在本段末了又进一步解释这个结属灵果子的比喻。他说：“叫你们的果子常存” (16 节)。并非所有的果子都能常存。事实上，从纯粹农业常识说，没有一种果子可以常存。所有果子都会过熟，腐烂，最后无法食用。我们所做的事大部分也如此。我们的劳苦转眼成空，眨眼之间我们将如飞而去。唯一常存的就是那些与耶稣基督联合的人所结的果子。神是永存的，因此他透过我们所作做一切也将永远长存。有一首基督徒的打油诗道出了这个真理，

只活一次，今生迅速消失，  
惟独为基督所做，必存到永久。

确实，即使我们奉基督之名所做的许多事，也可能烟消云散，因为我们不是靠基督的灵和能力而做。但基督若在我们里面动工，我们就知道他如今所做的将带来惊人的果子，并且垂诸永恒。

你是否正在做基督吩咐你的事？你是否靠他的灵和能力行事？要记住，你可以用草、木、树枝盖一栋华宅。一堆稻草或许庞然可观，但它无法挺过一个严寒的冬天。所有依靠天然能力、为肉体而做的事都将毁灭。要确定你所做的满有“基督丰盛的祝福”。

## **你若要多结果子**

我不知道保罗是否听过耶稣这个葡萄树和枝子的比喻，但他明白里面的真理，他知道耶稣要他多结果子，他也照着去行了。

第一，我们必须与基督保持密切的交通。“你们要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你们里面。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树上，自己就不能结果子；你们若不常在我里面，也是这样” (约 15:4)。第二，我们必须知道，靠自己，我们什么也不能做，“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作什么” (5 节)。第三，我们必须被基督的话语所充满：“你们若常在我里面，我的话也常在你们里面；凡你们所愿意的，祈求就给你们成就” (7 节)。第四，我们必须彼此相爱 (12、17 节)。我们若要带着基督丰富的祝福到别人那里，就必须做到以上这几点。

## 230. 为我祈求

罗马书 15:30-32

弟兄们，我藉着我们主耶稣基督，又借着圣灵的爱，劝你们与我一同竭力为我祈求神。叫我脱离在犹太不顺从的人；也叫我为耶路撒冷所办的捐项可蒙圣徒悦纳；并叫我顺着神的旨意，欢欢喜喜的到你们那里，与你们同得安息。

我们在上一讲看到，保罗相信他可以“带着基督丰盛的祝福”到罗马去。我在结尾处根据约翰福音第 15 章所记载葡萄树的比喻，列出得这种祝福的条件，作为保罗这种信念的基础。毫无疑问地，保罗也祈求神祝福他的罗马之行，他要别的信徒也为此代祷。保罗相信神会丰丰富富地祝福他的事工，因为这是他对神的祈求。

保罗在罗马书第 15 章最后一段，将话题转到祷告上，他鼓励罗马的基督徒为他祈求。这并不罕见。保罗一向喜欢请求别人为他和他的事工代祷。圣经有多处类似的记载，例如林后 1:10-11、弗 6:19-20、腓 1:19、西 4:3-4、帖前 5:25、帖后 3:1-2。然而此处的呼吁不但强烈，而且充满感情，因为保罗已经预见他将在耶路撒冷面临的艰难。他在这段经文里描述祷告是一种挣扎，他提到了三一真神的每一位：“弟兄们，我藉着我们主耶稣基督，又借着圣灵的爱，劝你们与我一同竭力为我祈求上神”（30 节）。约翰·慕理说到这一节：“神应允了保罗的祷告，但不是依照保罗盼望和预期的方式。我们可以从第 30 节至 33 节学习到无以计数的功课。”我同意约翰·慕理的话，因为我们都未用应有的悟性和热心祷告。

### 祷告不是徒然的

我们缺乏祷告的原因之一，是我们未了解到祷告的严重性和我们在祷告上的责任。根据以弗所书第 6 章，我们置身在一个激烈的属灵争战中，祷告是我们的武器。保罗知道得很清楚，所以他要求罗马的信徒与他一同竭力为他向神祈求。

20 世纪初叶的圣经教师鲁宾·托里（Reuben A. Torrey），有一次参加在圣路易市举行的圣经研讨会。当时有一位牧师正在讲“信心的安息”，说到耶稣已经为我们赢得了一

切属灵的胜利，我们只需安息在他的工作中。这样说也不无道理。但他接下去的话却解释得过了头，他说：“我愿意向各位提出挑战，有谁可以指出圣经在何处说过，我们当拼命祷告？”托里当时也坐在台上，虽然一般讲员都不愿意拂逆另一个讲员，但他实在不得不挺身而出。他轻声地说：“弟兄！是在罗马书 15:30。”幸亏那位讲员肯虚心受教，他坦然承认托里说得对。因为罗马书 15:30 说，我们要竭力祷告，因为祷告是大有功效的。

此处的“竭力”，在希腊文里是 *synagonizamai*，那是一个复合词，由 *syn* 和 *agonizomai* 合成，前者的意思是“带着”，后者则是英文的 *agony*（痛苦）和 *agonize*（挣扎）等字的字源。*Agon* 是一种运动比赛，*agonizomai* 一字是描述运动场上的较力，可以引伸作其他种类的冲突。耶稣在约翰福音 18:36 说：“我的国不属这世界；我的国若属这世界，我的臣仆必要争战……”他说的争战，用的就是 *agonize* 这个字。路加福音 22:44 也用这个字描述耶稣在客西马尼园迫切祷告的情景。路加说：“耶稣极其伤痛，祷告更加恳切，汗珠如大血点，滴在地上。”保罗在总结他一生事工时也同时用到了它的动词和名词：“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提后 4:7）。其中的“恳切”、“仗”、“打”用的都是这一个字。

因此，祷告不是一件徒然无效的事。我们都置身在一场对抗魔鬼及其诡计的属灵争战里，祷告是我们打赢这场战争唯一的方式。

## 祷告是大有功效的

保罗有关祷告的这段重要经文提到的第二个功课是，祷告是大有功效的。正如雅各所言：“义人祈祷所发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雅 5:16）。

保罗若要得帮助，他的祷告必须有功效才行。保罗在第 31 节要求罗马信徒为两件事祷告：第一，他能脱离那些不信的犹太人之手；第二，他在耶路撒冷的侍奉能被该地圣徒接纳。这两种顾虑是有原因的。保罗知道犹太人对他怀着很深的敌意。他们视他为叛教者和异端，认为他所传的是一套危害、污蔑犹太教的神学。保罗到达耶路撒冷，准备前往圣殿的时候，犹太人对待他的方式，就足以证明他们对保罗的仇恨（也印证了保罗所预期会遭遇的危险）。他的仇敌一看见他出现，就高声喊叫着耸动百姓：“以色列人来帮助，这就是在各地教训众人，糟践我们百姓和律法并这地方的。他又带着希腊人进殿，污秽了这圣地”（徒 21:28）。最后这个罪名尤其不实，但已足够激动群众，去逮住保罗，欲置他



于死地。后来他在千夫长和士兵的保护下，才从暴民中间脱身。即使这样，群众仍然高喊着：“除掉他！”（徒 21:36）。

保罗的第二个顾虑又如何呢？他担心他的事工（指把外邦人的捐项带给耶路撒冷信徒）会遭到反对。我们很难想象，怎么会有人拒绝别人所提供的经济援助？但我们必须记住，犹太基督徒一向严格遵守摩西的律法，而保罗一直坚持外邦人不必完全符合这些律法的严格限制，这一点犹太人很难接受。保罗盼望能借着外邦人的捐项来缓和这种分歧，但他没有把握这项行动一定奏效，它也可能带来反效果，被当作一种贿赂行为，徒然加深他们的敌意。

结果呢？在第一件事上，保罗确实脱离了不信的犹太人之手，虽然不是照他想要或期待的方式。暴动发生时，他被兵丁救出来。虽然接下去的两年，他在撒迦利亚被软禁，又在罗马被监禁了至少两年，但他毕竟到达了罗马，也可能抵达了西班牙。

我们也相信外邦人的捐项多少弥补了犹太人和外邦人基督徒之间的嫌隙，因为犹太人领袖感谢保罗的关心，并且为他的服侍而感谢神。同时他们也提醒保罗，神仍然在他们当中做工，拯救、祝福了许多犹太人（见徒 21:17-20）。

祷告有效吗？是的，至少祷告可以改变我们。祷告也是神指定的方式，他要借着祷告为我们带来属灵的胜利和适当的结果。查尔斯·贺智论到这几节经文时说：“祷告（包括代祷）有实际而重要的果效，不仅能在祷告的人心里产生影响，而且也能为我们代祷的对象带来祝福。保罗请求罗马信徒为他祷告，求神保护他免于受害，并求圣灵在耶路撒冷弟兄心里做工。如果祷告没有果效，这两件事也就不会成就了。”

我稍早曾引用雅各书 5:16：“义人所发的祷告是大有功效的。”同一卷书另一处（雅 4:2）指出，我们所以未经历到基督丰富的恩典，是因为我们没有求：“你们得不着，是因为你们不求。”不幸的是，我们经常在这方面有所欠缺。

让我告诉你慕迪是如何成为布道家的。他是一个鞋商，也是芝加哥一个儿童圣经班的教师。芝加哥大火爆发的那天他也在城里。他竭尽己力为穷人募集捐款，接着又为他的生意买了一栋建筑物，然后就启程前往英国休息。他无意去英国讲道，他只是想听司布真、乔治·慕勒（George Mueller）等牧师讲道。但有一个主日，他被邀请去北伦敦一个公理教会做早晚两堂的讲道，他接受了这个邀请。

主日早上的讲道并不顺利。慕迪说他“没有能力，没有自由，似乎在拖着一辆沉重的火车蹒跚地往上坡爬”。他想取消晚上的讲道，但那里的牧师不肯答应。

到了晚上，情形大为改观。慕迪感觉到有非比寻常的能力，他讲完道时当场决定要邀请人决志。他请愿意接受基督的人站起来，结果大约有五百多人响应。慕迪想，大概他们误解了他的意思，所以他要他们坐下。他说：“散会后我们在副堂有一场会后的聚会，如果你认真考虑要接受基督，欢迎你来参加。”讲台旁边各有一个通向副堂的门，聚会一结束，人们就开始涌向那两扇门。

“这些人是谁？是你们教会的吗？”慕迪问牧师。

“有些是。”

“他们是基督徒吗？”

“据我所知，不是。”

慕迪走进副堂，用更强烈的字句发出邀请，人们立刻表达他们要成为基督徒的心愿。慕迪还是担心有人不明白他的意思。他说：“我明天就要去爱尔兰了，但你们的牧师还在这里。如果你真心实意要相信基督，请你明天再回来，和牧师见面。”几天以后，慕迪接到那位牧师发来的电报，上面说：“星期一晚上来的人比星期天还多。我们教会正经历一次大复兴，你一定得从爱尔兰来一趟，好帮助我们。”慕迪确实回去了。那些日子发生的事，导致慕迪后来以布道家的身份重返英国，并促使他到世界各地为主传道。

这本身就是一个动人的故事，但故事并未就此结束。那个教会里有一对姊妹，其中一个正卧病在床。健康的那位在听完慕迪第一次主日早上的讲道之后，回家告诉她的姊妹，那天的讲员是慕迪。

“芝加哥的慕迪吗？”她的姊妹问。“我在报纸上读过这个消息，我就开始求神差遣他来伦敦，到我们教会讲道。如果我早知道今天是他讲道，我一定不吃早饭，花整个早上为他祷告。现在请你出去，不要让任何人打扰我。我要花今天剩下的所有时间为他禁食祷告。”她真的说到做到。北伦敦的大复兴就是从那里开始的。

祷告有功效吗？当然！而且祷告是我们打赢这场属灵争战唯一有效的武器。祷告是神所指定的复兴工具。

## 祷告的必要

这段经文教导的第三点是，祷告是不可或缺的。祷告不仅大有功效，而且是唯一有功效的方法。所以我们若盼望见到个人得救，或经历其他的属灵恩典和结果，祷告是绝对必要的。林肯总统有一次说：“我有好多次不得不跪下来，承认除了祷告我已走投无路。到了这个地步，我的智慧，和我所有的一切，似乎都毫无用武之处了。”

保罗在第 32 节提到神的旨意：“并叫我顺着神的旨意，欢欢喜喜的到你们那里，与你们同得安息。”这是否指祷告可以改变神的旨意，好使我们如愿以偿？或者只是说祷告能改变我们，使我们甘心接受神的一切作为？

关于这一点，有两种常见的错误。第一种是肤浅的加尔文主义，认为既然神统管一切，他的旨意就必定会一成不变地成就。这种说法可能导致一个错误的结论：既然如此，祷告就不那么重要了，反正祷告只能改变我们自己。第二种是亚美尼亚派所犯的 error，削弱了神的能力，好像神非得依靠我们不可。威廉·埃文斯 (William Evans) 在《如何祷告》一书中写道：“祷告不会改变神的旨意和计划，但祷告能使神在我们里面、透过我们、为我们，而实现他那些出于无限爱心和智慧所要成就，但若缺乏祷告就无法完成的事……祷告给神机会去为我们做他想要做的事……（我们不应该）认为神若没有我们的帮助，仍然能为所欲为。不，他不能。”

神不能？他做不到？给神一个机会？任何人若认识圣经所介绍的这位大能之神，就知道这种说法多么无稽。

解决之道是好好研究真正的加尔文主义。加尔文主义相信神不仅指定他要达到的目标，而且还指定达到目标的方式。因此神若指定一次大复兴，或某一个人的得救，或其他祝福，而他决定我们领受这些祝福的方法是祷告，那么我们就必须为预定要来的祝福祷告。祷告与拣选是密不可分的，正如做见证和传讲神的话语是一体之两面。如果神决定回应他百姓的祷告而成就某事，他的百姓就必须祷告。确实，他会引领他们这样做。

加尔文说：“‘顺着神的旨意’，这句话提醒我们必须专心祷告，因为只有神能凭他的旨意，引导我们一切路径。”鲁宾·托里宣告说：“祷告是神指定用来成就事情的方式。”他下结论说，我们在经历、生活和工作上一切的欠缺，最主要的原因就是忽略了祷告。

## 祷告的困难

我们为什么忽略祷告？或许因为我们不相信刚才我所说的那些话是真的，是重要的，或许因为祷告本身并非易事。它必然有困难之处，因为保罗要人“竭力”祷告。一个经常祷告的人必然懂得保罗的意思。

下一个问题是，为什么祷告这么难？其中一个原因是，祷告是一个属灵的战场。我们的仇敌是魔鬼，我们为了人的灵魂与撒但争战时，休想轻松获胜。祷告并非易事还有一个原因：我们对神和神的作为认识不够，所以我们经常不知道当如何祷告。保罗对这个问题知之甚详，所以他在前面写道：“况且，我们的软弱有圣灵帮助，我们本不晓得当怎样祷告，只是圣灵亲自用说不出的叹息替我们祷告”（罗 8:26）。换句话说，圣灵的工作之一就是为我们祷告，陪我们一块祷告，以补足我们属灵上的缺失和疏忽。

我还要提出使祷告困难重重的另一个原因，这是根据罗马书的话：我们在祷告上太自我中心了。你是否注意到保罗的祷告多么无私？他祈求旅途安全，和在耶路撒冷的工作顺利，但他并未求自身的安逸舒适。他盼望在耶路撒冷的事工得到接纳，以弥补外邦人和犹太基督徒之间的嫌隙。他盼望脱离不信的犹太人之手，好叫他在外邦人当中的事工能继续得神的祝福。确实，这段经文最后一句说：“并叫我顺着神的旨意，欢欢喜喜的到你们那里，与你们同得安息”（罗 15:32）。

我想到一个小女孩的故事，她在主日学听到有关祷告的教训，老师告诉她，耶稣说过“无论何人对这座山说：‘你挪开此地，投在海里！’他若心里不疑惑，只信他所说的必成，就必给他成了”（可 11:23）。那个女孩从她家的窗子望出去，可以看见一座大山。第二天她的母亲经过她的房间，听到她正在祷告，求神把那座山投到海里去。母亲问她：“你为什么这样祷告呢？你为什么希望那座山被扔到海里呢？”

小女孩回答说：“哦，我很想听它被扔下去时，水面所发出的巨大响声。”

可惜我们很多人的祷告比起这个小女孩的祷告只稍微无私一点而已。既然自私是罪，而罪会拦阻祷告（赛 59:1-3），难怪我们觉得祷告是件难事，难怪我们的祷告常常未蒙应允。

## 祷告是命令

保罗的话是一个命令：“你们与我一同竭力，为我祈求神。”

耶稣也教导我们祷告。记得那个不义的法官，和那个不达目的绝不罢休的寡妇之故事（参路 18:1-8）吗？耶稣并非教导说，神就是不义的法官；但他要我们“常常祷告，不可灰心”（1 节）。耶稣自己也祷告，使徒也一样。我们怎能忽略祷告呢？鲁宾·托里说得对，不论我们在这个题目上学到了什么功课，有一点是我们不可不学的：“我必须祷告，祷告，祷告。我要把所有的精力和心力花在祷告上。不论我做什么，我都得祷告。”

## 231. 第二个祝祷

罗马书 15:33

愿赐平安的神常和你们众人同在。阿们！

你是否有过这种经验：你一直试着对一个人说再见，或企图结束一段谈话，但新的话题又冒了出来，结果你不得不三番两次地说再见？这情景在热恋的爱人中尤其常见。罗密欧与朱丽叶就是一例。莎士比亚以他生花的妙笔，给我们留下了一场历来文学作品中最缠绵、最浪漫的告别。第二幕有一段是这样的：

晚安，晚安！与你告别

是如此甜蜜而又忧伤的事！

为了明日再相聚，

我只好说，晚安。

我们接近罗马书的尾声时，也可以看见类似的情景。保罗一向喜欢用祝祷来结束他的书信，但他在罗马书重复了多次。第 11 章末了是一段三一颂，这可以算作祝祷。即使他进入了罗马书的实用部分（第 12 章至 16 章），他似乎也一直在试着做结束：第一次是第 15 章中间部分，第二次是同一章末了；到了整卷书信接近结尾的地方又重复了两次。

他在第 15 章中间部分说：“但愿使人有盼望的神，因信，将诸般的喜乐平安充满你们的心，使你们藉着圣灵的能力大有盼望”（13 节）。罗马书 16:20 说：“愿我主耶稣基督的恩常和你们同在。”第 16 章结束时说：“惟有神能照我所传的福音和所讲的耶稣基督，并照永古隐藏不言的奥秘，坚固你们的心。这奥秘如今显明出来，而且按着永生神的命，藉众先知的书指示万国的民，使他们信服真道。愿荣耀因耶稣基督归与独一全智的神，直到永远。阿们”（25-27 节）。

本段经文是他最后三个祝祷中的第二个：“愿赐平安的神常和你们众人同在。阿们”（罗 15:33）。这或许是最短的祝祷，但至少有一位解经家（唐纳德·格雷·巴恩豪斯）认为，它也是一个最伟大的祝祷。

## 纷扰不息的世界

这一节所以被称为“最伟大”的祝祷，是因为它说到了平安，这是罪人最大的需要。

1. **烽火不绝的世界。**巴比伦的苏美尔人（Sumerian，大约在公元前 3000 年）浮雕，是人类最早的历史记录之一，它显示当时士兵多是近身战斗，他们戴着头盔，手拿盾牌，作肉搏战。战争是每一个古文明的主要遗产。一场伯罗奔尼撒战争，将正处于鼎盛期的希腊文明摧毁了，那场战争一共持续二十七年之久。战争是罗马人的生活方式之一。中古时期欧洲延绵不绝的战祸，在三十年战争（于 1648 年结束）时达到最高点。《大英百科全书》称三十年战争是“20 世纪之前西方历史上最可怕的军事行动”。在那场战争里，大约有三分之一说德语的人（七百万）丧生。然而单单以生命和财产的损失计，我们这个时代的战争就远远凌驾在往昔一切战争之上。第一次世界大战死了两千万人，第二次世界大战则有六千万人丧生，财物损失估计在三千四百亿到一点五兆美元之间。

《美国新闻与世界报道》杂志在 1967 年 12 月 25 日刊出一篇文章，统计从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全世界至少爆发十二次有限战争，三十九次政治行刺，四十八次个人叛变，七十四次为独立而起的战争，一百六十二次社会革命，这些都是因政治、经济、种族或宗教而起的战争。”近年来的报导指出：“单单在 1992 年，全世界就有九十次战争，消耗了六千亿在战备上。”和平的努力和签订和平条款的行动一直络绎不绝，但往往和平条约上的墨水未干，下一场战争的枪声就已经在耳际响起了。

2. **恶人永无平安。**国与国之间缺乏和平的直接原因是，人类自己里面没有平安。他们找不到满足。由于对现况不满，人们不断寻找增加权利、财富、名誉的方式，即使以牺牲别人做代价也在所不惜。以赛亚就深有同感，他说：“惟独恶人，好像翻腾的海不得平静；其中的水常涌出污秽和淤泥来。我的神说：‘恶人必不得平安’”（赛 57:20-21）。耶稣的兄弟雅各也触及同样的主题，他说：“你们中间的争战、斗殴，是从哪里来的呢？不是从你们百体中战斗之私欲来的吗？你们贪恋，还是得不着；你们杀害嫉妒，又斗殴争战，也不能得。你们得不着，是因为你们不求”（雅 4:1-2）。

我很喜欢引用法国杰出的护教家布莱兹·帕斯卡（Blaise Pascal）的一段话：“我经常觉得，人类一切祸患的主要肇因，在于人类不安于室。”他或许认为这也是世界所面临的问题。

3. **与神为敌。**世界所以陷入混乱和邪恶，除了个人的不安于室之外，还有一个原因，就是人类与神为敌。更严重的是，神也与人为敌。这将我们带回到罗马书第 1 章，保罗在那里说，人类堕落之后就想尽办法去压抑神在自然界中有关他自己的启示，因为他们仇视神，不愿承认神掌管着他们的生命。那里的关键经文是：“原来，神的忿怒，从天上显明在一切不虔不义的人身上，就是那些行不义阻挡真理的人。神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显明在人心里，因为神已经给他们显明。自从造天地以来，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但藉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叫人无可推诿”（罗 1:18-20）。

简单说，人类与神宣战，所以神也与人宣战。他们对神的憎恨蔓延到他们个人的生活中，所以他们永不满足。这种仇恨也渗进他们与别人的关系中，所以他们不但不能使人和睦，反而不断引起纷争。

但正如保罗说的，神也是“赐平安的神”，因为他是平安的创造者。意思是他将平安带给有罪的人类，带给他们所居住的世界。我们经历的平安有三种：（1）与神和好，这是最重要的；（2）与其他人和好；（3）个人在一切环境中享有平安。

## 与神和好

约翰·慕理在他的《罗马书注释》里提到，保罗经常在祝祷时“称神是平安的神，或者求神将他的平安赐给读者。”他这样做，是因为我们主要的问题都出在缺乏平安上。福音的主要信息是，神借着基督在十字架上所流的宝血，已经与我们和好了。

这正是保罗在歌罗西书 1:19-20 所说的：“因为父喜欢叫一切的丰盛在他里面居住。既然藉着他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成就了和平，便藉着他叫万有，无论是地上的、天上的，都与自己和好了。”我们的罪使我们与神为敌，但神已经藉着他儿子耶稣基督的死，对付了我们的罪。圣经告诉我们：“因为罪的工价乃是死；惟有神的恩赐，在我们的主基督耶稣里，乃是永生”（罗 6:23）。但圣经也说，耶稣代替我们受了罪的刑罚。正如保罗在罗马书 8:1 所说，他受死的结果，使“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就不定罪了”。

此外，保罗也指出，神不仅透过基督的工作，废除了导致我们与他为敌的因素，他又使我们由他的仇敌，转变成他所心爱的儿女。保罗写道：“你们所受的不是奴仆的心，仍旧害怕；所受的乃是儿子的心，因此我们呼叫：‘阿爸，父！’圣灵与我们的内心同证我们是神的儿女；既是儿女，便是后嗣，就是神的后嗣，和基督同作后嗣。如果我们和他一同受苦，也必和他一同得荣耀”（罗 8:15-17）。

此处我们谈到的是“与神和好”（罗 5:1），神已经藉着耶稣基督的死，成就了这和平。这是一个客观的工作，我们只需接受和相信神所完成的就行了。

## 与别人和好

我们经历的第二种平安是与别人和好。一般说来，这是基督徒的写照，因为基督徒不必再用牺牲别人来换取自己的满足。他们在世界的舞台上不再争权夺利，相咬相吞；他们成了真正的和平使者。

基督徒确实有具体的方法来经历彼此之间的和平，那就是教会肢体的交通，因为原先隔断在他们中间的墙——种族、经济地位、国籍、教育水平等藩篱——如今已经拆毁了。

这也是以弗所书的一个重要主题，特别是第 2 章，保罗在那里写道，神已经在耶稣基督里创造了一个新的团体。

因他使我们和睦，将两下合而为一，拆毁了中间隔断的墙，而且以自己的身体废掉冤仇，就是那记在律法上的规条，为要将两下藉着自己造成一个新人，如此便成就了和睦。既在十字架上灭了冤仇，便藉这十字架使两下归为一体，与神和好了，并且来传和平的福音给你们远处的人，也给那近处的人。因为我们两下藉着他被一个圣灵所感，得以进到父面前。



## 弗 2:14-18

此时保罗心里浮现了环绕着耶路撒冷圣殿的城墙，这墙象征着存在于犹太人和其他种族之间的敌意。保罗那个时代的圣殿是希律造的，希律用它取代了从前尼希米时代所建的圣殿，因为旧殿已破损不堪。希律所建的那个圣殿大部分铺着金子，座落在—块高地上，也就是今天我们所称的“圣殿山”。它四周是院落，最里面是祭司院，因为只有具备祭司身份的利未支派可以进去。接下去是以色列人院，只有犹太男子可以进去。然后是女人院，只有犹太女子或其他犹太人获准进入。

这些院子都建在同一个平面上。虽然它们彼此之间有很大的差异，但比起下面提到的差异，就算不得什么了。从女人院往下走五个台阶，有一个五尺宽的石头路障，环绕整个圣殿—圈；然后是另一处空地，再往下走十四个台阶，就到了外邦人院。犹太历史学家约瑟夫 (Josephus) 告诉我们，分隔犹太人和外邦人的石墙上，每隔一段距离就刻有警告的字句，警告任何擅自闯入犹太人区的外邦人，他们可能遭到死刑的惩罚。

这些警语就好像我们常见的“不准入内，违者送警”牌子—样，只是第二句改成了“违者处决”。我们可以从—件事实得知其严重性：保罗回到耶路撒冷之后，因有人诬蔑他带—个名叫特罗非摩的外邦人跨越路障进入圣殿内院，结果犹太暴民就起意要杀害保罗 (徒 21:27-29)。

这是表现犹太人与外邦人之间的敌意—个很重要的记号，保罗写到基督的工作可以除去这种分隔时，—定想到了这记号。古代世界里，没有—堵墙像隔在犹太人和外邦人中间的墙这样牢不可破。但保罗说，神已经在耶稣基督里拆毁了这墙，使两下借着—他成为—个新的族类了。

神向各族各方的人敞开通向—他的大门，他们只要相信耶稣，就可以来到神面前。圣殿里还有—个障碍，远比我刚才所提人与人之间的隔阂意义更深，那就是分隔圣所和至圣所的幔子。圣所只有被指定的祭司方可进入，至圣所则只有大祭司每年—次在赎罪日那天进去。幔子象征了神的无可接近，因为神象征性地住在至圣所中，住在约柜上的基路伯所伸展的翅膀之间。这是最大的障碍。整个墙和幔子的系统，不仅显明各种人之间的隔阂，而且标示了—切障碍中最大的—个：界于有罪的人和圣洁的神之间的隔阂。所有的分隔都是因人的罪而引起的。造成隔断的原因是罪，而最大的隔阂正挡在—我们和神之间。

但看看神做了什么！主耶稣基督死在十字架上的时候，马太告诉我们：“忽然，殿里的幔子从上到下裂为两半” (太 27:51)。这显示由于—他的死，通到父那里去的路已经为

所有相信的人打开了。由于耶稣为我们的罪，付上了完美、充分的赎价，如今我们再也不需要祭司代献祭物了。我们也不需要赎罪日，不需要圣殿了，因为我们可以靠着基督代替我们在十字架上的死，进入真正属天的圣殿中（参来 9:24-28，10:19-25）。

所有相信耶稣基督的人都可以到神面前来。我们再没有借口分隔彼此了。如果我们已经与神和好，最大的鸿沟就弥补上了，我们和其他人之间的嫌隙也自然消失了。

你若在基督里，就与别的信徒同属一个身子——不论他们是犹太人、外邦人、男人、女人、富人、穷人。你必须将此表现出来。也许你无法同意每一个人对每一个教义或作法的观点，但你必须知道，你属于其他基督徒，他们也属于你，你必须努力向世界显示这种基本的合一。

如果你还不是基督徒，你应该知道，追根究柢说来，解决你各样问题的关键，在于你与神的关系。世界没有和平，原因是世界拒绝神。这也是你心里没有平安的原因。你需要认罪，包括你对别人所抱着的怀疑、嫌隙、敌意，你必须借着相信耶稣基督而到神面前来。

## 出人意外的平安

我们经历神所赐的平安，最后一种是保罗在腓立比书 4:6-7 提到的平安：“应当一无挂虑，只要凡事借着祷告、祈求和感谢，将你们所要的告诉神。神所赐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稣里保守你们的心怀意念。”

“神的平安”和“与神和好”不一样，罗马书对此着墨甚多。“与神和好”是神透过耶稣基督的工作为我们成就的，那是耶稣为我们的罪付上赎价的结果。“神的平安”又更进一步，只有向基督委身的人可以享有。保罗在这一节提到的“挂虑”，是指我们一生中可能面临的逆境。或许我们失去工作，担心没有足够的钱养家活口。或许我们或朋友被疾病缠身。我们为将来而忧虑。或许我们面临亲人的死亡。伊丽莎白·艾略特 (Elisabeth Elliot) 的第一任丈夫被厄瓜多尔的奥卡 (Auca) 印第安人所杀，她第二任丈夫在被癌症折磨多年之后去世。她说丧夫之恸就像突然把一个搅拌机扔进她的感情大碗中，乱搅一番。有一阵子她感觉似乎大地震撼，众水翻腾，山摇动到海心（参诗 46:2-3）。在这种个人的苦难中，我们的生命实在需要平安，这就是腓立比书第四章第六节至七节所说的。

但我们必须开口祈求！因为腓立比书 4:6-7 就是论及祷告的：“祷告、祈求和感谢。”我们可以将“所需要的告诉神”。这里应许说，我们若把一切的麻烦、忧虑、担心都放在神面前，我们就能享受到出人意外的平安。一位诗歌作者说，

耶稣是我亲爱朋友，  
担当我罪与忧愁！  
何等权利能将万事，  
带到主恩座前求。  
多少平安屡屡失去，  
多少痛苦白白受，  
皆因未将各样事情，  
带到主恩座前求。

我发现保罗的第二个祝祷，就是求神赐平安给罗马信徒的祷告，是紧接在他要求罗马信徒为他祷告之后说出的，这一点意义深远。他们应该祷告，但保罗自己也祷告。我们也当祷告！我们要为自己的平安祈求，也要为别人的平安代求。